

标段编号：2304-440305-04-01-101441019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妈湾15单元02街坊T102-0479宗地（湾啟紫荆府）消防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26日

1 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投标人全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0001903237820	成立日期	1986 年 2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		
行政负责人	1. 姓名：陈建航 2. 职务：董事长 3. 职称：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 姓名：朱哲锋 2. 职务：技术负责人 3. 职称：高级工程师		
联系方式	1.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73 号 406、506、606 房 2. 邮编：510010 3. 电话：15602403577 4. 传真：/ 5. E-mail：403872197@qq.com 6. 联系人：蔡跃		
公司简介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防雷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用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小卖部服务，建筑机械及设备的租赁及维修；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构件及门窗，普通机械，五金、交电，百货；场地租赁，停车场经营（由分公司办照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绿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home ）截图； 注：香港投标人可提供加盖公章的专业技术人员表（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			

注：

- 1、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 3、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 4、附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全套页码）。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0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406、506、606房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郑良祺	440524197*****3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4400000705	土建			
2	谭林辉	441423199*****1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4400000872	土建			
3	谭霸诗	440111199*****4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3436	土建			
4	萧小燕	440682198*****4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5619	土建			
5	江佳	430422199*****2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5943	土建			
6	吴佳	511602199*****2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8524	土建			
7	郑佳宇	440582199*****1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8959	土建			
8	邓靖瑜	440883199*****5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8960	土建			
9	凌嘉鹏	441622199*****39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0238	土建			
10	郑汝飞	440103196*****59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4199	土建			
11	李泓序	440582200*****3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4575	土建			
12	徐奕梓	430781199*****2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54400018002	土建			
13	黄国胜	440804199*****1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54400019888	土建			
14	黄毅翔	440106197*****1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54400020225	土建			
15	罗淑芬	440103197*****41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14400000866	安装			

共 497 条

<

1

2

3

4

5

6

...

34

>

前往

1

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0

营业执照

(副本)(6-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机电
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
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力
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防雷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
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甲级；小卖
部服务；建筑机械及设备的租赁及维修；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构件
及门窗、普通机械、五金、交电、百货；场地租赁、停车场经营（由
分公司办理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绿化服务。（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

成立日期 1986年02月13日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406、506、606
房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406、506、606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0001903237820

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注册资本: 3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44029307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6732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0

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406、506、606房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11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54707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37820

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406、506、606房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0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37820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6472



企业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建航

单位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406、506、606房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7月17日 至 2028年07月1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887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2G9Q1WAZZ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70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3]008878 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一建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一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一建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



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一建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一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一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一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一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



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一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一建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方建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荣 劼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注释1	497,467,494.23	262,601,555.29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注释2	26,705,128.04	2,438,338.60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3	547,040,172.26	531,272,402.40	应付账款	注释15	1,764,433,055.30	1,244,472,554.36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710,000.00	-	预收款项	注释16	923,452.52	923,452.53
预付款项	注释5	121,484,337.77	618,148,427.15	合同负债	注释17	1,372,893,753.97	1,277,601,754.98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注释6	1,110,824,806.88	790,262,365.86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66,914,703.22	85,974,029.52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8	222,596.34	310,837.65
其中: 应收股利		-	-	其中: 应付工资		222,596.34	310,837.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注释8	39,808,974.31	62,613,925.34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 原材料		-	16,874,801.14	应交税费	注释19	8,973,539.99	13,109,946.27
库存商品(产成品)		-	6,134,727.62	其中: 应交税金		8,973,539.99	13,108,591.22
合同资产	注释9	1,485,518,874.72	947,956,341.43	其他应付款	注释20	227,663,210.48	242,119,549.77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 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19,511,594.86	16,392.38	△应付分保账款		-	-
流动资产合计		3,915,886,086.29	3,301,283,777.97	持有待售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1	64,785,106.96	8,685,807.03
债权投资		-	-	流动负债合计		3,439,694,715.56	2,787,223,902.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	-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中: 优先股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租赁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款		-	-
固定资产	注释11	68,266,029.10	71,644,361.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112,171,583.94	111,732,332.29	预计负债	注释22	9,659,475.45	84,807,673.23
累计折旧		43,905,554.84	40,087,970.34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59,475.45	84,807,673.23
使用权资产		-	-	负债合计		3,449,654,191.01	2,872,031,575.82
无形资产	注释12	3,291,688.77	274,757.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23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商誉		-	-	国家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3	1,403,771.06	973,582.33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4	10,021,527.36	21,157,492.54	集体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民营资本		-	-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	-	外商资本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983,016.29	94,050,204.32	#减: 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24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注释25	27,661,555.76	21,732,817.45
				盈余公积	注释26	12,083,380.77	12,083,380.7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7,061,258.00	7,061,258.00
				任意公积金		5,022,122.77	5,022,122.77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27	-35,330,024.96	-55,513,79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9,414,911.57	523,302,406.47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9,414,911.57	523,302,406.47
资产总计		3,998,969,102.58	3,395,333,982.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98,969,102.58	3,395,333,982.29

注: 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国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合并利润表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39,312,998.55	5,348,479,357.26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8	164,145.29	1,462,809.97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28	5,539,312,998.55	5,348,479,357.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059,166.46	50,742,286.28
△利息收入		-	-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9	17,875,399.67	5,122,848.74
△已赚保费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83,766.79	45,619,437.5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二、营业总成本		5,507,167,159.40	5,286,730,29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83,766.79	45,619,437.54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28	5,220,070,542.85	5,006,650,555.20	*少数股东损益		-	-
△利息支出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183,766.79	45,619,437.54
△退保金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赔付支出净额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税金及附加		13,855,790.57	16,752,847.42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销售费用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管理费用	注释29	92,386,239.31	93,931,855.1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研发费用	注释30	189,730,170.28	176,321,920.58	5. 其他		-	-
财务费用	注释31	-8,875,583.61	-6,926,879.9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利息费用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利息收入		9,341,142.33	7,173,833.4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其他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加：其他收益	注释32	2,637,651.31	500,000.00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3	900.60	-494,132.51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9. 其他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83,766.79	45,619,437.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4	7,957,885.42	-2,248,16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83,766.79	45,619,437.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5	-8,884,786.82	-9,064,072.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6	4,279,119.10	-	八、每股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36,608.76	50,442,691.43	基本每股收益		-	-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7	86,702.99	1,762,404.82	稀释每股收益		-	-
其中：政府补助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黄国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浩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902,8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30,470,786.01	5,364,499,129.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60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63,511.77	2,441,863.5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4,412.37	10,344,663.5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24,305.95	1,258,045.9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4,534,075.5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54,815.6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4,305.95	68,746,937.1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893.58	-58,402,273.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651.31	2,992.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10,380.53	238,606,009.6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5,0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6,918,817.85	5,603,108,131.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44,651,180.61	5,401,061,411.7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5,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7,297,772.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947,269.87	146,942,941.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7,297,77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707,761.42	148,628,12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7,702,22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777,150.54	127,820,296.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6,083,362.44	5,824,452,770.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675,561.83	-102,044,68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35,455.41	-221,344,63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125,546.90	300,170,230.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40	437,801,108.73	198,125,546.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黄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本期金额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	21,732,817.45	12,083,380.77	-	-55,513,791.75	523,302,406.47	-	523,302,406.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	21,732,817.45	12,083,380.77	-	-55,513,791.75	523,302,406.47	-	523,302,406.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5,928,738.31	-	-	20,183,766.79	26,112,505.10	-	26,112,505.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0,183,766.79	20,183,766.79	-	20,183,766.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5,928,738.31	-	-	-	5,928,738.31	-	5,928,738.31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16,432,162.47	-	-	-	116,432,162.47	-	116,432,162.47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10,503,424.16	-	-	-	-110,503,424.16	-	-110,503,424.16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	27,661,555.76	12,083,380.77	-	-35,330,024.96	549,414,911.57	-	549,414,911.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上期金额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180,836.39	-	-	13,480,097.51	44,655,024.86	-	41,956,071.98	451,272,030.74	1,149,895.84	452,421,92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7,926,938.17	-	-116,692,373.85	-124,619,312.02	-	-124,619,312.02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	-	-	1,180,836.39	-	-	13,480,097.51	36,728,086.69	-	-74,736,301.87	326,652,718.72	1,149,895.84	327,802,614.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93,819,163.61	-	-	8,252,719.94	-24,644,705.92	-	19,222,510.12	196,649,687.75	-1,149,895.84	195,499,791.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5,619,437.54	45,619,437.54	-	45,619,437.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93,819,163.61	-	-	-	-33,743,861.34	-	-	160,075,302.27	-1,149,895.84	158,925,406.4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195,000,000.00	-	-	-	-	-	-	195,000,000.00	-	19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1,180,836.39	-	-	-	-33,743,861.34	-	-	-34,924,697.73	-1,149,895.84	-36,074,593.57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8,252,719.94	-	-	-	8,252,719.94	-	8,252,719.94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26,301,535.86	-	-	-	126,301,535.86	-	126,301,535.86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18,048,815.92	-	-	-	-118,048,815.92	-	-118,048,815.92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9,099,155.42	-	-26,396,927.42	-17,297,772.00	-	-17,297,772.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9,099,155.42	-	-9,099,155.42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4,549,577.71	-	-4,549,577.71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4,549,577.71	-	-4,549,577.71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7,297,772.00	-17,297,772.00	-	-17,297,772.00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	21,732,817.45	12,083,380.77	-	-55,513,791.75	523,302,406.47	-	523,302,406.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董国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97,007,885.40	256,089,022.87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26,705,128.04	2,438,338.60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1	546,870,196.03	531,272,402.40	应付账款		1,761,897,827.67	1,233,639,161.30
应收款项融资		710,000.00	-	预收款项		923,452.52	923,452.53
预付款项		121,463,693.89	613,023,803.10	合同负债		1,372,893,753.97	1,276,843,007.22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108,591,697.79	789,819,452.25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66,677,397.86	85,974,029.52	应付职工薪酬		209,548.91	308,953.75
其中：应收股利		-	-	其中：应付工资		209,548.91	308,953.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39,808,974.31	62,613,925.34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	16,874,801.14	应交税费		8,901,006.15	13,060,595.13
库存商品(产成品)		-	6,134,727.62	其中：应交税金		8,901,006.15	13,060,595.13
合同资产		1,483,559,065.60	945,824,338.42	其他应付款		285,445,634.22	303,702,033.26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19,485,083.83	-	△应付分保账款		-	-
流动资产合计		3,910,879,122.75	3,287,055,312.50	持有待售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64,785,106.96	8,685,807.03
债权投资		-	-	流动负债合计		3,495,056,330.40	2,837,163,010.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	-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60,454,414.72	60,454,414.72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租赁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款		-	-
固定资产		67,363,116.73	70,590,910.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10,391,951.97	103,360,625.68	预计负债		9,659,475.45	84,807,673.23
累计折旧		43,028,835.24	38,769,715.55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59,475.45	84,807,673.23
使用权资产		-	-	负债合计		3,504,715,805.85	2,921,970,683.45
无形资产		389,133.55	265,504.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商誉		-	-	国家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1,270,362.36	966,878.98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21,527.36	21,157,492.54	集体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民营资本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外商资本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498,554.72	153,435,200.63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27,661,555.76	21,732,817.45
				盈余公积		12,083,380.77	12,083,380.77
				其中：法定公积金		7,533,803.06	7,533,803.06
				任意公积金		4,549,577.71	4,549,577.71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9,083,064.91	-50,296,368.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5,661,871.62	518,519,829.68
资产总计		4,050,377,677.47	3,440,490,513.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50,377,677.47	3,440,490,513.13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2022年度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37,071,484.92	5,329,151,016.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164,109.76	49,130,736.06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4	5,537,071,484.92	5,329,151,016.66	加：营业外收入		73,117.23	1,577,383.73
△利息收入		-	-	其中：政府补助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151,366.68	99,554.7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085,860.31	50,608,565.08
二、营业总成本		5,503,912,116.23	5,266,274,142.60	减：所得税费用		17,872,556.68	5,112,787.94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4	5,218,265,001.94	4,989,458,530.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13,303.63	45,495,777.14
△利息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213,303.63	45,495,777.1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退保金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赔付支出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税金及附加		13,849,297.75	16,573,718.2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销售费用		-	-	5.其他		-	-
管理费用		90,803,093.20	90,675,527.3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189,730,170.28	176,321,920.5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财务费用		-8,736,446.94	-6,755,553.6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中：利息费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利息收入		9,195,628.26	6,997,012.8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其他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其他收益		2,633,151.31	500,000.00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0.60	-2,954,815.67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注释5	-	-	9.其他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213,303.63	45,495,777.1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八、每股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67,424.59	-2,248,162.52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75,854.53	-9,043,159.81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79,119.10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2022年度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28,881,903.44	5,344,147,468.1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02,8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60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回的现金净额		4,238,692.35	168,973.5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9,592.95	8,071,773.5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3,096.75	1,268,045.9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4,894,075.5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54,815.67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3,096.75	89,106,937.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651.3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6,496.20	-81,035,163.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31,772.46	256,152,461.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7,751,327.21	5,600,299,929.8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95,0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39,310,306.71	5,386,482,323.6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5,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7,297,772.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7,297,772.00
支付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919,406.87	144,318,80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7,702,228.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639,575.91	147,885,909.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160,048.50	122,705,767.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728,485.42	-104,425,83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4,029,337.99	5,801,392,824.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613,014.48	296,038,84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21,989.22	-201,092,895.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6	437,341,499.90	191,613,014.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2年度						本期金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	21,732,817.45	12,083,380.77	-	-80,296,388.54	518,519,829.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	21,732,817.45	12,083,380.77	-	-80,296,388.54	518,519,829.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5,928,738.31	-	-	21,213,303.63	27,142,041.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1,213,303.63	21,213,303.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5,928,738.31	-	-	-	5,928,738.31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16,432,162.47	-	-	-	116,432,162.47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10,503,424.16	-	-	-	-110,503,424.16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	27,661,555.76	12,083,380.77	-	-39,083,084.91	545,661,371.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蔡月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2022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	-	13,480,097.51	39,738,393.61	-	43,437,530.44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	-	-	-38,754,188.26	-	-122,832,748.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3,480,097.51	2,894,225.35	-	-79,395,21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8,252,719.94	9,099,155.42	-	-19,098,849.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8,252,719.94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126,301,535.86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18,048,815.92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9,099,155.42	-	-26,396,927.4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9,099,155.42	-	-9,099,155.42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4,549,577.71	-	-4,549,577.71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7,287,772.00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195,000,000.00	-	-	21,732,817.45	12,083,380.77	-	-60,296,368.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有限责任公司，于 1986 年 2 月 13 日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会共同出资组建，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并于 2017 年 6 月 7 日换取编号为 91440000190323782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3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谭国辉。

本公司法定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73 号 406、506、606 房。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所属行业：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防雷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小卖部服务，建筑机械及设备的租赁及维修；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构件及门窗，普通机械，五金、交电，百货；场地租赁，停车场经营（由分公司办照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绿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



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



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



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



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



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



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



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



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



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



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



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



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



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



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



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 (年)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	30-40	0-5	3.33-2.38
机器设备	大型设备	10-15	0-5	10.00-6.33
	一般设备	5-10	0-5	20.00-9.50
水利发电设备	——	18-50	0-5	5.56-1.90
风力发电设备	——	15-20	0-5	6.67-4.75
太阳能发电设备	——	15-20	0-5	6.67-4.75
运输工具	——	5-12	0-5	20.00-7.92
办公设备、其他	——	3-8	0-5	33.33-11.88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



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 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 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 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 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 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 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



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



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七）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



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九）和（二十四）。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



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提供建筑服务	9%	
	建工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现代服务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值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 30%后按 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 12%计征。	1.2%、12%	
印花税	建设工程合同	0.3‰	
土地使用税	使用面积（m ² ）	12 元/m ² 、2 元/m ²	

（二）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	高新企业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5%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母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市海珠区	广州市海珠区	建筑安装
2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香洲区	珠海市香洲区	建筑安装
3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梅州市平远县	梅州市平远县	土木工程建筑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享有表 决权(%)	投资额 (万元)	取得方式
1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	100.00	100.00	2,535.44	投资设立
2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30,00.00	投资设立
3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10.00	51.00	51.00	510.00	投资设立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无

(三)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无

无

(四)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无

(五)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无

(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七)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八)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九)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十)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十一) 子公司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十二)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十三) 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十四) 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均为 2022 年 1 月 1 日, 期末余额均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980.48	56,009.33
银行存款	479,942,994.32	256,853,883.15
其他货币资金	17,484,519.43	5,691,662.81
合计	497,467,494.23	262,601,555.29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本公司参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为 790,262,365.86 元、1,110,824,806.88 元。详见附注八、注释 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9,300,191.08	5,691,662.81
司法冻结	35,194,440.27	58,259,103.75
工程项目履约保证金	8,184,328.35	-
其他保证金	6,456,975.15	-
房改基金	530,450.65	525,241.83
合计	59,666,385.50	64,476,008.39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7,815,838.62	-	7,815,838.62	2,232,336.24	-	2,232,336.24
商业承兑汇票	19,373,630.17	484,340.75	18,889,289.42	206,002.36	-	206,002.36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7,189,468.79	484,340.75	26,705,128.04	2,438,338.60	-	2,438,338.60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189,468.79	100.00	484,340.75	1.78	26,705,128.04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7,815,838.62	28.75	-	-	7,815,838.62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19,373,630.17	71.25	484,340.75	2.50	18,889,289.42
合计	27,189,468.79	100.00	484,340.75	1.78	26,705,128.0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	-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2,438,338.60	100.00	-	-	2,438,338.60
合计	2,438,338.60	100.00	-	-	2,438,338.6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7,815,838.62	-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19,373,630.17	484,340.75	2.50
合计	27,189,468.79	484,340.75	1.7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1、内部票据	-	-	-	-	-	-
2、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	-	-	-	-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3、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484,340.75	-	-	-	484,340.75
组合①：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组合②：商业承兑汇票	-	484,340.75	-	-	-	484,340.75
合计	-	484,340.75	-	-	-	484,340.75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3,082,000.00
合计	-	3,082,000.00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71,315,988.72	11,041,708.24	414,666,428.67	10,070,163.86
1 至 2 年	78,033,656.04	4,797,441.79	98,575,389.55	5,209,841.11
2 至 3 年	7,481,590.74	502,146.83	17,106,740.04	2,566,011.01
3 至 4 年	7,581,378.56	1,516,275.71	3,429,007.95	685,801.59
4 至 5 年	81,087.75	32,435.10	24,979,824.39	9,991,929.76
5 年以上	872,956.24	436,478.12	2,077,518.26	1,038,759.13
合计	565,366,658.05	18,326,485.79	560,834,908.86	29,562,506.4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366,658.05	100.00	18,326,485.79	3.24	547,040,172.26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522,086,280.12	92.34	18,326,485.79	3.51	503,759,794.33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43,280,377.93	7.66	-	-	43,280,377.93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565,366,658.05	100.00	18,326,485.79	3.24	547,040,172.2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0,834,908.86	100.00	29,562,506.46	5.27	531,272,402.40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524,825,946.66	93.58	29,562,506.46	5.63	495,263,440.20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6,008,962.20	6.42	-	-	36,008,962.20
合计	560,834,908.86	100.00	29,562,506.46	5.27	531,272,402.40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1,668,329.36	2.50	11,041,708.24	402,806,554.48	2.50	10,070,163.86
1 至 2 年	68,534,882.68	7.00	4,797,441.79	74,426,301.54	7.00	5,209,841.11
2 至 3 年	3,347,645.53	15.00	502,146.83	17,106,740.04	15.00	2,566,011.01
3 至 4 年	7,581,378.56	20.00	1,516,275.71	3,429,007.95	20.00	685,801.59
4-5 年	81,087.75	40.00	32,435.10	24,979,824.39	40.00	9,991,929.76
5 年以上	872,956.24	50.00	436,478.12	2,077,518.26	50.00	1,038,759.13
合计	522,086,280.12	3.51	18,326,485.79	524,825,946.66	5.63	29,562,506.4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隼越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6,029,435.80	9.91	1,400,735.90
汕头市峡山广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8,190,432.32	8.52	1,204,760.81
广州中璟慧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773,575.55	6.33	2,290,192.20
武汉金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34,350,003.21	6.08	858,750.08
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30,600,000.00	5.42	765,000.00
合计	204,943,446.88	36.26	6,519,438.99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10,000.00	-
合计	710,000.00	-

注释5.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430,245.01	85.14	-	483,589,626.94	78.23	-
1 至 2 年	18,054,092.76	14.86	-	105,401,095.60	17.05	-
2 至 3 年	-	-	-	28,177,031.36	4.56	-
3 年以上	-	-	-	980,673.25	0.16	-
合计	121,484,337.77	100.00	-	618,148,427.15	100.00	-

1.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金源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	1-2 年	按合同支付预付款, 由于材料供需问题, 暂时未能供货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庚烨建材有限公司	1,300,000.00	1-2 年	前期支付订金, 由于材料供需问题, 暂未供货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匠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326,497.29	14.26	—
广东锦安工程建筑有限公司	6,831,632.63	5.62	—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东华瑞吉诚贸易有限公司	4,523,824.97	3.72	—
广东睿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79,199.00	2.87	—
广州骏业租赁有限公司	2,614,200.00	2.16	—
合计	34,775,353.89	28.63	—

注释6.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10,824,806.88	790,262,365.86
合计	1,110,824,806.88	790,262,365.86

本公司参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为 790,262,365.86 元、1,110,824,806.88 元。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66,914,703.22	85,974,029.52
合计	66,914,703.22	85,974,029.52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241,584.52	545,696.20	52,275,587.97	568,175.22
1—2 年	27,200,589.41	1,169,552.87	12,178,014.99	470,503.11
2—3 年	11,316,320.98	579,398.59	12,878,456.65	1,228,151.40
3 年以上	27,226,357.05	12,775,501.08	20,918,324.15	10,009,524.51
合计	81,984,851.96	15,070,148.74	98,250,383.76	12,276,354.2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831,031.03	8.33	6,831,031.03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5,153,820.93	91.67	8,239,117.71	10.96	66,914,703.22
其中：组合①押金及保证金	20,587,153.58	25.11	1,029,357.68	5.00	19,557,795.90
组合②其他	46,817,349.52	57.11	7,209,760.03	15.40	39,607,589.49
组合③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7,749,317.83	9.45	-	-	7,749,317.83
合计	81,984,851.96	100.00	15,070,148.74	18.38	66,914,703.2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831,031.03	6.95	6,831,031.03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91,419,352.73	93.05	5,445,323.21	5.96	85,974,029.52
其中：组合①押金及保证金	27,116,356.83	27.60	1,355,817.84	5.00	25,760,538.99
组合②其他	58,468,855.34	59.51	4,089,505.37	6.99	54,379,349.97
组合③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5,834,140.56	5.94	-	-	5,834,140.56
合计	98,250,383.76	100.00	12,276,354.24	12.49	85,974,029.52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从化中利公司	519,138.36	519,138.3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黄德益	43,661.00	43,661.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杨士兴	6,268,231.67	6,268,231.6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6,831,031.03	6,831,031.03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 1: 保证金 (不含质保金)、押金

计提组合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余额百分比	20,587,153.58	5.00	1,029,357.68	27,116,356.83	5.00	1,355,817.84
合计	20,587,153.58	5.00	1,029,357.68	27,116,356.83	5.00	1,355,817.84

(2) 组合 2: 其他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6,176,416.51	1.50	92,646.24	34,968,974.17	1.50	524,534.66
1—2 年	22,065,437.37	5.00	1,103,271.87	7,944,183.53	5.00	397,209.18
2—3 年	2,944,729.96	10.00	294,473.00	12,061,824.07	10.00	1,206,182.36
3—4 年	11,984,893.29	30.00	3,595,467.99	424,150.00	30.00	127,245.00
4—5 年	424,150.00	45.00	190,867.50	50,000.00	45.00	22,500.00
5 年以上	3,221,722.39	60.00	1,933,033.43	3,019,723.61	60.00	1,811,834.17
合计	46,817,349.52	15.40	7,209,760.03	58,468,855.38	6.99	4,089,505.37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445,323.21	-	6,831,031.03	12,276,354.24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793,794.50	-	-	2,793,794.5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8,239,117.71	-	6,831,031.03	15,070,148.7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广益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9,299,132.70	1 至 2 年	11.34	464,956.64
深圳市正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6,600,000.00	3 至 4 年	8.05	1,219,885.23
杨土兴	个人往来	6,268,231.67	5 年以上	7.65	6,268,231.67
广州匠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5,469,904.19	3 至 4 年	6.67	1,022,548.56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0	2 至 3 年	6.10	250,000.00
合计	—	32,637,268.56	—	39.81	9,225,622.10

注释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16,874,801.14	-	16,874,801.14
周转材料	-	-	-	19,322.70	-	19,322.70
库存商品	-	-	-	6,134,727.62	-	6,134,727.62
其他	39,808,974.31		39,808,974.31	39,585,073.88	-	39,585,073.88
合计	39,808,974.31		39,808,974.31	62,613,925.34	-	62,613,925.34

注释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19,334,165.74	966,708.28	18,367,457.46	962,380,670.28	14,424,328.85	947,956,341.43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1,489,493,824.65	22,342,407.39	1,467,151,417.26	-	-	-
合计	1,508,827,990.39	23,309,115.67	1,485,518,874.72	962,380,670.28	14,424,328.85	947,956,341.43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	966,708.28	-	-	-	966,708.28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14,424,328.85	7,918,078.54	-	-	-	22,342,407.3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计	14,424,328.85	8,884,786.82	-	-	-	23,309,115.67	

注释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6,511.03	16,392.38
预缴所得税等税金	19,485,083.83	-
合计	19,511,594.86	16,392.38

注释11.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8,266,029.10	71,644,361.95
合计	68,266,029.10	71,644,361.95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1,732,332.29	1,385,235.65	945,984.00	112,171,583.9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9,676,756.22	-	-	99,676,756.22
机器设备	2,047,856.36	-	-	2,047,856.36
运输工具	7,756,430.02	833,777.94	917,811.10	7,672,396.86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2,251,289.69	551,457.71	28,172.90	2,774,574.50
二、累计折旧合计	40,087,970.34	4,758,094.63	940,510.13	43,905,554.8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222,139.08	3,209,419.36	-	37,431,558.44
机器设备	868,257.17	195,649.50	-	1,063,906.67
运输工具	3,860,504.91	956,284.41	700,325.75	4,116,463.57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1,137,069.18	396,741.36	240,184.38	1,293,626.1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1,644,361.95	—	—	68,266,029.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454,617.14	—	—	62,245,197.78
机器设备	1,179,599.19	—	—	983,949.69
运输工具	3,895,925.11	—	—	3,555,933.29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1,114,220.51	—	—	1,480,948.3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1,644,361.95	—	—	68,266,029.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454,617.14	—	—	62,245,197.78
机器设备	1,179,599.19	—	—	983,949.69
运输工具	3,895,925.11	—	—	3,555,933.29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1,114,220.51	—	—	1,480,948.34

注释12.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52,142.75	3,099,056.03	-	3,451,198.78
其中：软件	352,142.75	204,716.41	-	556,859.16
专利	-	-	-	-
特许资质	-	2,894,339.62	-	2,894,339.62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77,385.25	82,124.76	-	159,510.01
其中：软件	77,385.25	82,124.76	-	159,510.01
专利	-	-	-	-
特许资质	-	-	-	-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专利	-	-	-	-
特许资质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74,757.50	—	—	3,291,688.77
其中：软件	274,757.50	—	—	397,349.15
专利	-	—	—	-
特许资质	-	—	—	2,894,339.62

注释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修理支出、临时设施等	966,878.98	940,014.27	503,122.19	-	1,403,771.06	
办公室装修摊销	6,713.35	-	6,713.35	-	-	
合计	973,592.33	940,014.27	509,835.54	-	1,403,771.06	



注释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21,527.36	66,849,566.40	21,157,492.54	141,049,950.26
资产减值准备	8,572,606.04	57,190,090.95	8,436,341.54	56,242,277.03
预计负债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1,448,921.32	9,659,475.45	12,721,151.00	84,807,673.23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 具的估值	-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注释15.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31,110,752.18	1,157,958,150.70
1-2 年（含 2 年）	214,718,656.09	84,155,844.08
2-3 年（含 3 年）	14,829,733.67	145,056.32
3 年以上	3,773,913.36	2,213,503.26
合计	1,764,433,055.30	1,244,472,554.36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汕头市潮阳第二建筑总公司	25,598,839.57	尚未到支付期
东莞市汇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648,474.44	尚未到支付期
雷州市班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369,600.91	尚未到支付期
广东宇丰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5,304,685.54	尚未到支付期
广州瑞佳建材有限公司	5,30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合计	48,221,600.46	—

注释16.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	-
1-2 年（含 2 年）	-	-
2-3 年（含 3 年）	-	-
3 年以上	923,452.52	923,452.53
合计	923,452.52	923,452.53



注释17.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541,771,427.40	192,387,885.87
价款结算大于收入结转	831,122,326.57	1,085,213,869.11
减：税款部分	-	-
合计	1,372,893,753.97	1,277,601,754.98

注释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0,837.65	130,285,596.12	130,373,837.43	222,596.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0,496,775.10	20,496,775.1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	-	-
合计	310,837.65	150,782,371.22	150,870,612.53	222,596.3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05,943,200.82	105,943,200.82	-
二、职工福利费	-	1,190,260.37	1,190,260.37	-
三、社会保险费	-	10,005,194.79	10,005,194.79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9,261,462.92	9,261,462.92	-
工伤保险费	-	743,731.87	743,731.87	-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10,585,438.72	10,585,438.72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0,837.65	2,342,786.09	2,431,027.40	222,596.34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218,715.33	218,715.33	-
合计	310,837.65	130,285,596.12	130,373,837.43	222,596.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12,123,780.15	12,123,780.15	-
二、失业保险费	-	-326,035.32	-326,035.32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8,699,030.27	8,699,030.27	-
合计	-	20,496,775.10	20,496,775.10	-



注释19.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7,256,621.62	92,541,192.56	93,701,596.69	6,096,217.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1.81	5,897,882.66	5,875,728.24	23,766.23
教育费附加	14,610.34	2,662,856.66	2,649,491.20	27,975.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255.29	1,794,931.43	1,774,727.06	6,949.08
个人所得税	1,594,166.90	3,894,794.15	4,971,451.49	517,509.56
企业所得税	3,241,334.10	8,239,074.59	10,031,377.43	1,449,031.26
资源费	-	-	-	-
房产税	1,067,863.88	2,330,724.56	2,577,423.60	821,164.84
土地使用税	4,405.81	82,516.59	82,516.59	4,405.81
印花税	-57,412.92	3,419,136.15	3,335,203.33	26,519.90
环境保护税	-	477,193.48	477,193.48	-
土地增值税	0.02	-	-	0.02
其他税种	-	164,266.94	164,266.94	-
合计	13,109,946.27	121,504,569.77	125,640,976.05	8,973,539.99

注释2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项	227,663,210.48	242,119,549.77
合计	227,663,210.48	242,119,549.77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87,239,646.93	160,984,846.17
押金、质保金及保证金	25,443,418.05	70,925,853.86
代扣社保等费用	120,534.45	11,512.96
其他	114,859,611.05	10,197,336.78
合计	227,663,210.48	242,119,549.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人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兴宁棚户区项目部	7,864,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4,120,000.00	尚未到支付期
广州市广益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4,051,516.15	尚未到支付期
广州市创博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221,045.16	尚未到支付期
合计	19,256,561.31	—

注释2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1,703,106.96	8,685,807.03
不能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3,082,000.00	-
合计	64,785,106.96	8,685,807.03

注释22.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诉讼损失	9,659,475.45	84,807,673.23
合计	9,659,475.45	84,807,673.23

注释2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100.00	-	-	350,000,000.00	100.00
合计	350,000,000.00	100.00	-	-	350,000,000.00	100.00

注释2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5,000,000.00	-	-	195,000,000.00
合计	195,000,000.00	-	-	195,000,000.00

注释25.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21,732,817.45	116,432,162.47	110,503,424.16	27,661,555.76	—
合计	21,732,817.45	116,432,162.47	110,503,424.16	27,661,555.76	—



注释26.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7,061,258.00	-	-	7,061,258.00
任意盈余公积金	5,022,122.77	-	-	5,022,122.77
合计	12,083,380.77	-	-	12,083,380.77

注释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55,513,791.75	41,956,071.98
期初调整金额	-	-116,692,373.85
本期期初余额	-55,513,791.75	-74,736,301.87
本期增加额	20,183,766.79	45,619,437.54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0,183,766.79	45,619,437.54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	26,396,927.42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	9,099,155.42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	17,297,772.00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本期期末余额	-35,330,024.96	-55,513,791.75

注释28.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520,845,155.38	5,207,234,922.69	5,312,409,765.31	4,987,578,484.23
工程结算收入	5,520,845,155.38	5,207,234,922.69	5,312,409,765.31	4,987,578,484.23
2. 其他业务小计	18,467,843.17	12,835,620.16	36,069,591.95	19,072,070.97
其他	18,467,843.17	12,835,620.16	36,069,591.95	19,072,070.97
合计	5,539,312,998.55	5,220,070,542.85	5,348,479,357.26	5,006,650,555.20

注释2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637,959.84	69,733,579.25
差旅费	479,590.21	493,291.12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顾问中介费	2,349,487.64	1,856,815.55
办公费	6,090,443.03	5,563,012.11
折旧费	4,744,828.69	3,293,964.92
招待费	2,113,179.35	2,881,293.20
其他费用	-29,249.45	10,109,899.03
合计	92,386,239.31	93,931,855.18

注释30.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163,859.13	52,623,498.79
试验及材料费	133,575,058.58	121,771,911.24
折旧及摊销	504,317.88	476,945.42
其他费用	1,486,934.69	1,449,565.13
合计	189,730,170.28	176,321,920.58

注释31.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	-
减：利息收入	9,341,142.33	7,173,833.4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65,558.72	246,953.56
合计	-8,875,583.61	-6,926,879.91

注释32.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600,000.00	500,000.00
个税返还	37,651.31	-
合计	2,637,651.31	500,000.00

注释33.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494,132.51
其他投资收益	900.60	-
合计	900.60	-494,132.51



注释34.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84,340.75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236,020.67	-2,248,162.5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93,794.50	-
合计	7,957,885.42	-2,248,162.52

注释35.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884,786.82	-9,064,072.33
合计	-8,884,786.82	-9,064,072.33

注释3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279,119.10	-	4,279,119.10
合计	4,279,119.10	-	4,279,119.10

注释3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38.78	36,946.20	738.78
违约赔偿收入	-	133,000.00	-
其他	85,964.21	1,592,458.62	85,964.21
合计	86,702.99	1,762,404.82	86,702.99

注释3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819.98	12,143.74	21,819.98
对外捐赠支出	-	100,000.00	-
税收罚款及罚金	2,028.97	5,255.00	2,028.97
其他	140,296.34	1,345,411.23	140,296.34
合计	164,145.29	1,462,809.97	164,145.29

注释39.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739,434.49	6,816,547.0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135,965.18	-1,693,698.35
合计	17,875,399.67	5,122,848.74

注释40.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183,766.79	45,619,437.54
加: 信用减值损失	-7,957,885.42	2,248,162.52
资产减值准备	8,884,786.82	9,064,072.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58,094.63	30,035,152.6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82,124.76	46,808.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9,835.54	162,991.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9,119.1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81.20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6,755,553.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0.60	494,132.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35,965.18	-19,632,675.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04,951.03	-754,331,995.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764,627.96	-790,341,135.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3,457,382.54	1,326,935,848.84
其他	-	-64,889,88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35,455.41	-221,344,638.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7,801,108.73	198,125,546.9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8,125,546.90	300,170,230.9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675,561.83	-102,044,684.0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7,801,108.73	198,125,546.90
其中：库存现金	39,980.48	56,009.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7,761,128.25	198,069,537.57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801,108.73	198,125,546.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41.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9,666,385.50	司法冻结、保证金
应收票据	3,082,000.00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合计	62,748,385.50	—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或有负债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1993年，一建公司开始建设羊城国际商贸中心，当项目开发约90%时，因客观因素导致项目烂尾，未能如期完工，一建公司作为购房合同的销售方，未能如期向购房者交付房屋。1999年至2000年间，多名购房者起诉一建公司及其分支机构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分公司，要求支付逾期交楼的违约金，法院判决一建公司承担相关清偿责任。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确认预计负债余额为9,659,475.45元。

（二）或有资产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 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 花路85号	建筑业	290,0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子公司有关信息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不涉及。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盈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粤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

1.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市场价	5,293,207.55	0.10	13,099,516.00	0.26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70,336,905.43	1.35	116,642,931.00	2.34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7,582.25	0.01	-	—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150.00	0.01	-	—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292,075.00	0.01	

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050,660.08	0.02	1,626,023.06	0.02	-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8,631.71	0.01	568,637.09	0.01	-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91,137,417.85	1.65	187,602,244.16	3.53	-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1,200,00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588,511.46	-	34,569,762.20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24,101.21	-	-	
	小计	6,012,612.67	-	35,769,762.20	
预付账款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355,614.8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	-	76,795.00	-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58,070.87	-	-	-
	小计	258,070.87	-	432,409.85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08,591,697.79	-	795,472,531.50	-
	小计	1,108,591,697.79	-	795,472,531.50	-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	-	2,144,335.53	-
	广州粤诚投资有限公司	-	-	6,408,085.43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653,079.22	-	-	-
	小计	5,653,079.22	-	8,552,420.96	-
	合计	1,120,515,460.55	-	840,227,124.51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9,762,146.80	35,662,146.80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	650.95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20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610,800.00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197,500.00	-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7,670.40	-
	小计	35,608,117.20	35,669,997.75
合同负债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9,488,633.10
	小计	-	9,488,633.10
其他应付款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	504,539.5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	1,941,209.28
	广州粤诚投资有限公司	-	262,964.74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7,405.61	-
	小计	27,405.61	2,708,713.57
	合计	35,635,522.81	47,867,344.42

十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71,141,654.12	11,037,349.87	414,666,428.67	10,070,163.86
1 至 2 年	78,033,656.04	4,797,441.79	98,575,389.55	5,209,841.11
2 至 3 年	4,347,645.53	502,146.83	17,106,740.04	2,566,011.01
3 至 4 年	7,581,378.56	1,516,275.71	3,429,007.95	685,801.59
4 至 5 年	81,087.75	32,435.10	24,979,824.39	9,991,929.76
5 年以上	4,006,901.45	436,478.12	2,077,518.26	1,038,759.13
合计	565,192,323.45	18,322,127.42	560,834,908.86	29,562,506.4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192,323.45	100.00	18,322,127.42	3.24	546,870,196.03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521,911,945.52	92.34	18,322,127.42	3.51	503,589,818.10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43,280,377.93	7.66	-	-	43,280,377.93
合计	565,192,323.45	100.00	18,322,127.42	3.24	546,870,196.0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0,834,908.86	100.00	29,562,506.46	5.27	531,272,402.40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524,825,946.66	93.58	29,562,506.46	5.63	495,263,440.20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36,008,962.20	6.42	-	-	36,008,962.20
合计	560,834,908.86	100.00	29,562,506.46	5.27	531,272,402.40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41,493,994.76	2.50	11,037,349.87	402,806,554.48	2.50	10,070,163.86
1 至 2 年	68,534,882.68	7.00	4,797,441.79	74,426,301.54	7.00	5,209,841.11
2 至 3 年	3,347,645.53	15.00	502,146.83	17,106,740.04	15.00	2,566,011.01
3 至 4 年	7,581,378.56	20.00	1,516,275.71	3,429,007.95	20.00	685,801.59
4-5 年	81,087.75	40.00	32,435.10	24,979,824.39	40.00	9,991,929.76
5 年以上	872,956.24	50.00	436,478.12	2,077,518.26	50.00	1,038,759.13
合计	521,911,945.52	3.51	18,322,127.42	524,825,946.66	5.63	29,562,506.4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隼越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6,029,435.80	9.91	1,400,735.90
汕头市峡山广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8,190,432.32	8.52	1,204,760.81
广州中璟慧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773,575.55	6.33	2,290,192.20
武汉金发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34,350,003.21	6.08	858,750.08
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30,600,000.00	5.42	765,000.00
合计	204,943,446.88	36.26	6,519,438.99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项	66,677,397.86	85,974,029.52
合计	66,677,397.86	85,974,029.52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5,999,098.36	540,515.40	52,275,587.97	568,175.22
1 至 2 年	27,200,589.41	1,169,552.87	12,178,014.99	470,503.11
2 至 3 年	11,316,320.98	579,398.59	12,878,456.65	1,228,151.40
3 年以上	27,226,357.05	12,775,501.08	20,918,324.15	10,009,524.51
合计	81,742,365.80	15,064,967.94	98,250,383.76	12,276,354.2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31,031.03	8.36	6,831,031.0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911,334.77	91.64	8,233,936.91	10.99	66,677,397.86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0,487,153.58	25.06	1,024,357.68	5.00	19,462,795.90
组合 2：其他	46,805,295.90	57.26	7,209,579.23	15.40	39,595,716.67
组合 3：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7,618,885.29	9.32	-	-	7,618,885.29
合计	81,742,365.80	100.00	15,064,967.94	18.43	66,677,397.8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 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6,831,031.03	6.95	6,831,031.0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91,419,352.73	93.05	5,445,323.21	5.96	85,974,029.52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 含质保金）、押金	27,116,356.83	27.60	1,355,817.84	5.00	25,760,538.99
组合 2：其他	58,468,855.38	59.51	4,089,505.37	6.99	54,379,350.01
组合 3：应收纳入合并范 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5,834,140.52	5.94	-	-	5,834,140.52
合计	98,250,383.76	100.00	12,276,354.24	12.49	85,974,029.52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从化中利公司	519,138.36	519,138.3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黄德益	43,661.00	43,661.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杨士兴	6,268,231.67	6,268,231.6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6,831,031.03	6,831,031.03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计提组合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余额百分比	20,487,153.58	5.00	1,024,357.68	27,116,356.83	5.00	1,355,817.84
合计	20,487,153.58	5.00	1,024,357.68	27,116,356.83	5.00	1,355,817.84

(2) 组合 2：其他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6,164,362.89	1.50	92,465.44	34,968,974.17	1.50	524,534.66
1—2 年	22,065,437.37	5.00	1,103,271.87	7,944,183.53	5.00	397,209.18
2—3 年	2,944,729.96	10.00	294,473.00	12,061,824.07	10.00	1,206,182.36
3—4 年	11,984,893.29	30.00	3,595,467.99	424,150.00	30.00	127,245.00
4—5 年	424,150.00	45.00	190,867.50	50,000.00	45.00	22,500.00



5 年以上	3,221,722.39	60.00	1,933,033.43	3,019,723.61	60.00	1,811,834.17
合计	46,805,295.90	15.40	7,209,579.23	58,468,855.38	6.99	4,089,505.37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445,323.21	-	6,831,031.03	12,276,354.24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788,613.70	-	-	2,788,613.7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8,233,936.91	-	6,831,031.03	15,064,967.9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州市广益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9,299,132.70	1-2 年	11.38	464,956.64
深圳市正天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6,600,000.00	1-4 年	8.07	1,219,885.23
杨土兴	个人往来	6,268,231.67	5 年以上	7.67	6,268,231.67
广州匠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5,469,904.19	1-4 年	6.69	1,022,548.56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0	2-3 年	6.12	250,000.00
合计	—	32,637,268.56	—	39.93	9,225,622.10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60,454,414.72	-	-	60,454,414.72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	-



小计	60,454,414.72	-	-	60,454,414.72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60,454,414.72	-	-	60,454,414.72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5,354,414.72	25,354,414.72	-	-	25,354,414.72	-	-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	-	5,100,000.00	-	-

3.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不涉及。

注释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518,603,641.75	5,205,430,381.78	5,296,405,119.95	4,974,106,324.11
工程结算收入	5,518,603,641.75	5,205,430,381.78	5,296,405,119.95	4,974,106,324.11
2. 其他业务小计	18,467,843.17	12,835,620.16	32,745,896.71	15,352,205.97
其他	18,467,843.17	12,835,620.16	32,745,896.71	15,352,205.97
合计	5,537,071,484.92	5,218,266,001.94	5,329,151,016.66	4,989,458,530.08

注释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广东天宏建筑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900.60	-

注释6.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1,213,303.63	45,495,777.1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信用减值损失	-7,967,424.59	2,248,162.52
资产减值准备	8,875,854.53	9,043,159.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99,304.07	29,775,774.2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81,087.12	45,771.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4,771.67	145,026.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9,119.10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41.37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6,755,553.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0.60	2,954,815.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35,965.18	-19,632,675.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04,951.03	-756,355,817.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082,498.11	-712,318,037.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7,947,653.02	1,340,531,413.47
其他		-136,270,71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21,989.22	-201,092,895.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7,341,499.90	191,613,014.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1,613,014.48	296,038,845.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728,485.42	-104,425,830.7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7,341,499.90	191,613,014.48
其中：库存现金	39,980.48	55,799.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7,301,519.40	191,557,215.1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341,499.90	191,613,014.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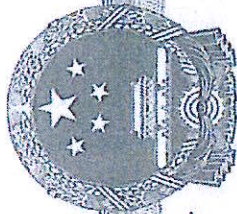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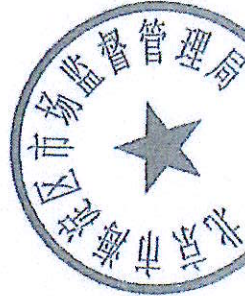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杨雄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2023年01月09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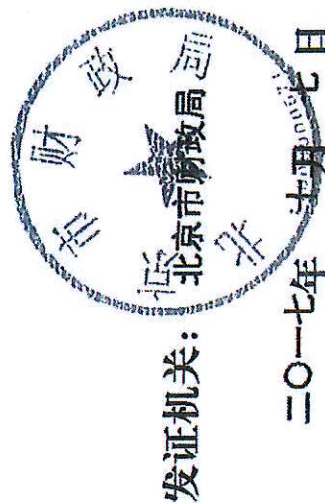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审计、税务咨询、税务业务、依法开展的其他经营活动；法律法规规定和限制类项目审批、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本件仅用于办理税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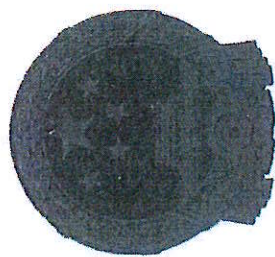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

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3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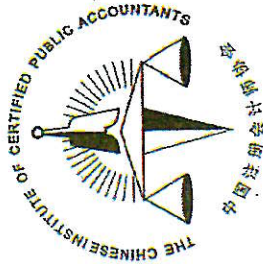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姓名: 方建新
 Full name: 方建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12-16
 Date of birth: 1971-12-16
 工作单位: 深圳分公司
 Working unit: 深圳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342822197112167
 Identity card No.: 342822197112167

信
 德
 勤
 公
 司
 特
 殊
 普
 通
 合
 伙
 人
 印
 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方建新注册会计师二维码

2015年7月30日

证书编号: 440300070188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70188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enzhen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 12 / 16



姓名: 荣 颖
Full name: 荣 颖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11-27
Date of birth: 1985-11-27
工作单位: 深圳分公司
Working unit: 深圳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118119551227357X
Identity card No.: 42118119551227357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荣 颖
110101300779

年 月 日
/m /d

证书编号: 1101013007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1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新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MOORE
大华国际

大華會計師事務所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3796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MN1PNDCK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72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03796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建）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一建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一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一建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



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一建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一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一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一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一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



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一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一建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注册会计师
方建新

方建新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注册会计师
朱文岳

朱文岳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注释1	552,390,881.03	497,467,494.23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注释2	10,037,235.98	26,705,128.04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3	520,216,198.14	547,040,172.28	应付账款	注释15	2,156,994,257.14	1,764,433,055.30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264,208.62	710,000.00	预收款项	注释16	923,452.52	923,452.52
预付款项	注释5	59,844,983.81	121,484,337.77	合同负债	注释17	946,793,548.66	1,372,893,753.97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注释6	924,231,398.83	1,110,824,806.89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47,363,488.25	66,914,703.22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8	574,721.05	222,596.34
其中：应收股利		-	-	其中：应付工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注释8	39,884,574.31	39,808,974.31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	-	应交税费	注释19	3,654,511.50	8,973,539.99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其中：应交税金		-	-
合同资产	注释9	1,754,151,285.23	1,485,518,874.72	其他应付款	注释20	228,037,427.65	227,663,210.48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20,646,465.44	19,511,594.86	△应付分保账款		-	-
流动资产合计		3,929,030,697.72	3,915,986,086.29	持有待售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1	70,911,424.79	64,785,106.96
债权投资		-	-	流动负债合计		3,414,089,343.51	3,439,894,715.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	-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租赁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款		-	-
固定资产	注释11	83,688,742.36	68,266,029.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12,308,162.85	112,171,583.94	预计负债	注释22	-	9,659,475.45
累计折旧		48,641,420.49	43,905,554.84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59,475.45
使用权资产		-	-	负债合计		3,414,089,343.51	3,449,554,191.01
无形资产	注释12	3,247,443.64	3,291,988.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23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商誉		-	-	国家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3	1,789,067.68	1,403,771.08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4	9,419,047.89	10,021,527.38	集体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民营资本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外商资本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122,301.57	82,983,016.29	②：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24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注释25	34,240,545.53	27,661,555.76
				盈余公积	注释26	12,083,380.77	12,083,380.77
				其中：法定公积金		7,533,803.06	7,533,803.06
				任意公积金		4,549,577.71	4,549,577.71
				③：储备基金		-	-
				④：企业发展基金		-	-
				⑤：利润归还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27	661,342.48	-35,330,02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1,985,268.78	549,414,911.57
				⑥：少数股东权益		1,076,387.00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3,061,655.78	549,414,911.57
资产总计		4,007,152,999.29	3,998,969,102.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07,152,999.29	3,998,969,102.58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335,437,187.33	5,539,312,998.5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9	291,503.85	164,145.29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28	5,335,437,187.33	5,539,312,998.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623,823.80	38,059,166.46
△利息收入		-	-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40	6,554,089.36	17,875,399.67
△已赚保费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069,754.44	20,183,766.7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二、营业总成本		5,287,855,577.19	5,507,167,169.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991,367.44	20,183,766.79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28	4,991,458,547.91	5,220,070,542.85	*少数股东损益		1,078,387.00	-
△利息支出		-	-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	-
△退保金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赔付支出净额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税金及附加	注释29	16,978,341.85	13,855,790.5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销售费用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管理费用	注释30	96,001,683.27	92,386,239.3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研发费用	注释31	187,788,494.91	189,730,170.28	5.其他		-	-
财务费用	注释32	-4,369,490.75	-8,875,583.6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利息费用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利息收入		5,010,880.18	9,341,142.3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其他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加：其他收益	注释33	1,927,605.01	2,637,651.31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4	-	900.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9.其他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069,754.44	20,183,766.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5	-1,810,157.59	7,957,885.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991,367.44	20,183,766.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6	-3,798,468.61	-8,884,786.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8,387.00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7	-	4,279,119.10	八、每股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900,588.95	38,136,608.76	基本每股收益		-	-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8	14,738.71	86,702.99	稀释每股收益		-	-
其中：政府补助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05,338,197.92	5,430,470,786.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900.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263,511.7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264,412.37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0,650.10	5,424,305.9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0,650.10	5,424,305.9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650.10	-1,159,893.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7,651.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69,673.02	106,410,380.5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5,507,870.94	5,536,918,817.8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5,415,155.81	4,444,651,180.6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757,270.76	151,947,269.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806,601.42	135,707,761.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6,559.95	563,777,150.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3,755,587.94	5,296,083,362.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21,632.90	239,675,56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52,283.00	240,835,455.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801,108.73	198,125,546.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41	478,222,741.63	437,801,108.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 目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	21,732,817.45	12,083,380.77	-	-55,513,791.75	523,302,406.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	21,732,817.45	12,083,380.77	-	-55,513,791.75	523,302,406.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5,928,738.31	-	-	20,183,766.79	26,112,505.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5,928,738.31	-	-	-	5,928,738.31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116,432,162.47	-	-	-	116,432,162.47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110,503,424.16	-	-	-	-110,503,424.16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分配投资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	27,661,555.76	12,083,380.77	-	-35,330,024.96	549,414,911.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与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41,887,645.39	497,007,885.40	短期借款		-	-
△结算备付金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出资金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10,037,235.96	28,705,128.04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1	520,208,342.07	546,870,196.03	应付账款		2,148,779,847.08	1,761,897,827.67
应收款项融资		264,208.62	710,000.00	预收款项		923,452.52	923,452.52
预付款项		59,827,722.06	121,463,693.89	合同负债		938,930,638.39	1,372,893,753.97
△应收保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922,395,666.34	1,108,591,697.79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47,221,604.77	66,677,397.86	应付职工薪酬		530,653.96	209,548.81
其中：应收股利		-	-	其中：应付工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付福利费		-	-
存货		39,884,574.31	39,808,974.31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其中：原材料		-	-	应交税费		3,144,577.82	8,901,008.15
库存商品(产成品)		-	-	其中：应交税金		3,117,409.70	8,866,123.39
合同资产		1,744,454,967.41	1,493,559,065.60	其他应付款		286,654,745.85	285,445,634.22
持有待售资产		-	-	其中：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其他流动资产		20,527,664.71	19,485,083.83	△应付分保账款		-	-
流动资产合计		3,908,707,631.63	3,910,879,122.75	持有待售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76,911,424.79	64,785,106.96
债权投资		-	-	流动负债合计		3,455,875,340.31	3,495,056,330.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	-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60,454,414.72	60,454,414.72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租赁负债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应付款		-	-
固定资产		63,088,195.58	67,363,118.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10,528,530.88	110,391,951.97	预计负债		-	9,659,475.45
累计折旧		47,460,335.32	43,028,835.24	递延收益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在建工程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9,659,475.45
使用权资产		-	-	负债合计		3,455,875,340.31	3,504,715,805.85
无形资产		345,926.06	389,133.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商誉		-	-	国家资本		-	-
长期待摊费用		1,706,245.46	1,270,362.36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05,484.40	10,021,527.36	集体资本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民营资本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	-	外商资本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980,266.20	139,498,554.72	#减：已归还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专项储备		34,240,545.53	27,661,555.76
				盈余公积		12,083,380.77	12,083,380.77
				其中：法定公积金		7,533,803.06	7,533,803.06
				任意公积金		4,549,577.71	4,549,577.71
				#储备基金		-	-
				#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5,511,368.78	-39,083,064.91
资产总计		4,041,687,897.83	4,050,377,677.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5,812,557.52	545,661,871.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41,687,897.83	4,050,377,677.47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利润表

全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37,071,484.92	5,537,071,484.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684,184.54	39,164,109.76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4	5,537,071,484.92	5,537,071,484.92	加：营业外收入		8,422.13	73,117.23
△利息收入				-	-	其中：政府补助		-	-
△已赚保费				-	-	减：营业外支出		290,106.27	151,366.6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382,500.40	39,085,860.31
二、营业总成本				5,279,678,891.14	5,503,912,116.23	减：所得税费用		5,810,804.27	17,872,556.68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4	4,986,368,883.25	5,218,266,001.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71,696.13	21,213,303.63
△利息支出				-	-	持续经营净利润		33,571,696.13	21,213,303.6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退保金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赔付支出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分保费用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税金及附加				16,896,973.01	13,849,297.7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销售费用				-	-	5.其他		-	-
管理费用				92,802,142.37	90,803,093.2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研发费用				187,786,494.91	189,730,170.2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财务费用				-4,174,602.40	-8,736,446.9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其中：利息费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利息收入				4,808,735.89	9,195,628.26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其他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加：其他收益				1,927,605.01	2,633,451.31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00.6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9.其他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571,696.13	21,213,303.6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八、每股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稀释每股收益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18,841.41	7,967,424.59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33,681.00	-8,875,854.53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279,119.10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89,706,753.84	5,428,881,903.4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6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回的现金净额		-	4,238,692.3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9,592.95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0,650.10	2,233,086.7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0,650.10	2,233,086.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650.10	2,005,496.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55,024.08	37,651,1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9,561,777.92	5,467,751,327.2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5,515,977.85	4,439,310,306.71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669,956.58	150,919,40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361,859.51	135,639,575.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15,307.80	498,160,048.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78,026.08	245,728,46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7,853,101.74	5,224,029,337.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341,499.90	191,613,01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8,676.18	243,721,989.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5	467,719,525.98	437,341,499.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本期金额	
项 目	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350,000,00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5,000,000.00			27,661,555.76	12,083,360.77		-39,083,064.91	545,661,871.6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195,000,000.00			27,661,555.76	12,083,360.77		-39,083,064.91	545,661,871.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78,986.77			33,571,696.13	40,150,685.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6,578,986.77				6,578,986.77
1.提取专项储备									185,740,678.84				185,740,678.84
2.使用专项储备									-179,161,693.07				-179,161,693.07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195,000,000.00			34,240,545.53	12,083,360.77		-5,511,368.78	585,812,557.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全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	2	3	4	5	6	7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545,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545,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6.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	-	195,000,000.00	-	545,000,000.00

编制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有限责任公司，于 1986 年 2 月 13 日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会共同出资组建，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并于 2017 年 6 月 7 日换取编号为 91440000190323782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3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股东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谭国辉。

本公司法定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73 号 406、506、606 房。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所属行业：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防雷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小卖部服务，建筑机械及设备的租赁及维修；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构件及门窗，普通机械，五金、交电，百货；场地租赁，停车场经营（由分公司办照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绿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正常营业周期超过一年。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



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



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



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和应收利息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 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



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



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



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



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4：应收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不计提坏账

3.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



金融工具减值。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
组合 2	其他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组合 3	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不计提坏账

5.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其他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本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则视为本公司控制该被投资方。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



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



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



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50	0%-5%	3.33%-1.90%
施工机械	直线法	5-15	0%-5%	20%-6.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2	0%-5%	20%-7.92%
生产设备	直线法	4-11	0%-5%	25%-8.64%
试验设备	直线法	5-7	0%-5%	20%-13.57%
水利发电设备	直线法	18-50	0%-5%	5.56%-1.90%
风力发电设备	直线法	15-20	0%-5%	6.67%-4.75%
太阳能发电设备	直线法	15-20	0%-5%	6.67%-4.7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3-10	0%-5%	33.3%-9.50%
非生产用设备	直线法	3-10	0%-5%	33.3%-9.5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



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



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建筑施工，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七）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



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



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九）和（二十四）。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1)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影响。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六、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提供建筑服务	9%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建工工程老项目（征收率）	3%	
	现代服务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部分按房屋原值的扣除 30%后按 1.2%的比例计征,从租部分按租金收入的 12%计征。	1.2%、12%	
印花税	建设工程合同	0.3‰	
土地使用税	使用面积（m²）	12 元/m²、2 元/m²	

（二）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	高新企业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	—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5%	—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	—
粤一建（珠海高新）工程有限公司	25%	—
广东铸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1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香洲区	珠海市香洲区	建筑安装
2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广州市海珠区	广州市海珠区	建筑安装
3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梅州市平远县	梅州市平远县	土木工程建筑
4	粤一建（珠海高新）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高新区	珠海市高新区	土木工程建筑业
5	广东铸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 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珠海市斗门区	珠海市斗门区	房屋建筑业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万元)	取得方式
1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3,000.00	投资设立
2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	100.00	100.00	2,535.44	投资设立
3	广东铸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0.00	51.00	51.00	510.00	投资设立
4	粤一建(珠海高新)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5	广东铸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二)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08 日通过投资新设子公司粤一建(珠海高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100.00 万元,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比例 100%, 实缴资本 0.00 万元,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15 日通过投资新设子公司广东铸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100.00 万元, 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比例 100%, 实缴资本 0.00 万元,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均为 2023 年 1 月 1 日, 期末余额均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388.85	39,980.48
银行存款	529,903,912.60	479,942,994.32
其他货币资金	22,475,559.58	17,484,519.43
合计	552,390,861.03	497,467,494.23

本公司参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1,110,824,806.88 元、924,231,398.93 元。详见附注八、注释 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业务保证金	7,908,081.63	15,757,166.23
司法冻结	38,191,447.19	35,194,440.27
工程项目保证金	5,950,081.66	8,184,328.3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受限资金	22,118,508.92	530,450.65
合计	74,168,119.40	59,666,385.50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417,599.12	-	3,417,599.12	7,815,838.62	-	7,815,838.62
商业承兑汇票	6,789,371.12	169,734.28	6,619,636.84	19,373,630.17	484,340.75	18,889,289.42
合计	10,206,970.24	169,734.28	10,037,235.96	27,189,468.79	484,340.75	26,705,128.04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206,970.24	100.00	169,734.28	1.66	10,037,235.96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3,417,599.12	33.48	-	-	3,417,599.12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6,789,371.12	66.52	169,734.28	2.50	6,619,636.84
合计	10,206,970.24	100.00	169,734.28	1.66	10,037,235.9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189,468.79	100.00	484,340.75	1.78	26,705,128.04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7,815,838.62	28.75	-	-	7,815,838.62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19,373,630.17	71.25	484,340.75	2.50	18,889,289.42
合计	27,189,468.79	100.00	484,340.75	1.78	26,705,128.04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3,417,599.12	-	-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6,789,371.12	169,734.28	2.50
合计	10,206,970.24	169,734.28	1.6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84,340.75	-314,606.47	-	-	-	169,734.28
其中: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484,340.75	-314,606.47	-	-	-	169,734.28
合计	484,340.75	-314,606.47	-	-	-	169,734.28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822,516.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1,822,516.00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420,756,865.10	10,294,814.87	471,315,988.72	11,041,708.24
1 至 2 年	84,851,290.58	5,029,691.83	78,033,656.04	4,797,441.79
2 至 3 年	28,089,757.15	4,026,563.57	7,481,590.74	502,146.83
3 年以上	10,128,132.59	4,258,779.01	8,535,422.55	1,985,188.93
合计	543,826,045.42	23,609,849.28	565,366,658.05	18,326,485.79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2,956.24	0.16	872,956.2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2,953,089.18	99.84	22,736,893.04	4.19	520,216,196.14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519,744,268.58	95.57	22,736,893.04	4.37	497,007,375.54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3,208,820.60	4.27	-	-	23,208,820.60
合计	543,826,045.42	100.00	23,609,849.28	4.34	520,216,196.14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366,658.05	100.00	18,326,485.79	3.24	547,040,172.26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522,086,280.12	92.34	18,326,485.79	3.51	503,759,794.33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43,280,377.93	7.66	-	-	43,280,377.93
合计	565,366,658.05	100.00	18,326,485.79	3.24	547,040,172.26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392,739.24	392,739.24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佛山市南海新中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382,174.46	382,174.4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广州恒大(增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101.03	73,101.0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中山市灏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371.54	10,371.54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韶关市懋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569.97	14,569.9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872,956.24	872,956.24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1,792,594.71	79.24	10,294,814.87	441,668,329.36	84.60	11,041,708.24
1—2 年	71,852,740.37	13.82	5,029,691.83	68,534,882.68	13.12	4,797,441.79
2—3 年	26,843,757.15	5.16	4,026,563.57	3,347,645.53	0.64	502,146.83
3—4 年	1,621,782.72	0.31	324,356.54	7,581,378.56	1.45	1,516,275.71
4—5 年	7,552,305.88	1.45	3,020,922.35	81,087.75	0.02	32,435.10
5 年以上	81,087.75	0.02	40,543.88	872,956.24	0.17	436,478.12
合计	519,744,268.58	100.00	22,736,893.04	522,086,280.12	100.00	18,326,485.79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4: 应收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3,208,820.60	100.00	-	43,280,377.93	100.00	-
合计	23,208,820.60	100.00	-	43,280,377.93	100.00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乐山市市中区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6,037,419.47	10.32	1,400,935.49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425,801.54	9.27	1,260,645.04
清远市省级职教基地筹建办公室	41,936,142.29	7.71	1,048,403.56
汕头市峡山广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8,682,594.32	7.11	967,064.86
广州增城建鑫发展有限公司	33,952,427.50	6.24	848,810.69
合计	221,034,385.12	40.65	5,525,859.64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64,208.62	710,000.00
合计	264,208.62	710,000.00



注释5. 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7,878,353.33	80.00	-	103,430,245.01	85.14	-
1 至 2 年	9,332,462.08	15.60	-	18,054,092.76	14.86	-
2 至 3 年	2,634,168.40	4.40	-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59,844,983.81	100.00	-	121,484,337.77	100.00	-

1.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锦安工程建筑有限公司	4,731,632.63	1-2 年	按合同支付预付款，由于材料供需问题暂时未供货，期后已将预付款全额收回
合计	—	4,731,632.63	—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6,524,624.60	10.90	-
第二名(广东宇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979,097.20	8.32	-
第三名(广东锦安工程建筑有限公司)	4,731,632.63	7.91	-
第四名(广州市穗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983,996.50	4.99	-
第五名(广东湖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87,388.38	4.49	-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21,906,739.31	36.61	-

注释6.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24,231,398.93	1,110,824,806.88
合计	924,231,398.93	1,110,824,806.88

本公司参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资金集中管理计划。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归集至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账户的资金分别为 1,110,824,806.88 元、924,231,398.93 元。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7,363,488.25	66,914,703.22
合计	47,363,488.25	66,914,703.22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580,163.18	702,651.37	16,241,584.52	545,696.20
1—2 年	2,316,081.72	65,595.65	27,200,589.41	1,169,552.87
2—3 年	24,189,554.41	1,959,633.51	11,316,320.98	579,398.59
3—4 年	231,348.56	65,933.25	12,435,407.77	3,614,970.81
4—5 年	443,836.93	85,562.33	538,840.88	196,602.04
5 年以上	13,514,052.76	9,032,173.20	14,252,108.40	8,963,928.23
合计	59,275,037.56	11,911,549.31	81,984,851.96	15,070,148.7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31,031.03	11.52	6,831,031.0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444,006.53	88.48	5,080,518.28	9.69	47,363,488.25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8,817,713.66	31.75	940,885.69	5.00	17,876,827.97
组合 2：其他	26,500,677.21	44.71	4,139,632.59	15.62	22,361,044.62
组合 3：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7,125,615.66	12.02	-	-	7,125,615.66
合计	59,275,037.56	100.00	11,911,549.31	20.10	47,363,488.25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31,031.03	8.33	6,831,031.0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153,820.93	91.67	8,239,117.71	10.96	66,914,703.22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0,587,153.58	25.11	1,029,357.68	5.00	19,557,795.90
组合 2：其他	46,817,349.52	57.11	7,209,760.03	15.40	39,607,589.49
组合 3：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7,749,317.83	9.45	-	-	7,749,317.83
合计	81,984,851.96	100.00	15,070,148.74	18.38	66,914,703.22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从化中利公司	519,138.36	519,138.3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黄德益	43,661.00	43,661.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杨土兴	6,268,231.67	6,268,231.6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6,831,031.03	6,831,031.03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250,970.45	12.27	48,764.56	6,176,416.51	13.19	92,646.24
1 至 2 年	659,082.98	2.49	32,954.15	22,065,437.37	47.13	1,103,271.87
2 至 3 年	18,812,647.78	70.97	1,881,264.78	2,944,729.96	6.29	294,473.00
3 年以上	3,777,976.00	14.27	2,176,649.10	15,630,765.68	33.39	5,719,368.92
合计	26,500,677.21	100.00	4,139,632.59	46,817,349.52	100.00	7,209,760.03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8,817,713.66	5.00	940,885.69	20,587,153.58	5.00	1,029,357.68
组合 3：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7,125,615.66	-	-	7,749,317.83	-	-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合计	25,943,329.32	3.63	940,885.69	28,336,471.41	3.63	1,029,357.68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8,239,117.71	-	6,831,031.03	15,070,148.74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158,599.43	-	-	-3,158,599.4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5,080,518.28	-	6,831,031.03	11,911,549.3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广州市广益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9,629,132.70	1 年以内 330,000.00 元, 2-3 年 9,299,132.70 元	16.25	934,863.27
第二名(杨土兴)	个人往来	6,268,231.67	5 年以上	10.57	6,268,231.67
第三名(广州市驰邦建材有限公司)	材料款	4,400,867.30	2-3 年	7.42	440,086.73
第四名(河源市高宝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材料款	4,000,000.00	2-3 年	6.75	400,000.00
第五名(广州番禺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保证金	3,106,531.50	1 年以内	5.24	155,326.58
合计	—	27,404,763.17	—	46.23	8,198,508.25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	-	-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	-	-	-	-	-
发出商品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其他	39,884,574.31	-	39,884,574.31	39,808,974.31	-	39,808,974.31
合计	39,884,574.31	-	39,884,574.31	39,808,974.31	-	39,808,974.31

注释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16,848,364.90	842,418.24	16,005,946.66	19,334,165.74	966,708.28	18,367,457.46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1,764,410,504.61	26,265,166.04	1,738,145,338.57	1,489,493,824.65	22,342,407.39	1,467,151,417.26
合计	1,781,258,869.51	27,107,584.28	1,754,151,285.23	1,508,827,990.39	23,309,115.67	1,485,518,874.72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工程质保金	966,708.28	-	-	-	-	966,708.28
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	22,342,407.39	3,798,468.61	-	-	-	26,140,876.00
合计	23,309,115.67	3,798,468.61	-	-	-	27,107,584.28

注释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额	4,571,037.76	1,241,317.27
留抵税款	15,923,543.65	17,785,765.3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51,884.03	484,512.21
合计	20,646,465.44	19,511,594.86

注释11.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3,666,742.36	68,266,029.10
合计	63,666,742.36	68,266,029.1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2,171,583.94	214,754.91	78,176.00	112,308,162.8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9,676,756.22	-	-	99,676,756.22
机器设备	2,047,856.36	-	-	2,047,856.36
运输工具	7,672,396.86	-	-	7,672,396.86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2,774,574.50	214,754.91	78,176.00	2,911,153.41
二、累计折旧合计	43,905,554.84	4,811,266.85	75,401.20	48,641,420.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431,558.44	3,156,561.00	-	40,588,119.44
机器设备	1,063,906.67	196,079.50	-	1,259,986.17
运输工具	4,116,463.57	956,711.00	-	5,073,174.57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1,293,626.16	501,915.35	75,401.20	1,720,140.3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8,266,029.10	—	—	63,666,742.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2,245,197.78	—	—	59,088,636.78
机器设备	983,949.69	—	—	787,870.19
运输工具	3,555,933.29	—	—	2,599,222.29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1,480,948.34	—	—	1,191,013.1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8,266,029.10	—	—	63,666,742.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2,245,197.78	—	—	59,088,636.7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983,949.69	—	—	787,870.19
运输工具	3,555,933.29	—	—	2,599,222.29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1,480,948.34	—	—	1,191,013.10

注释12.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451,198.78	41,201.51	-	3,492,400.29
其中：软件	556,859.16	41,201.51	-	598,060.67
特许资质	2,894,339.62	-	-	2,894,339.62
二、累计摊销合计	159,510.01	85,446.64	-	244,956.65
其中：软件	159,510.01	85,446.64	-	244,956.65
特许资质	-	-	-	-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特许资质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3,291,688.77	—	—	3,247,443.64
其中：软件	397,349.15	—	—	353,104.02
特许资质	2,894,339.62	—	—	2,894,339.62

注释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临时房屋	1,270,362.36	1,074,693.68	638,810.58	-	1,706,245.46	—
房屋装修费	133,408.70	-	50,586.48	-	82,822.22	—
合计	1,403,771.06	1,074,693.68	689,397.06	-	1,789,067.68	—

注释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69,734.28	25,460.14	484,340.75	72,651.11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609,596.61	3,541,439.49	18,326,485.79	2,748,319.11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911,549.31	1,786,792.66	15,070,148.74	2,259,745.19
资产减值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7,066,603.15	4,065,355.60	23,309,115.67	3,491,890.6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负债暂时性差异	-	-	9,659,475.45	1,448,921.32
合计	62,757,483.35	9,419,047.89	66,849,566.40	10,021,527.3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41,233.80	-
合计	41,233.80	-

注释15.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27,866,616.15	1,531,110,752.18
1-2年（含2年）	571,740,739.79	214,718,656.09
2-3年（含3年）	49,414,264.26	14,829,733.67
3年以上	7,972,636.94	3,773,913.36
合计	2,156,994,257.14	1,764,433,055.30

1.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东立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5,680,025.28	工程未结算
广东鼎信工程有限公司	33,784,357.36	工程未结算
太原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252,990.43	工程未结算
广州添翼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7,215,796.47	工程未结算
广州荣俊鹏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25,118,665.71	工程未结算
江门市新会区七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548,686.44	工程未结算
深圳市卓艺建设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23,267.35	工程未结算
合计	223,723,789.04	—

注释16.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	-
1年以上	923,452.52	923,452.52
合计	923,452.52	923,452.52



注释17.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337,197,400.46	541,771,427.40
建造合同形成的合同负债	609,596,148.40	831,122,326.57
合计	946,793,548.86	1,372,893,753.97

注释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22,596.34	130,865,139.94	130,513,018.21	574,718.0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1,109,998.87	21,109,995.89	2.98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22,596.34	151,975,138.81	151,623,014.10	574,721.0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07,077,745.23	107,077,745.23	-
二、职工福利费	-	1,916,388.29	1,916,388.29	-
三、社会保险费	-	8,890,020.70	8,890,020.70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8,300,224.57	8,300,224.57	-
工伤保险费	-	589,796.13	589,796.13	-
其他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10,236,291.16	10,236,291.16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2,596.34	2,744,694.56	2,392,572.83	574,718.07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222,596.34	130,865,139.94	130,513,018.21	574,718.0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12,057,258.77	12,057,258.77	-
失业保险费	-	540,382.47	540,382.47	-
企业年金缴费	-	8,512,357.63	8,512,354.65	2.98
合计	-	21,109,998.87	21,109,995.89	2.98



注释19.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6,096,217.49	78,367,137.69	84,351,050.17	112,305.01
企业所得税	1,449,031.26	6,301,955.24	6,070,819.10	1,680,167.40
个人所得税	517,509.56	3,864,876.07	2,999,132.73	1,383,252.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66.23	5,096,178.37	5,118,184.22	1,760.38
土地增值税	0.02	-	-	0.0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4,924.88	3,886,245.45	3,894,002.21	27,168.12
资源税	-	-	-	-
房产税	821,164.84	1,726,217.15	1,897,524.32	649,857.67
土地使用税	4,405.81	70,764.27	75,170.08	-
印花税	26,519.90	3,879,901.44	3,906,421.34	-
其他税费	-	493,429.98	493,429.98	-
合计	8,973,539.99	103,686,705.66	108,805,734.15	3,854,511.50

注释20.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28,037,427.65	227,663,210.48
合计	228,037,427.65	227,663,210.48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	18,131,267.39	1,443,350.76
工程质保金	20,113,313.38	20,581,258.52
保证金	122,683,871.50	-
单位往来款	42,244,195.64	85,796,296.17
五险二金	6,520,069.19	120,534.45
押金	5,657,160.54	4,862,159.53
其他	12,687,550.01	114,859,611.05
合计	228,037,427.65	227,663,210.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珠海市香洲奇都装饰部	40,374,190.94	项目未完工
星河传说集团有限公司	38,590,484.18	项目未完工
合计	78,964,675.12	—

注释2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75,088,908.79	61,703,106.96
不能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1,822,516.00	3,082,000.00
合计	76,911,424.79	64,785,106.96

注释22.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诉讼损失	-	9,659,475.45
合计	-	9,659,475.45

注释23.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100.00	-	-	350,000,000.00	100.00
合计	350,000,000.00	100.00	-	-	350,000,000.00	100.00

注释24.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5,000,000.00	-	-	195,000,000.00
合计	195,000,000.00	-	-	195,000,000.00

注释25.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7,661,555.76	185,740,678.84	179,161,689.07	34,240,545.53
合计	27,661,555.76	185,740,678.84	179,161,689.07	34,240,545.53



注释26.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33,803.06	-	-	7,533,803.06
任意盈余公积	4,549,577.71	-	-	4,549,577.71
合计	12,083,380.77	-	-	12,083,380.77

注释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	-35,330,024.96	-55,513,791.75
期初调整金额	-	-
本期期初余额	-35,330,024.96	-55,513,791.75
本期增加额	35,991,367.44	20,183,766.79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5,991,367.44	20,183,766.79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减少额	-	-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	-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	-
转增资本	-	-
其他减少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1,342.48	-35,330,024.96

注释28.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5,321,230,457.92	4,984,165,944.45	5,520,845,155.38	5,207,234,922.69
工程施工-房屋建筑	4,562,304,279.53	4,269,229,193.43	4,590,407,392.60	4,319,394,991.83
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	2,397,123.94	2,468,569.93	1,266,923.26	1,235,250.17
工程施工-市政工程	358,994,138.18	336,399,413.50	392,719,892.26	370,744,634.04
工程施工-其他工程	397,534,916.27	376,068,767.59	536,450,947.26	515,860,046.65
其他业务小计	14,206,729.41	7,292,603.46	18,467,843.17	12,835,620.16
租赁服务	4,528,377.53	458,450.46	4,251,609.98	297,143.50
其他服务	9,678,351.88	6,834,153.00	14,216,233.19	12,538,476.66
合计	5,335,437,187.33	4,991,458,547.91	5,539,312,998.55	5,220,070,542.85



注释29.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61,969.19	5,775,417.81
教育费附加	3,390,238.49	2,153,600.40
房产税	1,180,332.69	1,499,344.52
土地使用税	273,362.61	7,723.99
车船使用税	13,020.00	11,205.00
印花税	3,926,125.50	2,686,296.72
地方教育附加	2,606,359.65	1,436,493.74
环境保护税	26,937.25	285,635.98
其他税种	-3.53	72.41
合计	16,978,341.85	13,855,790.57

注释30.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305,275.10	76,637,959.84
差旅费	763,895.91	479,590.21
咨询顾问中介费	3,790,460.43	2,349,487.64
办公费	7,545,031.78	6,090,443.03
折旧摊销费	5,145,607.81	4,744,828.69
招待费	2,759,263.31	2,113,179.35
其他费用	692,148.93	-29,249.45
合计	96,001,683.27	92,386,239.31

注释31.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人工费用	57,545,409.89	54,163,859.13
直接投入费用	123,879,879.55	133,575,058.58
折旧费	346,565.00	478,429.67
无形资产摊销	25,066.29	25,888.21
其他相关费用	5,989,574.18	1,486,934.69
合计	187,786,494.91	189,730,170.28

注释32.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5,010,880.18	9,341,142.33
汇兑损益	-	-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641,389.43	465,558.72
合计	-4,369,490.75	-8,875,583.61

注释33.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78,600.00	2,600,000.00
个税返还	49,005.01	37,651.31
合计	1,927,605.01	2,637,651.31

注释34.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投资收益	-	900.60
合计	-	900.60

注释35.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810,157.59	7,957,885.42
合计	-1,810,157.59	7,957,885.42

注释3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798,468.61	-8,884,786.82
合计	-3,798,468.61	-8,884,786.82

注释37.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	4,279,119.10
合计	-	4,279,119.10

注释3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	738.78	-
其他	14,738.71	85,964.21	14,738.7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14,738.71	86,702.99	14,738.71

注释3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2,774.80	21,819.98	2,774.80
税收罚款及罚金	281,736.98	2,028.97	281,736.98
其他	6,992.08	140,296.34	6,992.08
合计	291,503.86	164,145.29	291,503.86

注释40.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51,589.89	6,739,434.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2,479.47	11,135,965.18
合计	6,554,069.36	17,875,399.67

注释41.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7,069,754.44	20,183,766.79
加：信用减值损失	1,810,157.59	-7,957,885.42
资产减值损失	3,798,468.61	8,884,786.82
固定资产折旧	4,811,266.85	4,758,094.6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85,446.64	82,124.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9,397.06	509,835.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4,279,119.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774.80	21,081.20
公允减值变动损益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90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02,479.47	11,135,96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5,600.00	22,804,951.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89,866,631.24	-288,764,627.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97,084,089.94	473,457,382.54
其他	185,740,678.8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52,283.00	240,835,455.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8,222,741.63	437,801,108.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7,801,108.73	198,125,546.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21,632.90	239,675,561.8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8,222,741.63	437,801,108.73
其中：库存现金	11,388.85	39,980.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8,211,352.78	437,761,128.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222,741.63	437,801,108.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42.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168,119.40	司法冻结、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住房基金/房改基金、三方监管户等原因
应收票据	1,822,516.00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期末质押票据
合计	75,990,635.40	—

九、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 或有负债

无。



(二) 或有资产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 塘镇广深大道西1号1幢 水电广场A-1商务中心20 层	建筑业	375,439.32	100.00	100.00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广建教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清远市省职教城二期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项目部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

1.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272,388.67	0.05	-	-	—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2,005,405.00	0.04	-	-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830,275.23	0.04	70,336,905.43	1.35	—
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669,200.00	0.03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274,811.37	0.03	5,293,207.55	0.10	—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910,276.67	0.02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785,861.68	0.02	-	-	—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688,412.46	0.01	-	-	—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467,500.00	0.01	-	-	—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90,340.00	0.01	-	-	—
广东基础新世纪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47,024.26	0.01	-	-	—
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67,100.00	0.01	-	-	—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33,322.24	0.01	-	-	—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2,164.40	0.01	8,150.00	0.01	—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	-	87,582.25	0.01	—



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2,135,755.66	0.23	91,137,417.85	1.65	—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8,062,434.78	0.15	18,631.71	0.01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040,991.30	0.02	1,050,660.08	0.02	—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598,158.92	0.01	-	-	—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市场价	13,519,729.09	0.25	-	-	—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425,801.54	1,260,645.04	424,101.21	-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	-	-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522,357.85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440,462.75	-	-	-
	梅州市江南新城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	46,000.00	-	-	-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10,506.63	102,762.67	-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5,588,511.46	-
	小计	77,745,128.77	1,363,407.71	6,012,612.67	-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5,653,079.22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	76,854.66	-	-	-
	清远市省职教城二期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项目部	3,078,913.12	-	-	-
	小计	3,155,767.78	-	5,653,079.22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24,231,398.93	-	1,110,824,806.88	-
	小计	924,231,398.93	-	1,110,824,806.88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5,000.00	-	-	-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32,300.00	-	-	-
	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6,524,624.60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258,070.87	-
	小计	6,571,924.60	-	258,070.87	-
	合计	1,011,704,220.08	1,363,407.71	1,122,748,569.64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489,720.51	-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962,153.65	37,670.40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19,000.00	-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64,430.00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830,275.23	29,762,146.80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81.23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5,610,800.00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	197,500.00
	小计	7,468,160.62	35,608,117.20
其他应付款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54,414.37	-
	广东省广建教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63,108.97	-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59,178.06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95,239.12	27,405.61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
	小计	18,071,940.52	27,405.61
合同负债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99,999.99	-
	小计	999,999.99	-
	合计	26,540,101.13	35,635,522.81



十二、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20,746,758.36	10,294,562.20	471,141,654.12	11,037,349.87
1 至 2 年	84,851,290.58	5,029,691.83	78,033,656.04	4,797,441.79
2 至 3 年	28,089,757.15	4,026,563.57	7,481,590.74	502,146.83
3 年以上	10,128,132.59	4,258,779.01	8,535,422.55	1,985,188.93
合计	543,815,938.68	23,609,596.61	565,192,323.45	18,322,127.4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2,956.24	0.16	872,956.2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2,942,982.44	99.84	22,736,640.37	4.19	520,206,342.07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519,734,161.84	95.57	22,736,640.37	4.37	496,997,521.47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应收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3,208,820.60	4.27	-	-	23,208,820.60
合计	543,815,938.68	100.00	23,609,596.61	4.34	520,206,342.07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5,192,323.45	100.00	18,322,127.42	3.24	546,870,196.03
其中：组合 1：工程结算款	521,911,945.52	92.34	18,322,127.42	3.51	503,589,818.10
组合 2：电力销售款项	-	-	-	-	-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 (含勘测设计等)	-	-	-	-	-
组合 4: 应收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43,280,377.93	7.66	-	-	43,280,377.93
合计	565,192,323.45	100.00	18,322,127.42	3.24	546,870,196.03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392,739.24	392,739.24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佛山市南海新中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382,174.46	382,174.4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广州恒大(增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101.03	73,101.0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中山市灏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371.54	10,371.54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韶关市悉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569.97	14,569.97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872,956.24	872,956.24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1,782,487.97	79.24	10,294,562.20	441,493,994.76	84.59	11,037,349.87
1—2 年	71,852,740.37	13.82	5,029,691.83	68,534,882.68	13.13	4,797,441.79
2—3 年	26,843,757.15	5.16	4,026,563.57	3,347,645.53	0.64	502,146.83
3—4 年	1,621,782.72	0.31	324,356.54	7,581,378.56	1.45	1,516,275.71
4—5 年	7,552,305.88	1.45	3,020,922.35	81,087.75	0.02	32,435.10
5 年以上	81,087.75	0.02	40,543.88	872,956.24	0.17	436,478.12
合计	519,734,161.84	100.00	22,736,640.37	521,911,945.52	100.00	18,322,127.42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4: 应收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23,208,820.60	100.00	-	43,280,377.93	100.00	-
合计	23,208,820.60	100.00	-	43,280,377.93	100.00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乐山市市中区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6,037,419.47	10.30	1,400,935.49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425,801.54	9.27	1,260,645.04
清远市省级职教基地筹建办公室	41,936,142.29	7.71	1,048,403.56
汕头市峡山广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8,682,594.32	7.11	967,064.86
广州增城建鑫发展有限公司	33,952,427.50	6.24	848,810.69
合计	221,034,385.12	40.63	5,525,859.64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7,221,604.77	66,677,397.86
合计	47,221,604.77	66,677,397.86

(一)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580,163.18	702,651.37	15,999,098.36	540,515.40
1—2 年	2,173,595.56	64,992.97	27,200,589.41	1,169,552.87
2—3 年	24,189,554.41	1,959,633.51	11,316,320.98	579,398.59
3—4 年	231,348.56	65,933.25	12,435,407.77	3,614,970.81
4—5 年	443,836.93	85,562.33	538,840.88	196,602.04
5 年以上	13,514,052.76	9,032,173.20	14,252,108.40	8,963,928.23
合计	59,132,551.40	11,910,946.63	81,742,365.80	15,064,967.94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31,031.03	11.55	6,831,031.0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301,520.37	88.45	5,079,915.60	9.71	47,221,604.77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18,817,713.66	31.82	940,885.69	5.00	17,876,827.97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组合 2：其他	26,488,623.59	44.80	4,139,029.91	15.63	22,349,593.68
组合 3：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6,995,183.12	11.83	-	-	6,995,183.12
合计	59,132,551.40	100.00	11,910,946.63	20.14	47,221,604.77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31,031.03	8.36	6,831,031.0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911,334.77	91.64	8,233,936.91	10.99	66,677,397.86
其中：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20,487,153.58	25.06	1,024,357.68	5.00	19,462,795.90
组合 2：其他	46,805,295.90	57.26	7,209,579.23	15.40	39,595,716.67
组合 3：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7,618,885.29	9.32	-	-	7,618,885.29
合计	81,742,365.80	100.00	15,064,967.94	18.43	66,677,397.86

3.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从化中利公司	519,138.36	519,138.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德益	43,661.00	43,66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杨土兴	6,268,231.67	6,268,231.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831,031.03	6,831,031.03	100.00	—

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250,970.45	12.27	48,764.56	6,164,362.89	13.17	92,465.44
1 至 2 年	647,029.36	2.44	32,351.47	22,065,437.37	47.14	1,103,271.87
2 至 3 年	18,812,647.78	71.02	1,881,264.78	2,944,729.96	6.29	294,473.00
3 年以上	3,777,976.00	14.27	2,176,649.10	15,630,765.68	33.40	5,719,368.92
合计	26,488,623.59	100.00	4,139,029.91	46,805,295.90	100.00	7,209,579.23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组合 1: 保证金 (不含质保金)、押金	18,817,713.66	5.00	940,885.69	20,487,153.58	5.00	1,024,357.68
组合 3: 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6,995,183.12	-	-	7,618,885.29	-	-
合计	25,812,896.78	3.65	940,885.69	28,106,038.87	3.64	1,024,357.68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8,233,936.91	-	6,831,031.03	15,064,967.94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154,021.31	-	-	-3,154,021.31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5,079,915.60	-	6,831,031.03	11,910,946.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广州市广益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9,629,132.70	1 年以内 330,000.00 元, 2-3 年 9,299,132.70 元	16.28	934,863.27
第二名(杨士兴)	个人往来	6,268,231.67	5 年以上	10.60	6,268,231.67
第三名(广州市驰邦建材有限公司)	材料款	4,400,867.30	2-3 年	7.44	440,086.73
第四名(河源市高宝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材料款	4,000,000.00	2-3 年	6.76	400,000.00
第五名(广州番禺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保证金	3,106,531.50	1 年以内	5.25	155,326.58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合计	—	27,404,763.17	—	46.33	8,198,508.25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子公司	-	-	-	-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5,354,414.72	-	-	25,354,414.72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100,000.00	-	-	5,100,000.00
二、合营企业	-	-	-	-
三、联营企业	-	-	-	-
合计	60,454,414.72	-	-	60,454,414.72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子公司	-	-	-	-	-	-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5,354,414.72	25,354,414.72	-	-	-	-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	-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	-	-	-
二、合营企业	-	-	-	-	-	-
三、联营企业	-	-	-	-	-	-
合计	60,454,414.72	60,454,414.72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	-	-	-	-	-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	-	-	-	25,354,414.72	-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	30,000,000.00	-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	-	-	5,100,000.00	-
二、合营企业	-	-	-	-	-	-
三、联营企业	-	-	-	-	-	-
合计	-	-	-	-	60,454,414.72	-

注释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5,308,761,263.67	4,979,076,279.79	5,518,603,641.75	5,205,430,381.78
工程施工-房屋建筑	4,578,128,736.09	4,285,371,853.19	4,588,165,878.97	4,317,717,192.90
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	2,397,123.94	2,468,569.93	1,266,923.26	1,235,250.17
工程施工-市政工程	330,700,487.37	315,167,089.08	392,719,892.26	370,744,634.04
工程施工-其他工程	397,534,916.27	376,068,767.59	536,450,947.26	515,733,304.67
其他业务小计	14,206,729.41	7,292,603.46	18,467,843.17	12,835,620.16
租赁服务	4,528,377.53	458,450.46	4,251,609.98	297,143.50
其他服务	9,678,351.88	6,834,153.00	14,216,233.19	12,538,476.66
合计	5,322,967,993.08	4,986,368,883.25	5,537,071,484.92	5,218,266,001.94

注释5.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571,696.13	21,213,303.63
加：信用减值损失	1,818,841.41	-7,967,424.59
资产减值损失	3,733,681.00	8,875,854.53
固定资产折旧	4,506,901.28	4,499,304.0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84,409.00	81,087.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8,810.58	484,771.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4,279,119.1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774.80	9,041.37
公允减值变动损益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90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16,042.96	11,135,96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5,600.00	22,804,951.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90,222,366.42	-291,082,498.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91,292,806.60	477,947,653.02
其他	185,740,678.8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8,676.18	243,721,989.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7,719,525.98	437,341,499.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7,341,499.90	191,613,014.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78,026.08	245,728,485.4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7,719,525.98	437,341,499.90
其中：库存现金	11,388.85	39,980.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7,708,137.13	437,301,519.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719,525.98	437,341,499.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和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批准报出。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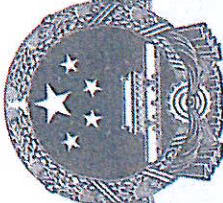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梁春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12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中的会计审计；代理记账，出具纳税申报表、税务报告；其他会计、税务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07月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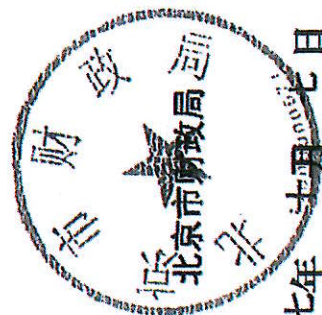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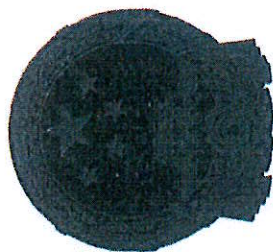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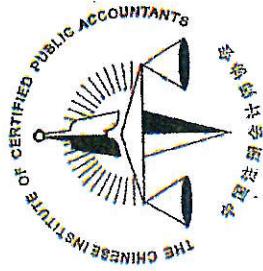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姓名: 方建新
 Full name: 方建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2月16日
 Date of birth: 1988-12-16
 工作单位: 深圳分公司
 Working unit: 深圳分公司
 身份证号: 342827112197
 Identity card No.: 3428271121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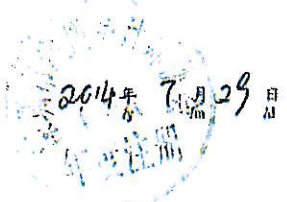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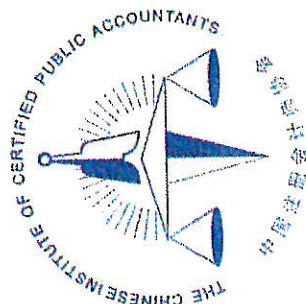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2015年7月30日

证书编号: 440300070188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70188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8年12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12-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朱文岳
440300480048



姓名 朱文岳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63-01-02
Working unit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3301061963030830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出协议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深圳分所
转入协议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2月31日

分支机构

Branches

★深圳管理总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11-14F
邮编：518000
电话：0755-82900952 传真：0755-82900965

★上海管理总部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金陵东路2号光明大厦10、12层
邮编：200002
电话：021-63238506 传真：021-63238505

★武汉管理总部

地址：武汉市洪山区欢乐大道一号东湖国贸中心A栋8层
邮编：430077
电话：027-87307888 传真：027-87306988

★内蒙古分所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西街41号会计师楼4层
邮编：010020
电话：0471-6920378 传真：0471-6297240

★珠海分所

地址：珠海市香洲康宁路16号
邮编：519000
电话：0756-2137282 传真：0756-2217643

★浙江万邦分所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潮路636号万邦大厦11层
邮编：310007
电话：0571-85215002 传真：0571-85215010

★辽宁分所

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奉天街328号产权交易大厦7层
邮编：110013
电话：024-22566123 传真：024-31091505

★广州分所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689号光大银行大厦七层712
邮编：510635
电话：020-38730381 传真：020-38730375

★江西分所

地址：南昌市高新开发区火炬大街188号丰源会展中心5层
邮编：330096
电话：0791-88575791 传真：0791-88575792

★大连分所

地址：大连市中山区同兴街67号邮电万科大厦24层
邮编：116001
电话：0411-82819300 传真：0411-82813033

★安徽分所

地址：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687号拓基城市广场金座B4层
邮编：230088
电话：0551-62836500 传真：0551-62836400

★河南分所

地址：郑州市管城区航海东路港湾路1号启航大厦B座16层
邮编：450009
电话：0371-60228172 传真：0371-60228170

★陕西分所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号唐延国际中心13层
邮编：710075
电话：029-88347996 传真：029-88347818

★山西分所

地址：太原市高新区长治路226号高新动力港6层
邮编：030006
电话：0351-8330655 传真：0351-8330658

★吉林分所

地址：长春市净月区生态大街2188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805室
邮编：130061
电话：0431-88580361 传真：0431-88580361

★湖南分所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迎新路499号御溪国际3栋15层
邮编：410007
电话：0731-82297769 传真：0731-82297769

★江苏分所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216号金城大厦26层
邮编：210001
电话：025-83190506 传真：025-83190506

★云南分所

地址：昆明市西山区前福路229号广福城A8写字楼7层
邮编：650228
电话：0871-63955269 传真：0871-68236561

★山东分所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工业南路山钢新天地广场7号楼3单元8层
邮编：250014
电话：0531-69954736 传真：0531-69954736

★海南分所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48号新达商务大厦1903室
邮编：570125
电话：0898-68530039 传真：0898-68503080

★四川分所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蜀锦路88号新中泰国际大厦3101-3102
邮编：610041
电话：028-83227092 传真：028-83227087

★苏州分所

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海街198号星海大厦1006室
邮编：215021
电话：0512-67229395 传真：0512-65334428

★重庆分所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55号7-1
邮编：401122
电话：023-67968403 传真：023-67758536

★福建分所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1032号中外运大厦A幢16层
邮编：361009
电话：0592-5804811 传真：0592-5804811

★新疆分所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解放北路90号天际大厦6层
邮编：830002
电话：0991-8820029 传真：0991-2610235

★贵州分所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北路3号附1号正汇国际大厦12-14层
邮编：550018
电话：0851-85802010 传真：0851-85802278

★西藏分所

地址：拉萨市堆龙德庆区格桑路投资大厦3层01号
邮编：850000
电话：0891-6155770

★广西分所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63号金源CBD现代城B座25层37号
邮编：530022
电话：0771-6796963

★天津分所

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天湖路170号4046室
邮编：301700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总部第一办公区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邮编：100039

电话：010-58350011 传真：010-58350006

北京总部第二办公区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8层

邮编：100086

电话：010-83428200 传真：010-83428201

北京总部第三办公区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中路78号院首汇广场10号楼

邮编：100141

电话：010-68278880 传真：010-68238100

First office area of Beijing headquarters

Add : 12th/F, Bldg 7, No.16 Xi Si Huan Zho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100039, Beijing, China

Tel : +86-10-58350011 Fax : +86-10-58350006

Second office area of Beijing headquart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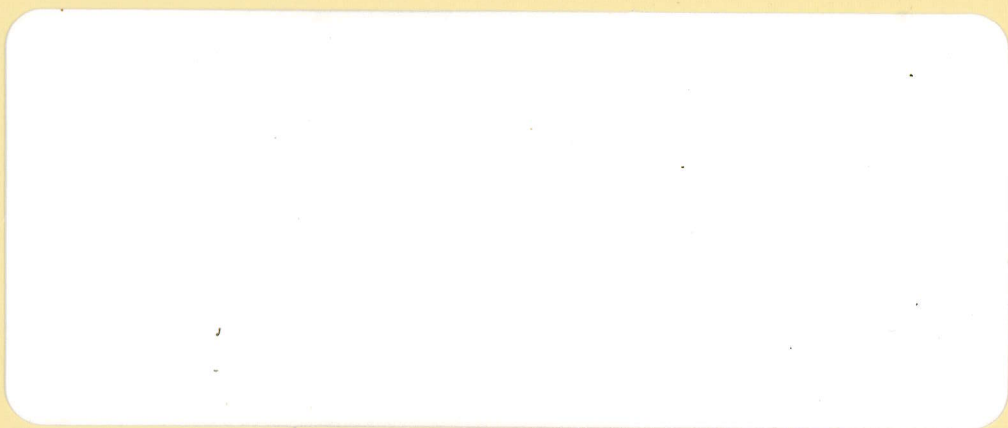
Add : 8th/F, Bldg 1, Xi Hai Internation Center, No.99 Bei San Huan Xi Road,
Haidian District, 100086, Beijing, China

Tel : +86-10-83428200 Fax : +86-10-83428201

Third office area of Beijing headquarters

Add : Bldg 10, Shouhui Square, No.78 Xi Si Huan Zhong Road,
Fengtai District, 100141, Beijing, China

Tel : +86-10-68278880 Fax : +86-10-68238100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0500489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起始页码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资产负债表	7
利润表	9
现金流量表	1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财务报表附注	13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5)0500489 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建工程”)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一建工程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一建工程,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一建工程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一建工程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一建工程、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一建工程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一建工程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一建工程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一建工程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众环审字 (2025)0500489 号）之签署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唐文婷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1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974,629,236.11	552,390,861.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880,806.63	10,037,235.96
应收账款	(三)	472,271,713.78	520,216,196.14
应收款项融资	(四)	2,120,714.06	264,208.62
预付款项	(五)	169,697,683.77	59,844,983.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六)	1,237,071,408.99	924,231,398.93
其他应收款	(七)	48,071,189.81	47,363,488.25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	39,979,274.31	39,884,574.31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九)	1,767,078,651.98	1,754,151,285.23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	3,354,414.36	20,646,465.44
流动资产合计		4,715,155,093.80	3,929,030,697.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12,989,300.89	
固定资产	(十二)	46,227,481.36	63,666,742.36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89,783,651.70	112,308,162.85
累计折旧		43,556,170.34	48,641,420.4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3,110,967.88	3,247,443.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四)	1,099,758.16	1,789,06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9,541,095.96	9,419,047.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968,604.25	78,122,301.57
资产总计		4,788,123,698.05	4,007,152,999.2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1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六)	2,403,638,567.16	2,156,994,257.14
预收款项	(十七)	923,452.52	923,452.52
合同负债	(十八)	1,369,368,936.76	946,793,548.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十九)	7,154,406.56	574,721.05
其中: 应付工资		3,920,042.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二十)	13,465,037.40	3,854,511.50
其中: 应交税金		13,425,980.39	3,827,343.38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239,030,777.65	228,037,427.65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二)	117,097,588.31	76,911,424.79
流动负债合计		4,150,678,766.36	3,414,089,343.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三)	5,237,191.2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37,191.28	
负债合计		4,155,915,957.64	3,414,089,343.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四)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五)	194,305,352.98	195,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二十六)	28,208,763.70	34,240,545.53
盈余公积	(二十七)	15,310,748.37	12,083,380.7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0,288,625.60	7,061,258.00
任意公积金		5,022,122.77	5,022,122.77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八)	36,888,582.52	661,342.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4,713,447.57	591,985,268.78
*少数股东权益		7,494,292.84	1,078,387.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2,207,740.41	593,063,655.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88,123,698.05	4,007,152,999.29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 陈建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平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九)	5,053,633,248.21	5,335,437,187.33
△利息收入		5,053,633,248.21	5,335,437,187.33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九)	5,003,925,858.17	5,287,855,577.19
△利息支出		4,693,910,545.89	4,991,458,547.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物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602,721.61	16,978,341.8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三十)	114,084,679.91	96,001,683.27
研发费用	(三十)	188,159,498.80	187,786,494.91
财务费用	(三十)	-4,831,588.04	-4,369,490.7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603,678.71	5,010,880.1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二)	-784,773.61	-1,810,157.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三)	-890,345.69	-3,798,468.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480,282.71	43,900,588.95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四)	9,661.17	14,738.71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五)	1,839,468.03	291,503.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650,475.85	43,623,823.80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六)	6,679,962.37	6,554,069.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70,513.48	37,069,754.44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454,607.64	35,991,367.44
*少数股东损益		1,515,905.84	1,078,387.0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0,970,513.48	37,069,754.44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970,513.48	37,069,75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54,607.64	35,991,367.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5,905.84	1,078,387.00

单位负责人：陈建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八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16,814,960.84	5,105,338,197.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435,414.93	50,169,67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5,250,375.77	5,155,507,87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38,742,748.17	4,845,415,155.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415,448.10	150,757,27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125,479.98	105,806,601.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3,045,776.63	11,776,55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4,329,452.88	5,113,755,58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十八)	340,920,922.89	41,752,283.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7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621.03	1,330,650.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621.03	1,330,65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245.03	-1,330,650.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三十八)	345,566,677.86	40,421,632.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三十八)	478,222,741.63	437,801,10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三十八)	823,789,419.49	478,222,741.6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195,000,000.00	—	—	34,240,545.53	12,083,380.77	661,342.48	591,985,268.78	1,078,38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	195,000,000.00	—	—	34,240,545.53	12,083,380.77	661,342.48	591,985,268.78	1,078,387.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94,647.02	—	—	-6,031,781.83	3,227,367.60	36,227,240.04	32,728,178.79	6,415,90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39,454,607.64	39,454,607.64	1,515,905.8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694,647.02	—	—	—	—	—	-694,647.02	4,9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4,9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90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694,647.02	-694,647.02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6,031,781.83	-6,031,781.83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02,986,208.78	202,986,208.78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3,227,367.60	-3,227,367.60	-209,017,990.61	-209,017,990.61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3,227,367.60	-3,227,367.60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3,227,367.60	-3,227,367.60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Δ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194,305,352.98	—	—	28,208,763.70	15,310,748.37	36,888,582.52	624,713,447.57	632,207,740.4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 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195,000,000.00			27,661,555.76	12,083,380.77	-35,330,024.96	549,414,911.57		549,414,91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195,000,000.00			27,661,555.76	12,083,380.77	-35,330,024.96	549,414,911.57		549,414,911.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78,989.77		35,991,367.44	42,570,357.21	1,078,387.00	43,648,744.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78,989.77		35,991,367.44	35,991,367.44	1,078,387.00	37,069,754.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6,578,989.77			6,578,989.77		6,578,989.77
1、提取专项储备						185,740,678.84			185,740,678.84		185,740,678.84
2、使用专项储备						-179,161,689.07			-179,161,689.07		-179,161,689.07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195,000,000.00			34,240,545.53	12,083,380.77	661,342.48	591,985,268.78	1,078,387.00	593,063,655.7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4,448,571.90	541,887,645.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80,806.63	10,037,235.96
应收账款	(一)	470,922,151.84	520,206,342.07
应收款项融资		2,120,714.06	264,208.62
预付款项		169,539,552.72	59,827,722.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234,950,779.48	922,395,666.34
其他应收款	(二)	47,929,309.01	47,221,604.77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979,274.31	39,884,574.31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54,040.78	20,527,664.71
流动资产合计		4,669,687,643.15	3,906,707,631.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60,454,414.72	60,454,414.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989,300.89	
固定资产		45,915,884.08	63,068,195.56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88,004,019.73	110,528,530.88
累计折旧		42,088,135.65	47,460,335.3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2,846.38	345,926.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7,522.42	1,706,245.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13,680.25	9,405,484.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223,648.74	134,980,266.20
资产总计		4,799,911,291.89	4,041,687,897.83

已审会计报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陈建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浩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04,863,683.33	2,148,779,847.08
预收款项		923,452.52	923,452.52
合同负债		1,336,559,404.96	938,930,638.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7,084,401.39	530,653.86
其中: 应付工资		3,920,042.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其中: 应交税金		13,065,071.79	3,144,577.82
其他应付款		13,026,014.78	3,117,409.70
其中: 应付股利		298,209,324.91	286,654,745.8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7,097,588.31	76,911,424.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237,191.2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37,191.28	
负债合计		4,183,040,118.49	3,455,875,340.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4,305,352.98	195,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28,208,763.70	34,240,545.53
盈余公积		15,310,748.37	12,083,380.7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0,761,170.66	7,533,803.06
任意公积金		4,549,577.71	4,549,577.71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046,308.35	-5,511,368.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6,871,173.40	585,812,557.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99,911,291.89	4,041,687,897.83

单位负责人: 陈建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建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建利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037,721,852.84	5,322,967,993.08
其中：营业收入	(四)	5,037,721,852.84	5,322,967,993.08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90,815,782.11	5,279,678,891.14
其中：营业成本	(四)	4,683,788,072.04	4,986,368,883.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物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385,561.75	16,895,973.0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1,149,103.76	92,802,142.37
研发费用		188,159,498.80	187,786,494.91
财务费用		-4,666,454.24	-4,174,602.4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430,497.46	4,808,735.8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1,437,457.85	1,927,605.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4,657.50	-1,818,841.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9,604.36	-3,733,681.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749,266.72	39,664,184.54
加：营业外收入		9,661.17	8,422.13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1,838,325.33	290,106.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920,602.56	39,382,500.40
减：所得税费用		7,135,557.83	5,810,804.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85,044.73	33,571,696.13
持续经营净利润		37,785,044.73	33,571,696.13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8、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785,044.73	33,571,696.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785,044.73	33,571,696.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单位负责人：陈建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二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85,870,241.19	5,089,706,753.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134,209.26	49,855,02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2,004,450.45	5,139,561,777.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9,020,474.67	4,845,515,977.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919,050.17	148,669,95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730,647.15	104,351,859.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190,804.13	9,315,30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5,860,976.12	5,107,853,10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	326,143,474.33	31,708,676.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7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621.03	1,330,650.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621.03	1,330,65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245.03	-1,330,650.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	325,889,229.30	30,378,026.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	467,719,525.98	437,341,49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	793,608,755.28	467,719,525.98

单位负责人：陈建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195,000,000.00	—	—	34,240,545.53	12,083,380.77	-5,511,368.78	585,812,55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50,000,000.00	—	195,000,000.00	—	—	34,240,545.53	12,083,380.77	-5,511,368.78	585,812,557.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94,647.02	—	—	-6,031,781.83	3,227,367.60	34,557,677.13	31,058,61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37,785,044.73	37,785,044.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694,647.02	—	—	—	—	—	-694,647.0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694,647.02	—	—	—	—	—	-694,647.02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6,031,781.83	—	—	-6,031,781.83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202,877,274.41	—	—	202,877,274.41
（四）利润分配	—	—	—	—	—	-208,909,056.24	—	—	-208,909,056.2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3,227,367.60	-3,227,367.60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3,227,367.60	-3,227,367.60	—
任意公积金	—	—	—	—	—	—	3,227,367.60	-3,227,367.60	—
#储备基金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Δ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	194,305,352.98	—	—	28,208,763.70	15,310,748.37	29,046,308.35	616,871,173.40

单位负责人：陈建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195,000,000.00			27,661,555.76	12,083,380.77	-39,083,064.91	545,661,871.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195,000,000.00			27,661,555.76	12,083,380.77	-39,083,064.91	545,661,871.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78,989.77		33,571,696.13	40,150,685.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71,696.13	33,571,696.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6,578,989.77			6,578,989.77
2、使用专项储备								185,740,678.84			185,740,678.84
（四）利润分配								-179,161,689.07			-179,161,689.07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0,000,000.00				195,000,000.00			34,240,545.53	12,083,380.77	-5,511,368.78	585,812,557.5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2页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有限责任公司, 于 1986 年 2 月 13 日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会共同出资组建, 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 并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换取编号为 91440000190323782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3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股东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建航

本公司法定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73 号 406、506、606 房。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 建筑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防雷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行业人防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小卖部服务, 建筑机械及设备的租赁及维修; 销售: 建筑材料, 金属构件及门窗, 普通机械, 五金、交电, 百货; 场地租赁, 停车场经营(由分公司办照经营); 物业管理, 房屋租赁, 绿化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



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一）“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



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一）“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一）“长期股权投资”、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



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一）“长期股权投资”、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金融工具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



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



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一般比照应收账款的计提方法。

②应收账款

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工程结算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电力销售款	
组合 3	其他产品销售	
组合 4	应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一般不计提坏账。

不同业务模式对应收账款的确认、回款、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回款条件	计提方法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按照发包方确认的工程进度确认尚未收到的工程款（不含质保金）。	工程(定期)结算后一定期限收回相应工程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电力销售款	因其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买方，而确认的尚未收取的价款。依据电力结算单、销售结算单据确认尚未收取的价款。	销售完成，相应信用期满后收回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			

③其他应收款

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保证金（不含质保金）、押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其他	
组合 3	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一般不计提坏账。

④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原则上是以同一合同项下“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抵消后的净额”为基数计提。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减值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合同资产，单独确定其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减值损失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履约等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已完工未结算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质保金	
组合 3	处于建设期的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组合 4	其他产品销售	

⑤长期应收款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金融资产模式核算下 PPP 项目的应收款项（已完工有收款权的部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其他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



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及初始计量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工程材料领用按先进先出法，工程项目的成本分项目归集，按项目结转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合同资产

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但对于其中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



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



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



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



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40 年	0-5	2.38-3.33
机器设备（大型设备）	10-15 年	0-5	6.33-10.00
机器设备（一般设备）	5-10 年	0-5	9.5-20.00
运输工具	5-12 年	0-5	7.92-20.00
办公设备、其他	3-8 年	0-5	11.88-33.33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1、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七)“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办公室装修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摊销年限

(1) 对于自有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根据改良部分预计尚可使用的剩余年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公司向



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二十）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公司产生的预计负债主要事项及原因：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未决诉讼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二十一）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建筑施工业务

公司提供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二）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就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一）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



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



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五) 租赁

租赁是指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及其他。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三)“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



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安全生产费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的有关规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依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



旧。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



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根据相关规定，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 有关规定：小型微利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和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认定，享受小微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实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 级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建筑安装	25,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25,000,000.00	投资设立
2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 级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	建筑安装	30,0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30,000,000.00	投资设立
3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 级	广东省梅州市	广东省梅州市	建筑安装	10,000,000.00	51.00%	51.00%	51.00%	5,100,000.00	投资设立
4	广东铸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 级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	建筑安装		1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	粤一建（珠海高新）工程有限公司	2 级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	建筑安装		100.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注：公司 2024 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企业 5 户，均为二级企业，上表列示了纳入合并范围二级企业名称。

- (二) 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期间不一致的说明：无。
- (三)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无。
- (四)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无。
- (五)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无。
- (六) 本年发生的吸收合并：无。
- (七) 子企业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无。
- (八)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无。
- (九) 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无。
- (十) 子公司向母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的情况：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23 年度，“本年”指 2024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363.85	11,388.85
银行存款	968,926,209.45	529,903,912.60
其他货币资金	5,691,662.81	22,475,559.58
合计	974,629,236.11	552,390,861.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司法冻结	132,502,143.75	38,191,447.19
工程项目保证金	3,319,698.67	5,950,081.66
银行业务保证金		7,908,081.63
其他受限资金	15,017,974.20	22,118,508.92
合计	150,839,816.62	74,168,119.40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417,599.12		3,417,599.12
商业承兑汇票	903,391.42	22,584.79	880,806.63	6,789,371.12	169,734.28	6,619,636.84
合计	903,391.42	22,584.79	880,806.63	10,206,970.24	169,734.28	10,037,235.96

2、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3,391.42	100.00	22,584.79	2.50	880,806.63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903,391.42	—	22,584.79	2.50	880,806.63

（续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06,970.24	100.00	169,734.28	1.66	10,037,235.96
合计	10,206,970.24	—	169,734.28	1.66	10,037,235.96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承兑人名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903,391.42	22,584.79	2.50
合计	903,391.42	22,584.79	—

（2）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情况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69,734.28	-147,149.49				22,584.79
其中：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169,734.28	-147,149.49				22,584.79
合计	169,734.28	-147,149.49				22,584.79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13,314,176.91	9,952,790.78	420,756,865.10	10,294,814.87
1 至 2 年	22,549,719.96	1,578,480.39	84,851,290.58	5,029,691.83
2 至 3 年	39,258,654.82	4,063,095.69	28,089,757.15	4,026,563.57
3 年以上	19,108,725.47	6,365,196.52	10,128,132.59	4,258,779.01
合计	494,231,277.16	21,959,563.38	543,826,045.42	23,609,849.28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98,111,631.05	85.27	9,952,790.78	411,792,594.71	79.23	10,294,814.87
1-2 年 (含 2 年)	22,549,719.96	4.83	1,578,480.39	71,852,740.37	13.82	5,029,691.83
2-3 年 (含 3 年)	27,087,304.61	5.80	4,063,095.69	26,843,757.15	5.16	4,026,563.57
3 年以上	19,108,725.47	4.09	6,365,196.52	9,255,176.35	1.78	3,385,822.77
合计	466,857,381.09	——	21,959,563.38	519,744,268.58	——	22,736,893.04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27,373,896.07			23,208,820.60		
合计	27,373,896.07	——		23,208,820.60	——	

3、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款	392,739.24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韶关市懋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14,569.97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中山市灏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371.54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佛山市南海新中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382,174.46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广州恒大(增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73,101.03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872,956.24	——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增城建鑫发展有限公司	46,746,628.54	9.46	1,168,665.71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 收账 款合 计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汕头市峡山广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8,682,594.32	7.83	967,064.86
深圳市桥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601,817.62	7.20	890,045.44
梅州市人民医院	34,687,814.56	7.02	867,195.36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26,948,195.94	5.45	673,704.90
合计	182,667,050.98	36.96	4,566,676.27

(四)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2,120,714.06	264,208.62
应收账款		
合计	2,120,714.06	264,208.62

(五)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43,366,337.02	84.48		47,878,353.33	80.00	0.00
1-2 年（含 2 年）	22,423,784.04	13.21		9,332,462.08	15.59	0.00
2-3 年（含 3 年）	2,360,654.31	1.39		2,634,168.40	4.40	0.00
3 年以上	1,546,908.40	0.91				
合计	169,697,683.77	—		59,844,983.81	—	0.00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6,524,624.60	1-2 年	项目未结算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宇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331,189.60	1-2 年	项目未结算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湘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1-2 年	项目未结算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添翼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854,917.02	1-2 年	项目未结算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阿坝付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50,171.80	1-2 年	项目未结算
合计		16,260,903.02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40,936,165.39	24.12	
珠海铎龙装饰有限公司	7,567,435.85	4.46	
广西来宾旗昌木业有限公司	7,370,588.89	4.34	
广州广益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4.12	
广东合建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5,268,998.98	3.10	
合计	68,143,189.11	40.16	

（六）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财务结算中心归集资金	1,237,071,408.99	924,231,398.93
合计	1,237,071,408.99	924,231,398.93

（七）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8,071,189.81	47,363,488.25
合计	48,071,189.81	47,363,488.25

1、其他应收款项

（1）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2,522,150.24	620,288.18	18,580,163.18	702,651.37
1 至 2 年	7,444,581.04	260,021.85	2,316,081.72	65,595.65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至 3 年	2,133,108.93	84,744.02	24,189,554.41	1,959,633.51
3 年以上	29,592,151.67	12,655,748.02	14,189,238.25	9,183,668.78
合计	61,691,991.88	13,620,802.07	59,275,037.56	11,911,549.31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从化中利公司	519,138.36	519,138.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德益	43,661.00	43,66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杨土兴	6,268,231.67	6,268,231.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831,031.03	6,831,031.03	100.00	——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777,266.37	38.29	191,659.00	3,250,970.45	12.27	48,764.56
1-2 年 (含 2 年)	3,113,932.34	9.33	155,696.62	659,082.98	2.49	32,954.15
2-3 年 (含 3 年)	564,340.19	1.69	55,834.02	18,812,647.78	70.99	1,881,264.78
3 年以上	16,917,106.50	50.69	5,695,775.81	3,777,976.00	14.26	2,176,649.10
合计	33,372,645.40	——	6,098,965.45	26,500,677.21	——	4,139,632.59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保证金 (不含质保金)、押金	13,816,111.81	5.00	690,805.59	18,817,713.66	5.00	940,885.69
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7,672,203.64			7,125,615.66		
合计	21,488,315.45	3.21	690,805.59	25,943,329.32	3.63	940,885.69

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5,080,518.28		6,831,031.03	11,911,549.31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709,252.76			1,709,252.76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6,789,771.04		6,831,031.03	13,620,802.0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合计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市广益建筑工程 劳务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0,079,132.70	1 年以内, 1- 4 年	16.34	1,986,489.81
杨土兴	个人往来	6,268,231.67	5 年以上	10.16	6,268,231.67
广州市驰邦建材有限 公司	单位往来	4,400,867.30	3-4 年	7.13	1,320,260.19
河源市高宝建混凝土 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4,000,000.00	2-3 年	6.48	1,200,00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 有限公司(清远市省职 教城二期工程勘察设 计施工总承包项目部)	单位往来	3,140,562.38	1 年以内, 1- 3 年	5.09	
合计	——	27,888,794.05	——	45.21	10,774,981.67

(八)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39,979,274.31		39,979,274.31	39,884,574.31		39,884,574.31
合计	39,979,274.31		39,979,274.31	39,884,574.31		39,884,574.31

注：被抵押、质押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情况详见附注八、(三十九)所有权和使用
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九)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	1,764,454,260.76	26,466,813.91	1,737,987,446.85
工程质保金	30,622,321.19	1,531,116.06	29,091,205.13
合计	1,795,076,581.95	27,997,929.97	1,767,078,651.98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	1,764,410,504.61	26,265,166.04	1,738,145,338.57
工程质保金	16,848,364.90	842,418.24	16,005,946.66
合计	1,781,258,869.51	27,107,584.28	1,754,151,285.23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原因
组合 1：已完工未结算	26,265,166.04	201,647.87				26,466,813.91	
组合 2：工程质保金	842,418.24	688,697.82				1,531,116.06	
合计	27,107,584.28	890,345.69				27,997,929.97	——

(十)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856,519.70	15,923,543.65
预缴税金	1,377,894.66	4,722,921.79
其他	120,000.00	
合计	3,354,414.36	20,646,465.44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505,296.18		22,505,296.18
其中：房屋、建筑物		22,505,296.18		22,505,296.18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9,515,995.29		9,515,995.29
其中：房屋、建筑物		9,515,995.29		9,515,995.29
三、账面净值合计		——	——	12,989,300.89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12,989,300.89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	——	12,989,300.89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12,989,300.89

注：被抵押、质押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详见附注七、（三十九）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十二）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46,227,481.36	63,666,742.3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6,227,481.36	63,666,742.36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2,308,162.85	256,621.03	22,781,132.18	89,783,651.7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9,676,756.22		22,505,296.18	77,171,460.04
机器设备	2,047,856.36			2,047,856.36
运输工具	7,672,396.86		275,836.00	7,396,560.86
办公设备	2,911,153.41	256,621.03		3,167,774.44
二、累计折旧合计	48,641,420.49	3,984,176.85	9,069,427.00	43,556,170.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588,119.44	2,436,499.63	8,807,382.80	34,217,236.27
机器设备	1,259,986.17	194,437.49		1,454,423.66
运输工具	5,073,174.57	891,504.80	262,044.20	5,702,635.17
办公设备	1,720,140.31	461,734.93		2,181,875.24
三、账面净值合计	63,666,742.36	——	——	46,227,481.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088,636.78	——	——	42,954,223.77
机器设备	787,870.19	——	——	593,432.70
运输工具	2,599,222.29	——	——	1,693,925.69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办公设备	1,191,013.10	——	——	985,899.2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63,666,742.36	——	——	46,227,481.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9,088,636.78	——	——	42,954,223.77
机器设备	787,870.19	——	——	593,432.70
运输工具	2,599,222.29	——	——	1,693,925.69
办公设备	1,191,013.10	——	——	985,899.20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492,400.29	10,884.96		3,503,285.25
其中：软件	598,060.67	10,884.96		608,945.63
特许资质	2,894,339.62			2,894,339.62
二、累计摊销合计	244,956.65	147,360.72		392,317.37
其中：软件	244,956.65	75,002.28		319,958.93
特许资质		72,358.44		72,358.4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特许资质				
四、账面价值合计	3,247,443.64	——	——	3,110,967.88
其中：软件	353,104.02	——	——	288,986.70
特许资质	2,894,339.62	——	——	2,821,981.18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屋装修费	1,789,067.68	193,977.86	883,287.38		1,099,758.16	
合计	1,789,067.68	193,977.86	883,287.38		1,099,758.16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63,534,197.82	9,541,095.96	62,757,483.35	9,419,047.89
资产减值准备	63,534,197.82	9,541,095.96	62,757,483.35	9,419,047.89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②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6,682.39	41,233.80
合计	66,682.39	41,233.80

(十六) 应付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62,005,555.79	1,530,097,728.06
1-2 年（含 2 年）	476,320,989.99	569,509,627.88
2-3 年（含 3 年）	325,269,863.80	49,414,264.26
3 年以上	40,042,157.58	7,972,636.94
合计	2,403,638,567.16	2,156,994,257.14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人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东立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5,680,025.28	项目未结算
广东木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1,106,881.47	项目未结算
广东国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977,077.91	项目未结算
广东金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104,000.39	项目未结算
广东捷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290,518.92	项目未结算
广东亘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703,612.00	项目未结算
广东瀚菱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933,453.62	项目未结算
合计	133,795,569.59	——



(十七)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 年以上	923,452.52	923,452.52
合计	923,452.52	923,452.52

(十八)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584,731,934.43	337,197,400.46
建造合同形成的合同负债	784,637,002.33	609,596,148.40
合计	1,369,368,936.76	946,793,548.86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4,718.07	133,372,257.78	129,326,610.80	4,620,365.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8	23,126,232.61	20,592,194.08	2,534,041.51
合计	574,721.05	156,498,490.39	149,918,804.88	7,154,406.5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695,850.65	105,775,808.65	3,920,042.00
二、职工福利费		2,376,227.96	2,376,227.96	
三、社会保险费		6,069,529.68	6,069,529.68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5,252,419.07	5,252,419.07	
工伤保险费		817,110.61	817,110.61	
四、住房公积金		10,366,713.24	10,366,713.2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4,718.07	2,706,704.02	2,581,099.04	700,323.0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157,232.23	2,157,232.23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合计	574,718.07	133,372,257.78	129,326,610.80	4,620,365.0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3,921,221.21	13,921,221.21	
二、失业保险费		660,764.23	660,764.23	
三、企业年金缴费	2.98	8,544,247.17	6,010,208.64	2,534,041.51
合计	2.98	23,126,232.61	20,592,194.08	2,534,041.51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370,015.02	112,305.01
企业所得税	5,163,566.61	1,680,167.4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9,057.01	27,168.12
个人所得税	1,189,418.22	1,383,252.90
房产税	672,883.29	649,857.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22.43	1,760.38
其他税费	18,874.82	0.02
合计	13,465,037.40	3,854,511.50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39,030,777.65	228,037,427.65
合计	239,030,777.65	228,037,427.65

1、其他应付款项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80,978,014.62	61,082,430.45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38,566,928.06	147,940,149.08
代扣社保等费用	3,279,061.30	6,461,913.61
其他	16,206,773.67	12,552,934.51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239,030,777.65	228,037,427.65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7,097,588.31	75,088,908.79
不能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1,822,516.00
合计	117,097,588.31	76,911,424.79

(二十三)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决诉讼	5,237,191.28	
合计	5,237,191.28	

(二十四)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350,000,000.00	——			350,000,000.00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100.00			350,000,000.00	100.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95,000,000.00		694,647.02	194,305,352.98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95,000,000.00		694,647.02	194,305,352.98

(二十六)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34,240,545.53	202,986,208.78	209,017,990.61	28,208,763.70	
合计	34,240,545.53	202,986,208.78	209,017,990.61	28,208,763.70	——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7,061,258.00	3,227,367.60		10,288,625.60
任意盈余公积	5,022,122.77			5,022,122.77
合计	12,083,380.77	3,227,367.60		15,310,748.37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661,342.48	-35,330,024.96
年初调整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661,342.48	-35,330,024.96
本年增加额	39,454,607.64	35,991,367.44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39,454,607.64	35,991,367.44
本年减少额	3,227,367.60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附注八、（二十七）】	3,227,367.60	
本年年末余额	36,888,582.52	661,342.48

(二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5,036,431,637.44	4,690,318,928.89	5,321,230,457.92	4,984,165,944.45
工程结算收入	5,036,431,637.44	4,690,318,928.89	5,321,230,457.92	4,984,165,944.45
2、其他业务小计	17,201,610.77	3,591,617.00	14,206,729.41	7,292,603.46
物业租赁收入	9,272,681.90	2,281,402.87	4,528,377.53	458,450.46
其他	7,928,928.87	1,310,214.13	9,678,351.88	6,834,153.00
合计	5,053,633,248.21	4,693,910,545.89	5,335,437,187.33	4,991,458,547.91

(三十)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93,366,798.76	75,297,511.50
折旧及摊销	4,562,773.32	5,145,607.8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3,757,193.79	7,559,295.38
专业机构服务费	2,925,782.65	3,790,460.43
业务招待费	1,163,322.50	2,759,263.31
差旅费	586,540.53	763,895.91
其他费用	7,722,268.36	685,648.93
合计	114,084,679.91	96,001,683.27

2、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直接投入	143,961,829.83	123,879,879.55
职工薪酬	42,247,810.80	57,545,409.89
折旧及摊销	325,138.64	371,631.29
其他相关费用	1,624,719.53	5,989,574.18
合计	188,159,498.80	187,786,494.91

3、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4,603,678.71	5,010,880.18
其他	-227,909.33	641,389.43
合计	-4,831,588.04	-4,369,490.75

（三十一）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是否为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1,416,282.49	1,878,600.00	是
个税手续费返还	31,729.48	49,005.01	否
合计	1,448,011.97	1,927,605.01	——
其中：政府补助	1,416,282.49	1,878,600.00	——

（三十二）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784,773.61	-1,810,157.59
合计	-784,773.61	-1,810,157.59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90,345.69	-3,798,468.61
合计	-890,345.69	-3,798,468.61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类别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9,661.17	14,738.71	9,661.17
合计	9,661.17	14,738.71	9,661.17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1,415.80	2,774.80	11,415.80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1,288.83	281,736.98	1,288.83
违约赔偿支出	1,726,763.40	6,992.08	1,726,763.40
对外捐赠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839,468.03	291,503.86	1,839,468.03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02,010.44	5,951,589.89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2,048.07	602,479.47
合计	6,679,962.37	6,554,069.36

(三十七) 租赁

1、 经营租赁出租人

项目	金额
一、收入情况	9,272,681.90



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9,272,681.90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4,433,916.16
第 1 年	8,821,552.32
第 2 年	4,297,325.21
第 3 年	1,040,752.92
第 4 年	274,285.71

2、承租人承租信息

项目	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643,488.3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91,378.51

（三十八）合并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0,970,513.48	37,069,754.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0,345.69	3,798,468.61
信用减值损失	784,773.61	1,810,157.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92,789.34	4,811,266.85
无形资产摊销	147,360.72	85,446.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3,287.38	689,397.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15.80	2,77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048.07	602,479.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700.00	-75,6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58,957.64	-589,866,631.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5,316,142.58	397,084,089.94
其他		185,740,67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920,922.89	41,752,283.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3,789,419.49	478,222,741.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8,222,741.63	437,801,108.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566,677.86	40,421,632.90

2、供应商融资安排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披露的供应商融资安排情况。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823,789,419.49	478,222,741.63
其中：库存现金	11,363.85	11,388.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3,778,055.64	478,211,352.78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789,419.49	478,222,741.63

（三十九）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0,839,816.62	司法冻结、保证金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建筑施工	3,754,393,242.00	100.00	100.00

本公司母公司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三）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无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源大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建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广东省广建教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基础新世纪环保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州翠岛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下的公司



(五) 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政策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58,440,322.18		市场价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1,341,072.98	1,040,991.30	市场价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59,613.21	13,519,729.09	市场价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612,166.58	12,135,755.66	市场价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411,906.00		市场价
广东建鑫投融资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26,912.46	8,062,434.78	市场价
广东省广建教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495.08		市场价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政策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4,350,738.29	2,272,388.67	市场价
广东省粤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3,217,472.33	1,669,200.00	市场价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941,104.68	1,830,275.23	市场价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671,569.29		市场价
广东省建筑机械厂有限公司	576,065.60	467,500.00	市场价
广东建科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76,018.35	2,005,405.00	市场价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政策
广东基础新世环保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07,555.66		市场价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53,142.53	785,861.68	市场价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234,183.97	390,340.00	市场价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11,453.71	688,412.46	市场价
广东省安全生产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9,116.73	8,781.82	市场价
广州翠岛酒店有限公司	6,810.38		市场价
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	4,403.67	3,963.30	市场价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32.00	33,322.24	市场价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建教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	99,706.36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	20,952.39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	20,952.39	126,691.68	10,851.53	776,825.24				



(4) 利息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109,519.56	1,452,590.57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		存款利息	369,083.81	
合计			478,603.37	1,452,590.57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①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7,289,700.12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27,661,079.36	922,395,666.34
合计		1,234,950,779.48	922,395,666.34
应收账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2,308,272.50	19,440,462.75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720,925.57	2,522,357.85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47,743.77	4,110,506.63
合计		28,576,941.84	26,073,327.23
预付账款			
	广东省粤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40,936,165.39	6,524,624.60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86,126.22	32,300.00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	15,000.00
合计		41,052,291.61	6,571,924.60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496,562.38	6,058,913.12
合计		6,496,562.38	6,058,913.12
合同资产			
	东莞市三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7,591,638.20	1,833,731.82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171,401.81	9,917,315.59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83,572.45	
合计		38,846,612.46	11,751,047.41

②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962,153.65	4,962,153.65
	广东建远建筑装配工业有限公司	444,178.88	489,720.51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23,324.12	1,830,275.23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90,473.11	64,430.00
	广东安全生产杂志社有限公司	240.00	
	广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0.01	0.01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2,620,369.77	7,346,579.4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882,912.98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498,778.85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80,000.00	1,195,239.12
	广东建工恒福物业有限公司	745,625.74	
	广东省源大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200,736.62	
	广东建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7,819.79	54,414.39
	广东省广建教育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3,108.97	563,108.97
	广东省建隆置业有限公司	5,500.00	
合计		6,674,482.95	1,812,762.48
合同负债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354,393.21	15,354,175.09
	珠海市朴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03,343.97	4,896,229.42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934,386.40	11,304,482.09
	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96,082.27	1,165,048.54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3,502.98	43,502.98
合计		16,131,708.83	32,763,438.12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基本情况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11,969,478.91	9,952,790.78	420,746,758.36	10,294,562.20
1 至 2 年	22,544,489.92	1,578,114.29	84,851,290.58	5,029,691.83
2 至 3 年	39,258,654.82	4,063,095.69	28,089,757.15	4,026,563.57
3 年以上	19,108,725.47	6,365,196.52	10,128,132.59	4,258,779.01
合计	492,881,349.12	21,959,197.28	543,815,938.68	23,609,596.6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 用损失 率/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 用损失 率/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872,956.24	0.16	872,956.2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2,881,349.12	100.00	21,959,197.28	4.46	470,922,151.84	542,942,982.44	99.84	22,736,640.37	4.19	520,206,342.07
其中：										
组合 1：工程结算款	466,852,151.05	94.72	21,959,197.28	4.70	444,892,953.77	519,734,161.84	95.73	22,736,640.37	4.37	496,997,521.47
组合 2：电力销售款										
组合 3：其他产品销售										
组合 4：应收纳入集团合 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26,029,198.07	5.28			26,029,198.07	23,208,820.60	4.27			23,208,820.60
合计	492,881,349.12	——	21,959,197.28	4.46	470,922,151.84	543,815,938.68	——	23,609,596.61	4.34	520,206,342.07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98,111,631.05	85.28	9,952,790.78	411,782,487.97	79.23	10,294,562.20
1-2 年 (含 2 年)	22,544,489.92	4.83	1,578,114.29	71,852,740.37	13.82	5,029,691.83
2-3 年 (含 3 年)	27,087,304.61	5.80	4,063,095.69	26,843,757.15	5.16	4,026,563.57
3 年以上	19,108,725.47	4.09	6,365,196.52	9,255,176.35	1.78	3,385,822.77
合计	466,852,151.05	—	21,959,197.28	519,734,161.84	—	22,736,640.37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26,029,198.07			23,208,820.60		
合计	26,029,198.07			23,208,820.60		

3、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款	392,739.24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韶关市懋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14,569.97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中山市灏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371.54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佛山市南海新中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382,174.46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广州恒大(增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73,101.03	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872,956.24	—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增城建鑫发展有限公司	46,746,628.54	9.48	1,168,665.71
汕头市峡山广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8,682,594.32	7.85	967,064.86
深圳市桥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601,817.62	7.22	890,045.44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 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梅州市人民医院	34,687,814.56	7.04	867,195.36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 经济联合社	26,948,195.94	5.47	673,704.90
合计	182,667,050.98	37.06	4,566,676.27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7,929,309.01	47,221,604.77
合计	47,929,309.01	47,221,604.77

1、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基本情况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2,522,150.24	620,288.18	18,580,163.18	702,651.37
1 至 2 年	7,444,581.04	260,021.85	2,173,595.56	64,992.97
2 至 3 年	1,990,622.77	84,138.66	24,189,554.41	1,959,633.51
3 年以上	29,592,151.67	12,655,748.02	14,189,238.25	9,183,668.78
合计	61,549,505.72	13,620,196.71	59,132,551.40	11,910,946.63



②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计 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计 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项	6,831,031.03	11.10	0.00	6,831,031.03	100.00	0.00	6,831,031.03	11.55	6,831,031.0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4,718,474.69	88.90	47,929,309.01	6,789,165.68	12.41	47,929,309.01	52,301,520.37	88.45	5,079,915.60	9.71
其中：										
组合 1：保证金（不含质 保金）、押金	13,816,111.81	22.45	13,125,306.22	690,805.59	5.00	13,125,306.22	18,817,713.66	31.82	940,885.68	5.00
组合 2：其他	33,360,591.78	54.20	27,262,231.69	6,098,360.09	18.28	27,262,231.69	26,488,623.59	44.80	4,139,029.92	15.63
组合 3：集团合并范围内 往来款	7,541,771.10	12.25	7,541,771.10			7,541,771.10	6,995,183.12	11.83		
合计	61,549,505.72	—	47,929,309.01	13,620,196.71	22.13	47,929,309.01	59,132,551.40	—	11,910,946.63	20.14
										47,221,604.77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从化中利公司	519,138.36	519,138.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黄德益	43,661.00	43,66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杨士兴	6,268,231.67	6,268,231.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831,031.03	6,831,031.03	100.00	——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777,266.37	38.30	191,659.00	3,250,970.45	12.27	48,764.56
1-2 年 (含 2 年)	3,113,932.34	9.33	155,696.62	647,029.36	2.44	32,351.47
2-3 年 (含 3 年)	552,286.57	1.66	55,228.66	18,812,647.78	71.02	1,881,264.78
3 年以上	16,917,106.50	50.71	5,695,775.81	3,777,976.00	14.26	2,176,649.10
合计	33,360,591.78	——	6,098,360.09	26,488,623.59	——	4,139,029.91

②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保证金 (不含质保金)、押金	13,816,111.81	5.00	690,805.59	18,817,713.66	5.00	940,885.69
集团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7,541,771.10			6,995,183.12		
合计	21,357,882.91	3.23	690,805.59	25,812,896.78	3.65	940,885.69

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5,079,915.60		6,831,031.03	11,910,946.63
年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709,250.08			1,709,250.08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6,789,165.68		6,831,031.03	13,620,196.7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项合 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市广益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0,079,132.70	1 年以 内，1-4 年	16.38	1,986,489.81
杨土兴	个人往来	6,268,231.67	5 年以 上	10.18	6,268,231.67
广州市驰邦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4,400,867.30	3-4 年	7.15	1,320,260.19
河源市高宝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4,000,000.00	2-3 年	6.50	1,200,000.00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清远市省职教城二期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项目部)	单位往来	3,140,562.38	1 年以 内，1-3 年	5.10	
合计	——	27,888,794.05	——	45.31	10,774,981.67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60,454,414.72			60,454,414.72
小计	60,454,414.72			60,454,414.72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60,454,414.72			60,454,414.72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1) 对子公司的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60,100,000.00	60,454,414.72								
广东天泽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354,414.72								
广东一建珠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广东铸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5,020,520,242.07	4,680,196,455.04	5,308,761,263.67	4,979,076,279.79
工程结算收入	5,020,520,242.07	4,680,196,455.04	5,308,761,263.67	4,979,076,279.79
2、其他业务小计	17,201,610.77	3,591,617.00	14,206,729.41	7,292,603.46
租赁收入	9,272,681.90	2,281,402.87	4,528,377.53	458,450.46
其他	7,928,928.87	1,310,214.13	9,678,351.88	6,834,153.00
合计	5,037,721,852.84	4,683,788,072.04	5,322,967,993.08	4,986,368,883.25

(五) 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7,785,044.73	33,571,696.13
加：资产减值损失	809,604.36	3,733,681.00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784,657.50	1,818,841.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05,839.82	4,506,901.28
无形资产摊销	73,964.64	84,409.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2,700.90	638,810.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15.80	2,77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195.85	616,042.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700.00	-75,6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39,662.16	-590,222,366.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5,403,480.27	391,292,806.60
其他		185,740,67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143,474.33	31,708,676.1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793,608,755.28	467,719,525.98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67,719,525.98	437,341,499.9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889,229.30	30,378,026.0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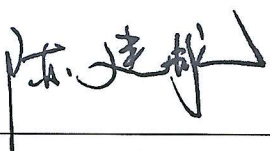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一、现金	793,608,755.28	467,719,525.98
其中：库存现金	11,363.85	11,388.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3,597,391.43	467,708,137.13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608,755.28	467,719,525.98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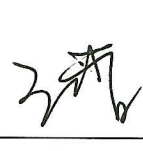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批准报出。


陈建航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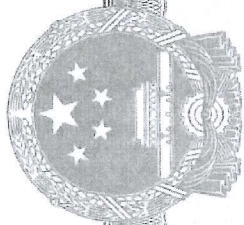

卢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华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5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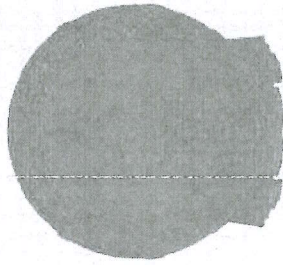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 月 17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
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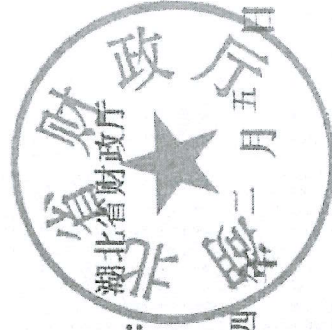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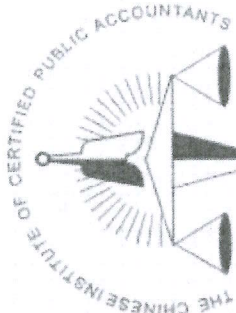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兵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3-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5211980031716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兵 44010030001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300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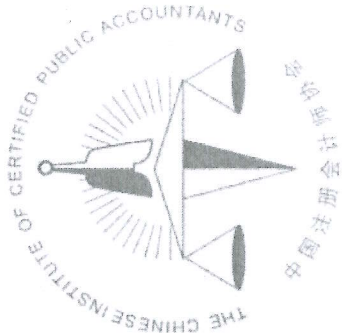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 年 09 月 14 日
/y /m /d

2020 年 9 月换发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唐文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3-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30319880305312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12147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4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广东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 年 4 月 28 日
/y /m /d



唐文婷 310000121478

年 月 日
/y /m /d

装

订

线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ZHONGSHEN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电话：(027)86781250 86791215 86790712
传真：(027)85424329
网址：www.zszhcpa.cn
邮编：43007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ZHONGSHEN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GUANGDONG BRANCH

分所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27层
电 话：(020)38896506
传 真：(020)38783856
邮 编：510110

2 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97189.67	2024. 8. 28
建设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建设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双桥路以北奶牛场地段		
工程内容	商业、办公(自编号 B-1)1 幢,地上 25 层(建筑面积 174904.40 平方米),地下宝 3 层(建筑面积 83997.90 平方米),最大基坑深度为 13.8 米。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消防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验收报告, P8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6] 第 [03651] 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人民币玖亿柒仟壹佰捌拾玖万陆仟柒佰叁拾元捌角捌分 (¥ 97189.673088万元)。

其中:

人工费: ¥ 21152.066061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 3492.981984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高强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6年4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6年4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 (2) 章

2016年4月27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ZTY.CN



副本



GF—1999—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6-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印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甲方)

承包人(全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作业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双桥路以北奶牛场地段;

工程内容: 商业、办公(自编号B-1)1幢,地上25层(建筑面积174904.40平方米),地下室3层(建筑面积83997.90平方米)。最大基坑深度为13.8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备案项目编号120103942510872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土建工程,包括:基坑支护、基础土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建筑屋面工程等;地下室土建装饰工程、地上土建装饰工程、地下室人防土建工程、建筑及市政排水工程、电气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10KV高压系统工程、防雷系统工程、给排水及消防系统工程、空调系统工程、电梯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为准。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工数 1200 天。

开工日期: 2016年4月29日

竣工日期: 2019年8月13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玖亿柒仟壹佰捌拾玖万陆仟柒佰叁拾元捌角捌分(人民币)

(小写)¥：¥971,896,730.88元，其中安全措施项目费¥34929819.84元。

各专业工程造价详见附件二：《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清单
-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0、招标文件、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
- 11、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付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6 年 4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
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住 所：广州市周门北路 30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81032090

开 户 银 行：广州农商行周门支行

账 号：338411001000010459

邮 政 编 码：510176

承 包 人：广东省第一建筑
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流花路 7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6663026

传 真：86660144

开 户 银 行：民生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账 号：0304014170008887

邮 政 编 码：510010

附件二

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

第1页，共1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				
一	土建工程				
1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基坑支护工程	112070976.34		2835302.38	323943.78
2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地下室土建装饰工程	242488989.52		7481956.51	234106.85
3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地上土建装饰工程	356499101.63		19496688.65	344175.96
4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地下室人防土建工程	4283810.74		120187.72	4135.73
5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建筑及市政排水工程	13059956.10		387116.56	12608.51
	小计	728402834.33		30321251.82	918970.83
二	安装工程				
1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电气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	128868864.18		1520249.43	124414.24
2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给排水及消防系统工程	45069949.63		1084236.46	43512.01
3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空调系统工程	53001251.64		1266277.08	51169.15
4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电梯工程	16553831.10		737805.05	15981.61
	小计	243493896.55		4608568.02	235077.01
	合计	971896730.88		34929619.84	1154047.84

注：本表适用于工程项目投标报价的汇总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

验收日期: 2024年 8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I-914/2

工程名称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双桥路以北奶牛场地段	建筑面积	258902.30平方米	工程造价	97189.6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5层，建筑面积为174904.40平方米，建筑高度为97.4米。 地下：3层，基坑深度:14.1米，基底面积：13878.4平方米，建筑面积83997.90平方米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3201711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691		
开工日期	2017年 11 月 23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L20171104		
建设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城市建设咨询服务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志华
副组长	曹天、古立军
组员	蔡伟锦、蔡伟昇、刘家权、郑成友、刘超雨、林帆、李小强、吴浩华、马登宇、曹子鸿、刘自珍、甘来、向军、关永裕、麦伟延、黄杨榕、曹云飞、许子威、郭鸿斌、张苏玲、迟敬鸣、汪宁、张守林、侯浩然、黄文刚、叶嘉明、伍四明、谢小崔、邓靖瑜、张富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志华	蔡伟锦、刘家权、郑成友、刘超雨、迟敬鸣、汪宁、张守林、侯浩然、吴浩华、马登宇、曹子鸿、刘自珍、甘来、向军、曹云飞、伍四明、谢小崔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古立军	林帆、蔡伟昇、关永裕、麦伟延、许子威、郭鸿斌、张苏玲、黄文刚、叶嘉明
工程质控资料	曹天	黄杨榕、李小强、邓靖瑜、张富云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志华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		李志华
2	蔡伟锦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蔡伟锦
3	蔡伟昇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蔡伟昇
4	刘家权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刘家权
5	郑成友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郑成友
6	曹天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曹天
7	刘自珍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自珍
8	麦伟延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麦伟延
9	关永裕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关永裕
10	黄杨榕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杨榕
11	甘来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甘来
12	向军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向军
13	曹云飞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曹云飞
14	迟敬鸣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迟敬鸣
15	汪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汪宁
16	张守林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张守林
17	侯浩然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侯浩然
18	黄文刚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黄文刚
19	叶嘉明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叶嘉明
20	伍四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伍四明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1	谢小崔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人员		谢小崔
22	许子威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人防总监		许子威
23	郭鸿斌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郭鸿斌
24	张苏玲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苏玲
25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古立军
26	刘超雨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超雨
27	林帆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帆
28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小强
29	吴浩华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吴浩华
30	马登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马登宇
31	曹子鸿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技术负责人		曹子鸿
32	邓靖瑜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邓靖瑜
33	张富云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富云
34	吴永良	广东一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永良
35	石德嘉	广东一建			石德嘉
36	万瑞涛	广东一建			万瑞涛
37	李振强	广东一建	施工员		李振强
38	卢伟志	广东一建	施工员		卢伟志
39	卢振宇	广东一建			卢振宇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40	黄瑞贤	广东一建	施工员		黄瑞贤
41	张成	深圳卓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项目经理		张成
42	陈泽宇	深圳卓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质检员		陈泽宇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 GD - E 1 - 9 1 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次验收范围为:西效办公商务中心,施工单位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全部完成,认真履行并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经全面检查施工技术资料和工程实物质量,施工技术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完整、有效。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及建筑物构配件的设备进场试验报告齐全完整,经过验收组人员对工程资料审核,施工现场实测、实量,外观检查评定,本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满足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

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五方责任主体及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工程质量:合格。验收组一致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8月2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荔湾 区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 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8月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延雨
（公章）

2024年8月2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园林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穗荔消验字〔2023〕第 112701 号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的规定，我局对你单位申报的西郊办公商务中心建设工程（受理编号：穗荔消验凭〔2023〕第 112701 号）进行了消防验收。

该工程位于荔湾区大坦沙双桥路以北奶牛场地段地块，该建筑为一栋综合楼，地上 25 层，建筑面积为 174181 平方米，地下 3 层，建筑面积 83997.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58178.8 平方米，建筑高度 97.4 米，属一类高层民用建筑，耐火等级一级。地下室为发电机房、水泵房、设备用房、机动车位和非机动车位。首层为大堂、消防控制中心、商铺。二层为商铺。三层为超市和商铺。四层、五层为餐厅、商铺、局部为电影院。南塔六至二十五层为办公功能。北塔六至二十五层为酒店功能。本次申报范围为综合楼土建消防和南塔六到二十五层公共区域装修，装修面积为 10018 平方米。该工程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等消防设施。该工程消防设施由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安装，由广东安

盾消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实施检测（《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报告》编号为“粤消检（MA59NPD006）[2023]第 00309 号”），并由建设单位提交了《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消防）》。

根据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规则》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穗应急消审字[2018]第 1247 号），经资料及现场抽样检查和功能测试，消火栓给水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和机械防排烟系统等消防设施动作正常，意见如下：

☒合格。

☐不合格。

尚有以下情况需要说明：

一、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与火灾应急照明及灯光疏散指示标志等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二、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总平面布局、平面布置、室内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以及办理相关施工许可手续。

三、本工程的设备及相关管线、电气设备的生产、安装、拆卸、检测、维护、使用等过程的安全审查及监督工作

不在消防验收的范围，应按有关规定报请有监督管理权限的部门依法实施监督管理。

四、本意见书不作为申报场所或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也不作为生产、经营机构经营行为合法性的依据，如涉及违法建设或违法经营行为，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1月27日



抄送单位：广州市消防支队荔湾区大队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消防工程	1875.43	2025.9.25
建设单位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海珠区革新路 124 号		
工程内容	消防工程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 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消防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验收报告, P29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合同编号: 2024-7011

合同编号: (2024)分合字第6号

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消防工程

甲方(联合体主办方):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 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承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六日

甲方（联合体主办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承包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由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组成施工联合体（以下简称甲方），共同承担本项目的施工任务。在甲方与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所签订的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海珠区革新路124号太古仓东侧用地，金沙路以南，西临太古仓旧仓库及珠江；东临革新路，南临天鹅湾小区。

3、工程相关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二、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1、承包范围：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一消防工程。

2、承包方式：合同单价综合包干，消防栓（包括但不限于，详见《合同清单》的项目特征描述，具体以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为准）等设备材料由甲方供应，工程量按实结算。乙方负责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变更单、施工方案及施工要求，进行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料外的所有材料）、包材料送检相关工作和费用（除按规定应由建设单位承担的检测费外，其他工作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辅材、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措施、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验收合格（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包资料（含相关竣工图纸编制）、包保修、包风险、包税金等全包形式承包施工。

3、施工内容：

根据施工图纸、合同清单、相关规范、标准及有关资料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3.1、消防工程的材料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

3.2、乙方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预埋件安装，槽洞修补，并负责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

总体验收；各种机械设备的使用、运输、装卸、进出场费用，各种临时设施及围挡，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和保护，材料二次转运，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场地清理等。

三、合同价款

1、本合同含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柒拾伍万肆仟叁佰肆拾柒元叁角玖分，（小写）18754347.39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18208104.26 元，税率 3%，税金为人民币 546243.13 元。

2、本合同价款暂定由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履行 10%（暂定金额：1875434.74 元），广州筑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履行 90%（暂定金额：16878912.65 元）。

3、合同价已包括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含税 3%）、安全文明施工费、风险因素等所有费用。措施费包干不可调整，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工程量增减、施工方案的变化（不论是否属于甲方原因导致施工方案的变化）、工程变更和签证导致措施项目发生变化，均不能计算和调整措施费。

4、合同清单是甲乙双方根据施工图纸进行开项并经双方确认（变更除外，变更按合同有关约定执行），应被认为是准确的和全面的，并且与实际施工要求相符合，包括由乙方完成的施工、安装、保修责任等工作内容，其任何遗漏或错误既不能使合同无效，也不能免除乙方按照图纸、标准与规范实施合同工程的任何责任。

四、工期进度及奖罚

1、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开工日期为准。实际开工日期较计划开工日期有提前或推迟的，如甲方同意乙方完工验收日期顺延则乙方工期相应顺延，否则分包完工验收日期不做调整。

2、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的日期进场施工，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上述工程进度及工期，不得延误。否则，乙方将承担延误工期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

3、本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工期应完全配合和满足甲方对工程总进度目标的需要，甲方制定具体的施工进度计划，乙方无条件执行，必要时甲方要求乙方增加劳动力、采取加班等赶工措施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五、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验收标准、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施工期间如发布新标准则以最新发布标准），符合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要求，一次通过验收合格。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的要求。

甲方(盖章):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4年3月6日

乙方(盖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4年3月6日

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4年3月6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15 年 9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革新路124号	建筑面积	85833.04m²	工程造价	976875554元
结构类型	天然基础	层数	地上：16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2205050101 440105202303240201 44010520230628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5672 E244007626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8日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1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JD20220505001		
建设单位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中南人防工程有限公司(人防工程)、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电气、消防工程) 广东智源信达工程有限公司(智能建筑工程)、深圳市雄日电梯有限公司(电梯工程)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装修装饰工程)、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幕墙工程) 广东煜鼎建筑装饰有限公司(防水工程)、广东金弘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室外工程)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英品
副组长	曾庆中、罗星海、张伟进、欧作敬、周文、曾琳、魏仕锋
组员	武玉洁、何迪文、魏婷、梁一鸣、周立龙、李启明、石萃卿、邓学聪、陈烈鹏、姚崇武、林传午、郑逸文、陈伟洪、李剑、林俊浩、柳赛、郑锐强、李永郁、陈威、黄志鹏、韩忠、王永超、杜正鹏、胡继开、连君、严植浪、乔琛、李惠葵、颜少明、李祥、黄文龙、张高恒、张建林、钟贵娟、古远勇、甘锡泉、潘康应、史玉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英品	曾庆中、罗星海、武玉洁、何迪文、梁一鸣、张伟进、邓学聪、姚崇武、林传午、周文、魏仕锋、李剑、林俊浩、柳赛、黄志鹏、欧作敬、韩忠、王永超、杜正鹏、胡继开、李祥、黄文龙、张高恒、张建林、钟贵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立龙	魏婷、李启明、曾琳、陈烈鹏、郑逸文、郑锐强、李永郁、陈威、连君、严植浪、乔琛、古远勇、甘锡泉、潘康应、史玉泛
工程质控资料	石萃卿	陈伟洪、李惠葵、颜少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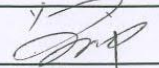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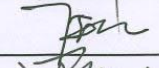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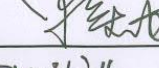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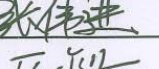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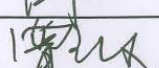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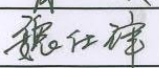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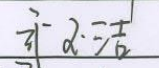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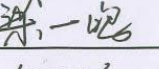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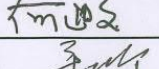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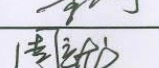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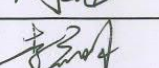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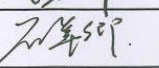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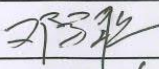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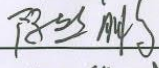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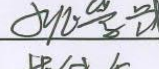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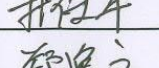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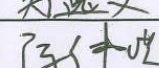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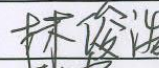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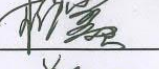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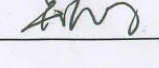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曾庆中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	丁英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	罗星海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	张伟进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5	欧作敬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6	周文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正高级工程师	
7	曾琳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正高级工程师	
8	魏仕锋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9	武玉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开发部经理	工程师	
10	梁一鸣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经济师	
11	何迪文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12	魏婷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13	周立龙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14	李启明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5	石萃卿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6	邓学聪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17	陈烈鹏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8	姚崇武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9	林传午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20	郑逸文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21	陈伟洪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22	李剑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林俊浩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4	柳赛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负责人	工艺美术师	
25	郑锐强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6	李永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永郁
27	陈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威
28	黄志鹏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志鹏
29	韩忠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韩忠
30	王永超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工长	高级工程师	王永超
31	杜正鹏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质检员	工程师	杜正鹏
32	胡继开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质检员	工程师	胡继开
33	连君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工长	工程师	连君
34	严植浪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严植浪
35	乔琛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质检员	工程师	乔琛
36	李惠葵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高级工程师	李惠葵
37	颜少明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颜少明
38	李祥	广东中南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祥
39	黄文龙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文龙
40	张高恒	广东煜鼎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高恒
41	张建新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建新
42	钟贵娟	广东金弘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钟贵娟
43	古远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古远勇
44	甘锡泉	广东智源信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甘锡泉
45	潘康应	深圳市雄日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潘康应
46	史玉泛	广东华标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史玉泛



* GD-EI-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屋面、装修、节能、人防、消防、海绵城市、无障碍、充电桩等），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经验收组成员一致通过竣工验收，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9 月 15 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伟进

（公章）



2015 年 9 月 2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姓名：曾琳
注册号：4401373-028
有效期：至2027年3月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周文
注册号：4401373-031
有效期：至2027年3月

2025年9月2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9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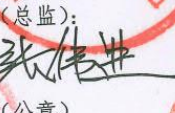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房屋建筑及小区工程（含管廊）海绵城市建设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5 月 5 日
检查内容	☒ 透水铺装 ☐ 绿色屋顶 ☒ 下沉式绿地 ☐ 生物滞留设施 ☐ 雨水花园 ☐ 雨水湿地 ☐ 植草沟 ☐ 雨水罐（桶） ☐ 蓄水模块 ☐ 调节池 ☒ 蓄水池 ☐ 渗管/渠 ☐ 人工土壤渗透设施 ☐ 其他影响开发设施：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完成，符合要求。			
实物检查意见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充电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年5月5日	
现场建设或预留的情况说明	已预留充电设施总配电箱到位			
配套设施完成的情况说明	/			
已安装的充电设施检查内容				
设备生产厂家	型号	功率(W)/电压(V)/电流(A)	数量	安装位置
/	/	/	/	/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充电设备安装质量		  		
电气回路敷设、接地质量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试用意见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5 月 5 日
检查内容	试用意见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符合要求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符合要求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符合要求		
本项目 ☐ 是/ ☒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综合意见	符合要求		
残疾人代表签名	柯晓杰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2022年8月25日		

注：1. 按照《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 172 号）第十四条所列举的项目，建设单位在组织竣工验收时，应当邀请残疾人联合会参加并出具此试用意见。

2. 此表一式 3 份，建设单位、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代表各执一份。

 姓 名 柯晓杰
证 号 44058219940727005952
发证日期 2021/01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制发 服务电话 1238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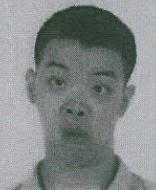
有效期限 2021.09.22-2041.09.22

姓名 柯晓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7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文光
街道文光大盐巷29号111
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407270059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年5月5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完成, 符合要求。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张伟东 注册号44000822 有效期至2028.01.25  资料齐全 粤1442012201521742(00) 穗航水利建筑 广州韶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项目口是/ ☒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172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意见	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总监):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2015年8月29日	张伟东	2015年8月29日
		(公章)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2015年8月29日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年5月5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完成，符合要求。			
回填土、栽植土壤情况	符合要求			
苗木、场坪绿化等情况	符合要求			
附属工程质量（构筑物、广场和停车场、游泳池、小型花坛、花架、道路、挡土墙等）	符合要求			
室外及附属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质量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电气、防雷、消防工程	7391.67	2024. 1. 12
建设单位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东沙街道沙洛龙湾街 184 号		
工程内容	1、电气及防雷接地工程部分：人防电气工程（人防单位施工部分除外）动力配电工程、照明工程、物联网照明工程、消防应急照明、疏散指示工程、防雷接地工程、装修电气工程及相关改造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抗震支架工程由甲方负责。 2、消防工程部分：消防自动报警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余压监控系统、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消防水泵房、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材料设备采购和安装施工，抗震支架工程由中方负责。 3、分包人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防雷、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负责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总体验收；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材料二次转运；场地清理等。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消防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验收报告，P54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
电气、防雷、消防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GECG-C202017-96)

2022-1061

2022年12月14日

合 同 条 款

承包人（甲方）：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建设单位”）与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为“承包人”）已经签订《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施工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与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双方就总包合同中的电气、防雷、消防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

2、工程地点：荔湾区东沙街道沙洛龙湾街 184 号

3、工程相关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单位：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州市设计院

二、工程承包方式及范围

1、承包范围：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一水产楼、停车楼、地下室主体及装修的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

2、承包方式：分包人以合同单价综合包干（建安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编制资料、工作联络、保险等等费用归集包含在合同单价中）、税金为 3% 在合同清单中单列，工程量按实结算的承包方式承包本分包工程；分包人负责按照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施工方案及施工要求进行包人工、包材料（除配电箱及节能控制柜为甲供材料外（详见清单明细表））、包材料送检（除按规定应由建设单位承担的检测费外，其他工作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辅材、包机械、包进度、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施工措施、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包验收（包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防雷装置验收合格证》）、包竣工资料、包保修等全包形式承包施工。

3、施工内容：

根据合同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3.1、电气及防雷接地工程部分:人防电气工程(人防单位施工部分除外)、动力配电工程、照明工程、物联网照明工程、消防应急照明、疏散指示工程、防雷接地工程、装修电气工程及相关改造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抗震支架工程由甲方负责。

3.2、消防工程部分:消防自动报警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余压监控系统、可燃气体探测报警系统、消防水泵房、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材料设备采购和安装施工,抗震支架工程由甲方负责。

3.3、分包人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防雷、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负责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总体验收;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材料二次转运;场地清理等。

4、分包人自备及负责施工所需用到的一切施工机械、工具及施工搭架。

三、工期进度及奖罚

1、本工程施工总工期 310 日历天。该工期为绝对工期,已考虑雨天、停水停电等意外情况,除本合同约定外,任何情况下,工期不能顺延。

2、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10 日之前完工(分包人完工日期),并在完工前完成电气、消防、防雷单项工程验收,配合承包人及相关单位完成卫生防疫、节能验收;配合承包人及发包人于 2023 年 10 月 1 日之前完成项目总体验收、验收备案,办理交付使用手续。

3、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开工日期为准。若实际开工日期较计划开工日期有提前或推迟,完工日期不做调整。

4、分包人必须按承包人要求的日期进场施工,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上述工程进度及工期,不得延误。否则,分包人将承担延误工期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

5、根据本项目工程整体的实际进度及发包人指令,本项目总进度计划可能

适当调整,本合同工期也可能相应作出调整,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及时调整人员及机械计划,分包人应充分了解总进度计划对分包工程进度的要求和影响,制定工期保障计划,确保满足承包人工期的要求,并在合同报价中综合考虑相应的费用。

分包人如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承包人有权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在合同价中支付,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承包人损失。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验收标准,符合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要求,符合竣工验收要求,一次通过验收合格。所有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的要求。

3、符合总包合同要求。

五、合同价款

1、含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柒仟叁佰玖拾壹万陆仟陆佰捌拾柒元零贰分 (小写) ¥73916687.02元 (含税金 3%)。

2、合同单价明细详见《电气、防雷、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报价书》(附件五)。除主体及装修电气工程的电缆、电线及母线材料外,其余施工项目的合同单价不可调整。

3、电线、电缆、母线调价方式:电线、电缆,其单价按 2022 年 11 月 09 日的上海期货铜价收盘价 66580 元/吨为基准价报价,母线单价按 2022 年 11 月 11 日的上海期货铜价收盘价 67630 元/吨为基准价报价。订货当日的上海期货铜价收盘价相比基准价累计涨跌满 1000 元/吨时,电线、电缆及母线的合同单价对应上下浮动 1%的比例调整;铜价涨跌不足 1000 元/吨时,其合同单价不予调整。

例如:电力电缆 WDZA-YJY-B1-4*185+1*95 在 11 月 09 日上海期货的铜价为 66580 元/吨,一米合同单价为 868.88 元/m。

3.1、假设在 12 月 10 日订货时,上海期货的铜价为 67280 元/吨或 65880 元/吨,相比基准价涨跌幅度为 700 元/吨但不足 1000 元/吨,则电力电缆

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由于分包人引起的各种责任。

8、协议的整体和附件

本合同为双方之间的完整协议并替代双方先前所有书面或口头的磋商、报价和协议。下列附件附属于本合同：

附件一《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二《廉洁协议书》

附件三《代发农民工工资委托协议》

附件四《工程品牌推荐表》

附件五《电气、防雷、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报价书》

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果附件与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安装条款不一致，以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安装条款为准。

十八、 文本和生效

本合同一式9份，承包人执5份，分包人执4份，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的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

合同名称：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2017 年 12 月 14 日

签约日期：2017 年 12 月 14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东沙街道沙洛龙湾街184号	建筑面积	64853.82m²	工程造价	52239.87万元
结构类型	桩基础	层数	地上：7层		
	框架、框剪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3202011030201 440103202109070101 4401032022031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675-8/8 E244007626-4/1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12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汕头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胡晓燕
副组长	彭学忠，卢仲明
组员	白帆，张晓伦，张伟进，区锦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少鹏	武玉洁，李丽琴，黄志伟，胡培婉，罗堃，李旭强；梁俊生；吕向红，陈祥，惠星宇，潘哲敏，李伟科，张雨婷；庾晓峰，陈楚鹏，黎谦威，胡金兵，魏镇和，吴朝旭，辛升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杰聪	李启明，罗国良，余瑞斌；袁如辉；易尚栋，卢毅，杨嘉豪；郑宇翔，张颖华，严植浪，郑永忠，魏赏明，郑庆国，林坤亮
工程质控资料	程同林	杜梓贤，区灿明，邵天福，许慧敏，周立琴，陈永峰，郑康粤，郑创兴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配水灭火系统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心兰	广州港集团	部长	高工	胡心兰
2	黄力朋	广州港集团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黄力朋
3	程同林	广州港集团	土建主管	助理工程师	程同林
4	李志明	广州港集团	机电主管	助理工程师	李志明
5	李金碧	广州港集团	成本负责人	经济师	李金碧
6	杜梓贤	广州港集团			杜梓贤
7	白彬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	副院长	高工	白彬
8	张伟进	广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张伟进
9	王强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	部门负责人	高工	王强
10	区锦昌	广西广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区锦昌
11	梁发生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工	梁发生
12	袁应强	广州市政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高	袁应强
13	张中特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	所长助理	高工	张中特
14	惠星宇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		工程师	惠星宇
15	张国强	河南挺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主管	工程师	张国强
16	郭天福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郭天福
17	陈国辉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陈国辉
18	石光明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助理	高工	石光明
19	易尚楠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		高工	易尚楠
20	卢汉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卢汉
21	吴家龙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吴家龙
22	张银华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张银华
23	黎伟成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黎伟成
24	陈少华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陈少华
25	邓宇翔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邓宇翔
26	胡金兰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胡金兰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公共区域为精装修，其余均为毛坯；各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屋面、装修、节能、人防、消防、海绵城市、无障碍、充电桩等）均按设计图纸完成施工，符合设计及相关技术规程、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2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 广州 市 荔湾 区 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月1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 广州 市 荔湾 区 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月1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月1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 广州 市 荔湾 区 广州黄沙水产新市场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
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3 项目经理情况

3.1 项目经理简介

姓名	古远勇	性 别	男	年 龄	33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199204126032	手机号码	13660607426
参加工作时间	2016.7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3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1202200799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基本情况	工作经验情况（以注册建造师取得时间起计，香港投标人以取得对标一级注册建造师的香港相关证件的时间起计）		3 年	注册建造师证，P2	
	专业职称情况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师	职称证，P4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5日
- 2026年05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古远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年04月1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200799



聘用企业: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1-23至2028-01-2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古远勇

签名日期: 2025.11.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03月0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002797

姓 名:古远勇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年04月12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1月27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6日 至 2028年01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古远勇

身份证号：44142419920412603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机电设备安装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3191572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古远勇**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 四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 校（院）长：**何春林**

证书编号：126221201605000468

二〇一六年 六 月二十九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验证码: 202511217514838631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古远勇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1424199204126032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00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707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0099	7011	560.88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0099	7011	560.88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0099	7011	560.88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0099	7011	560.88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参保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0。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11月21日

3.2 项目经理业绩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1270.07	2021.6.18
建设单位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横枝岗路 70 号		
工程内容	1、电气及防雷接地工程部分：（乙方负责安装控制电缆等，施工界面由承包人确定）、动力配电工程（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照明工程、防雷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 2、消防工程部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消防水泵房、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材料设备采购和安装施工（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 3、分包人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防雷、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负责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总体验收；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材料二次转运；场地清理等。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消防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验收报告，P14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验收报告，P19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电气、防雷、消防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2020-Y025)

合同编号: (2020)合字第46号

年 月 日

合 同 条 款

承包人（甲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或建设单位”）与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为“承包人”）已经签订《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施工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与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双方就总包合同中的电气、防雷、消防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横枝岗路 70 号

3、工程相关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单位：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州市设计院

二、工程承包方式及范围

1、承包范围：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

2、承包方式：分包人以合同单价综合包干（建安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编制资料、工作联络、保险、税金等等费用归集包含在合同单价中）、工程量包干结算的承包方式承包本分包工程；分包人负责按照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施工方案及施工要求进行包人工、包材料（除抗震支架为甲供材料外）、包材料送检（除按规定应由建设单位承担的检测费外，其他工作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辅材、包机械、包进度、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施工措施、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包验收（包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防雷装置验收合格证》）、包竣工资料、包保修等全包形式承包施工。

3、施工内容：

根据合同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3.1、电气及防雷接地工程部分:(乙方负责安装控制电缆等,施工界面由承包人确定)、动力配电工程(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照明工程、防雷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

3.2、消防工程部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消防水泵房、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材料设备采购和安装施工(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

3.3、分包人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防雷、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负责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总体验收;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材料二次转运;场地清理等。

4、分包人自备及负责施工所需用到的一切施工机械、工具。

三、工期进度及奖罚

1、本工程施工总工期 105 日历天。该工期为绝对工期,已考虑雨天、停水停电等意外情况,除本合同约定外,任何情况下,工期不能顺延。

2、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之前完工(分包人完工日期),并在完工前完成电气、消防、防雷单项工程验收,配合承包人及相关单位完成卫生防疫、节能验收;配合承包人及发包人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完成项目总体验收、验收备案,办理交付使用手续。

3、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开工日期为准。若实际开工日期较计划开工日期有提前或推迟,完工日期不做调整。

4、分包人必须按承包人要求的日期进场施工,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上述工程进度及工期,不得延误。否则,分包人将承担延误工期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

5、根据本项目工程整体的实际进度及发包人指令,本项目总进度计划可能适当调整,本合同工期也可能相应作出调整,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及时调整人员及机械计划,分包人应充分了解总进度计划对分包工程进度的要求和影响,制定工期保障计划,确保满足承包人工期的要求,并在合同报价中综合考虑相应的

费用。

分包人如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承包人有权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在合同价中支付，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承包人损失。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验收标准，符合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要求，符合竣工验收要求，一次通过验收合格。所有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的要求。

3、符合总包合同要求。

五、合同价款

1、含税合同总价（包干）为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柒拾万零陆佰玖拾陆元肆角柒分（小写）¥12700696.47元（含税金）。

2、合同单价明细详见《电气、防雷、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清单》（附件二）。合同单价不可调整。

3、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工程量增减、施工方案的改变（不论是否属于分包人原因导致施工方案的改变）、工程变更和签证导致措施项目发生变化，均不能计算和调整措施费。

4、本项目总包合同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本分包合同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

六、材料

1、本工程材料品牌的选定程序应严格按照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中的约定执行。

2、分包人对材料质量负责，在工程使用所需的所有材料均为合格产品，并附出厂检验合格证书，主要材料必须提供样板给承包人封板确认，如采用进口产品，应提供进口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分包人应配合监理工程师对进场材料设备验收（货不对板拒绝验收，不得进场），应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或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满 2 年后、乙方向甲方办妥支付申请手续后的 28 天内无息支付合同结算款的 5%。若分包人在质量保证期内未完全履行缺陷保修义务的，承包人有权扣除质量保证金，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保修金不计利息）

十一、双方需完成的工作约定

1、承包人需完成的工作约定

(1) 承包人指派 黄开霖 为承包人工地代表，负责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安全、隐蔽工程的验收，办理设计变更、签证及验收手续，负责现场的协调工作。

(2)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施工所需的施工场地和水电接驳点，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3) 分包人办公室及工人宿舍等临建设施，由承包人根据现场情况提供，分包人的办公设备、床具、厨具、水电费等均由分包人负责。分包人的仓库由分包人自行在承包人指定的场地内设置和搭建。

(4) 免费提供施工电梯供分包人垂直运输使用，施工期间电梯具体使用时间由承包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统一安排，分包人不得有异议。

(5) 按合同约定及分包人书面申请组织工程验收，并按合同约定期限办理竣工结算。

(6) 按时支付工程款。

2、分包人需完成的工作约定

2.1、分包人指派 古远勇 为现场项目负责人，负责管理设计、生产、加工、材料采购事务；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文明、配合管理、初验、验收等现场一切事务及协调工作；负责办理验收备案等工作；如现场负责人变更须及时书面通知承包人。现场项目负责人必须为分包人正式职工，具备相应的岗位资格，并在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

2.2、在开工前向承包人提供项目部现场管理人员名单（主要人员需与《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一致）且必须经承包人认可。分包人派驻现场的管理人员，须具备相应的岗位证书，具备有签署质量技术文件资料的资格。分包人必须安排一名专职劳务员，对工人进行实名制管理，做好分包人所雇佣工人的信息录入、考勤登记、工资发放等一系列管理工作，并每月将工人的考勤、工资发放情况报承包人备查；乙方应按照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

附件一 《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二 《电气、防雷、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报价书》

附件三 《品牌推荐表》

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果附件与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安装条款不一致，以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安装条款为准。

十七. 文本和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份，承包人执五份，分包人执五份，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合同名称：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_____

验收日期：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登峰街道横枝岗路70号	建筑面积	28316.1m²	工程造价	19676.1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五层		
	/		地下：四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1911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6月18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YXJD20181012001 YXJD20191120003		
建设单位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总包单位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广州南骏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危升章
副组长	陈锡彬 杜正鹏 李锦生 张伟进 伦茵娜 曹蕾
组员	蔡君君 武玉洁 周立龙 程同林 梁俊生 陈文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锡斌	蔡君君 梁俊生 覃志文 伦茵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立龙	张伟进 许镇杰 周志强 黄崇俭 虞彪 吴本奕 古远勇
工程质控资料	程同林	邓学聪 何迪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彭子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	高工	彭子
2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3	陈永昌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陈永昌
4	陈永昌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陈永昌
5	蔡恩恩	广州港医院有限公司	副主任	工程师	蔡恩恩
6	周立龙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机电主管	工程师	周立龙
7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经理	高工	李强
8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9	程国林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科员		程国林
10	陈永昌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陈永昌
11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12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13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14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15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16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17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18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19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20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21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22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23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24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25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26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27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28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29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30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31					
32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经验收组成员一致通过竣工验收，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18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子单位）负责人：李锦生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广州市设计院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3.2 项目经理业绩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 计施工总承包-消防工程	1875.43	2025.9.25
建设单位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海珠区革新路 124 号		
工程内容	1、消防工程的材料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 2、乙方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预埋件安装，槽洞修补，并负责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总体验收；各种机械设备的使用、运输、装卸、进出场费用，各种临时设施及围挡，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和保护，材料二次转运，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场地清理等。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 经理 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消防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验收报告，P32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验收报告，P38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合同编号: 2024-7011

合同编号: (2024)分合字第6号

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消防工程

甲方(联合体主办方):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 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承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六日

甲方（联合体主办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承包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由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组成施工联合体（以下简称甲方），共同承担本项目的施工任务。在甲方与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所签订的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海珠区革新路124号太古仓东侧用地，金沙路以南，西临太古仓旧仓库及珠江；东临革新路，南临天鹅湾小区。

3、工程相关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二、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1、承包范围：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一消防工程。

2、承包方式：合同单价综合包干，消防栓（包括但不限于，详见《合同清单》的项目特征描述，具体以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为准）等设备材料由甲方供应，工程量按实结算。乙方负责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变更单、施工方案及施工要求，进行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料外的所有材料）、包材料送检相关工作和费用（除按规定应由建设单位承担的检测费外，其他工作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辅材、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措施、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验收合格（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包资料（含相关竣工图纸编制）、包保修、包风险、包税金等全包形式承包施工。

3、施工内容：

根据施工图纸、合同清单、相关规范、标准及有关资料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3.1、消防工程的材料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

3.2、乙方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预埋件安装，槽洞修补，并负责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

总体验收；各种机械设备的使用、运输、装卸、进出场费用，各种临时设施及围挡，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和保护，材料二次转运，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场地清理等。

三、合同价款

1、本合同含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柒拾伍万肆仟叁佰肆拾柒元叁角玖分，（小写）18754347.39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18208104.26 元，税率 3%，税金为人民币 546243.13 元。

2、本合同价款暂定由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履行 10%（暂定金额：1875434.74 元），广州筑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履行 90%（暂定金额：16878912.65 元）。

3、合同价已包括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含税 3%）、安全文明施工费、风险因素等所有费用。措施费包干不可调整，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工程量增减、施工方案的变化（不论是否属于甲方原因导致施工方案的变化）、工程变更和签证导致措施项目发生变化，均不能计算和调整措施费。

4、合同清单是甲乙双方根据施工图纸进行开项并经双方确认（变更除外，变更按合同有关约定执行），应被认为是准确的和全面的，并且与实际施工要求相符合，包括由乙方完成的施工、安装、保修责任等工作内容，其任何遗漏或错误既不能使合同无效，也不能免除乙方按照图纸、标准与规范实施合同工程的任何责任。

四、工期进度及奖罚

1、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开工日期为准。实际开工日期较计划开工日期有提前或推迟的，如甲方同意乙方完工验收日期顺延则乙方工期相应顺延，否则分包完工验收日期不做调整。

2、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的日期进场施工，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上述工程进度及工期，不得延误。否则，乙方将承担延误工期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

3、本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工期应完全配合和满足甲方对工程总进度目标的需要，甲方制定具体的施工进度计划，乙方无条件执行，必要时甲方要求乙方增加劳动力、采取加班等赶工措施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五、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验收标准、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施工期间如发布新标准则以最新发布标准），符合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要求，一次通过验收合格。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的要求。

修通知后立即做出响应，提供技术支持，在自接到甲方或建设单位维修通知起 2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乙方不按上述要求履行保修责任，甲方有权请其他单位进行维修，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双方需完成的工作约定

1、甲方需完成的工作约定

1.1、甲方指派 黄开霖 为甲方工地代表，负责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安全、隐蔽工程的验收，办理设计变更、签证及验收手续，负责现场的协调工作。

1.2、甲方向乙方在施工现场内提供水电接驳点，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费用由甲方负责。乙方施工区域从配电箱引出的分电箱由乙方自行安装，乙方施工区域从用水接驳点引出的分管网由乙方自行安装，乙方的分电箱、线管及管网维护保养工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的施工用电线路及设备的安装后须经过甲方及监理单位的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1.3、乙方办公室及工人宿舍等临建设施，由甲方根据现场情况提供，乙方的办公设备、床具、厨具、水电费等均由乙方负责。乙方的仓库由乙方自行在甲方指定的场地内设置和搭建。甲方提供的宿舍（宿舍空调由乙方自行负责），每月每间免费给乙方人员提供 75 度电用于宿舍照明和风扇，每月每间宿舍照明和风扇使用的电量超出 75 度的部分和宿舍其他用电按 1 元/度计费并由乙方负责，用电数量按电表实际数值计算。

1.4、免费提供施工电梯供乙方垂直运输使用，施工期间电梯具体使用时间由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统一安排，乙方不得有异议。

1.5、按合同约定及乙方书面申请组织工程验收，并按合同约定期限办理竣工结算。

1.6、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制定、下达施工进度计划。

1.7、按时支付工程款。

2、乙方需完成的工作约定

2.1、乙方指派 古远勇 为现场项目负责人，负责管理设计、生产、加工、材料采购事务；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文明、配合管理、初验、验收等现场一切事务及协调工作；负责办理验收备案等工作；如现场负责人变更须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现场项目负责人必须为乙方正式职工，具备相应的岗位资格，并在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

2.2、在开工前向甲方提供项目部现场管理人员名单（主要人员需与《消防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一致）且必须经甲方认可。乙方派驻现场的管理人员，须具备相应的岗位证书，具备有签署质量技术文件资料的资格。

甲方(盖章):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4年3月6日

乙方(盖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4年3月6日

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4年3月6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15 年 9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革新路124号	建筑面积	85833.04m²	工程造价	976875554元
结构类型	天然基础	层数	地上：16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2205050101 440105202303240201 44010520230628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5672 E244007626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8日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1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JD20220505001		
建设单位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中南人防工程有限公司(人防工程)、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电气、消防工程) 广东智源信达工程有限公司(智能建筑工程)、深圳市雄日电梯有限公司(电梯工程)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装修装饰工程)、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幕墙工程) 广东煜鼎建筑装饰有限公司(防水工程)、广东金弘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室外工程)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英品
副组长	曾庆中、罗星海、张伟进、欧作敬、周文、曾琳、魏仕锋
组员	武玉洁、何迪文、魏婷、梁一鸣、周立龙、李启明、石萃卿、邓学聪、陈烈鹏、姚崇武、林传午、郑逸文、陈伟洪、李剑、林俊浩、柳赛、郑锐强、李永郁、陈威、黄志鹏、韩忠、王永超、杜正鹏、胡继开、连君、严植浪、乔琛、李惠葵、颜少明、李祥、黄文龙、张高恒、张建林、钟贵娟、古远勇、甘锡泉、潘康应、史玉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英品	曾庆中、罗星海、武玉洁、何迪文、梁一鸣、张伟进、邓学聪、姚崇武、林传午、周文、魏仕锋、李剑、林俊浩、柳赛、黄志鹏、欧作敬、韩忠、王永超、杜正鹏、胡继开、李祥、黄文龙、张高恒、张建林、钟贵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立龙	魏婷、李启明、曾琳、陈烈鹏、郑逸文、郑锐强、李永郁、陈威、连君、严植浪、乔琛、古远勇、甘锡泉、潘康应、史玉泛
工程质控资料	石萃卿	陈伟洪、李惠葵、颜少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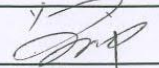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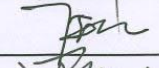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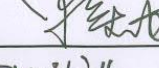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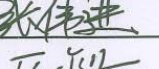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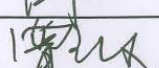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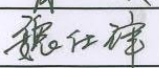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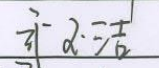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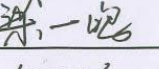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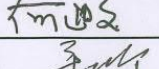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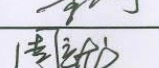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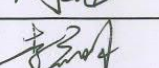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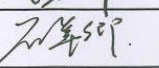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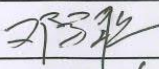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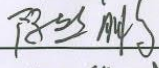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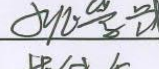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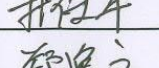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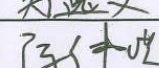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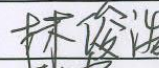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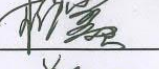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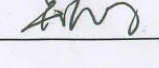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曾庆中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	丁英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	罗星海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	张伟进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5	欧作敬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6	周文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正高级工程师	
7	曾琳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正高级工程师	
8	魏仕锋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9	武玉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开发部经理	工程师	
10	梁一鸣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经济师	
11	何迪文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12	魏婷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13	周立龙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14	李启明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5	石萃卿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6	邓学聪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17	陈烈鹏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8	姚崇武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9	林传午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20	郑逸文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21	陈伟洪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22	李剑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林俊浩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4	柳赛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负责人	工艺美术师	
25	郑锐强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6	李永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永郁
27	陈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威
28	黄志鹏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志鹏
29	韩忠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韩忠
30	王永超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工长	高级工程师	王永超
31	杜正鹏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质检员	工程师	杜正鹏
32	胡继开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质检员	工程师	胡继开
33	连君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工长	工程师	连君
34	严植浪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严植浪
35	乔琛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质检员	工程师	乔琛
36	李惠葵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高级工程师	李惠葵
37	颜少明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颜少明
38	李祥	广东中南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祥
39	黄文龙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文龙
40	张高恒	广东煜鼎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高恒
41	张建林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建林
42	钟贵娟	广东金弘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钟贵娟
43	古远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古远勇
44	甘锡泉	广东智源信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甘锡泉
45	潘康应	深圳市雄日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潘康应
46	史玉泛	广东华标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史玉泛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屋面、装修、节能、人防、消防、海绵城市、无障碍、充电桩等），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经验收组成员一致通过竣工验收，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9 月 15 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伟进

(公章)



2015 年 9 月 2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姓名：曾琳
注册号：4401373-028
有效期：至2027年3月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周文
注册号：4401373-031
有效期：至2027年3月

2025年9月2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9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房屋建筑及小区工程（含管廊）海绵城市 建设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5 月 5 日	
检查内容	☒ 透水铺装 ☐ 绿色屋顶 ☒ 下沉式绿地 ☐ 生物滞留设施 ☐ 雨水花园 ☐ 雨水湿地 ☐ 植草沟 ☐ 雨水罐（桶） ☐ 蓄水模块 ☐ 调节池 ☒ 蓄水池 ☐ 渗管/渠 ☐ 人工土壤渗透设施 ☐ 其他影响开发设施：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完成，符合要求。			
实物检查 意见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 资料	 资料齐全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充电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年5月5日	
现场建设或预留的情况说明	已预留充电设施总配电箱到位			
配套设施完成的情况说明	/			
已安装的充电设施检查内容				
设备生产厂家	型号	功率(W)/电压(V)/电流(A)	数量	安装位置
/	/	/	/	/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充电设备安装质量		  		
电气回路敷设、接地质量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试用意见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5 月 5 日
检查内容	试用意见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符合要求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符合要求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符合要求		
本项目 ☐ 是/ ☒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综合意见	符合要求		
残疾人代表签名	柯晓杰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2025年8月25日			

注：1. 按照《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 172 号）第十四条所列举的项目，建设单位在组织竣工验收时，应当邀请残疾人联合会参加并出具此试用意见。

2. 此表一式 3 份，建设单位、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代表各执一份。

 姓 名 柯晓杰
证 号 44058219940727005952
发证日期 2021/01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制发 服务电话 1238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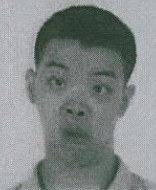
有效期限 2021.09.22-2041.09.22

姓名 柯晓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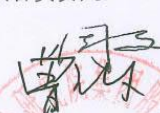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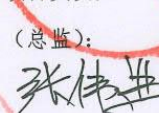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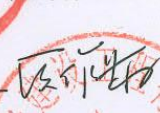
出生 1994 年 7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文光
街道文光大盐巷29号111
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407270059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5 月 5 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完成, 符合要求。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 (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 (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张伟雄 注册号44000822 有效期2028.01.25  资料齐全 粤1442012201521742(00) 港航水利建筑 广州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本项目口是/ ☒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 (广州市政府令第172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意见	符合要求 柯晓杰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1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 年 8 月 29 日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年5月5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完成，符合要求。			
回填土、栽植土壤情况	符合要求			
苗木、场坪绿化等情况	符合要求			
附属工程质量（构筑物、广场和停车场、游泳池、小型花坛、花架、道路、挡土墙等）	符合要求			
室外及附属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质量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4 技术负责人情况

4.1 技术负责人简介

姓 名	吴本突	性 别	男	年 龄	37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09102651	手机号码	15915746868
参加工作时间	2011.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3
技术负责人资格证书编号 (如有)		2200101154548			
自 查 内 容			自 查 结 论	提 交 何 种 证 明 材 料 , 页 码	
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自取得最早职称书时间起计)		12 年	职称证, P3	
	专业职称情况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P2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本奕

身份证号：44058219880910265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机电设备安装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4548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吴本奕 于二〇一三
年八月，经广东省建筑工
程集团有限公司

考核认定，
具备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助理工程
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本奕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九 月 十 日生，于二零零七年
九 月至二零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6841201105001294

二零一一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 名 吴本奕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8 年 9 月 10 日

住 址 广州市白云区金御南三街
14号151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80910265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6.17-2043.06.17



验证码: 20251121756462955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吴本奕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582198809102651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4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306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0099	8605	688.4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0099	8605	688.4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0099	8605	688.4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0099	8605	688.4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参保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0. 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11月21日

4.2 技术负责人业绩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1270.07	2021.6.18
建设单位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横枝岗路 70 号		
工程内容	1、电气及防雷接地工程部分：（乙方负责安装控制电缆等，施工界面由承包人确定）、动力配电工程（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照明工程、防雷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 2、消防工程部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消防水泵房、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材料设备采购和安装施工（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 3、分包人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防雷、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负责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总体验收；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材料二次转运；场地清理等。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技术负责人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技术负责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消防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验收报告，P16
	是否体现为技术负责人的业绩	否	/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电气、防雷、消防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2020-Y025)

合同编号: (2020)合字第46号

年 月 日

合 同 条 款

承包人（甲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建设单位”）与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为“承包人”）已经签订《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施工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与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双方就总包合同中的电气、防雷、消防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横枝岗路 70 号

3、工程相关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单位：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州市设计院

二、工程承包方式及范围

1、承包范围：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

2、承包方式：分包人以合同单价综合包干（建安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编制资料、工作联络、保险、税金等等费用归集包含在合同单价中）、工程量包干结算的承包方式承包本分包工程；分包人负责按照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施工方案及施工要求进行包人工、包材料（除抗震支架为甲供材料外）、包材料送检（除按规定应由建设单位承担的检测费外，其他工作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辅材、包机械、包进度、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施工措施、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包验收（包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防雷装置验收合格证》）、包竣工资料、包保修等全包形式承包施工。

3、施工内容：

根据合同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3.1、电气及防雷接地工程部分:(乙方负责安装控制电缆等,施工界面由承包人确定)、动力配电工程(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照明工程、防雷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

3.2、消防工程部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消防水泵房、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材料设备采购和安装施工(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

3.3、分包人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防雷、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负责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总体验收;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材料二次转运;场地清理等。

4、分包人自备及负责施工所需用到的一切施工机械、工具。

三、工期进度及奖罚

1、本工程施工总工期 105 日历天。该工期为绝对工期,已考虑雨天、停水停电等意外情况,除本合同约定外,任何情况下,工期不能顺延。

2、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之前完工(分包人完工日期),并在完工前完成电气、消防、防雷单项工程验收,配合承包人及相关单位完成卫生防疫、节能验收;配合承包人及发包人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完成项目总体验收、验收备案,办理交付使用手续。

3、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开工日期为准。若实际开工日期较计划开工日期有提前或推迟,完工日期不做调整。

4、分包人必须按承包人要求的日期进场施工,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上述工程进度及工期,不得延误。否则,分包人将承担延误工期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

5、根据本项目工程整体的实际进度及发包人指令,本项目总进度计划可能适当调整,本合同工期也可能相应作出调整,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及时调整人员及机械计划,分包人应充分了解总进度计划对分包工程进度的要求和影响,制定工期保障计划,确保满足承包人工期的要求,并在合同报价中综合考虑相应的

费用。

分包人如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承包人有权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在合同价中支付，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承包人损失。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验收标准，符合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要求，符合竣工验收要求，一次通过验收合格。所有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的要求。

3、符合总包合同要求。

五、合同价款

1、含税合同总价（包干）为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柒拾万零陆佰玖拾陆元肆角柒分（小写）¥12700696.47元（含税金）。

2、合同单价明细详见《电气、防雷、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清单》（附件二）。合同单价不可调整。

3、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工程量增减、施工方案的改变（不论是否属于分包人原因导致施工方案的改变）、工程变更和签证导致措施项目发生变化，均不能计算和调整措施费。

4、本项目总包合同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本分包合同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

六、材料

1、本工程材料品牌的选定程序应严格按照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中的约定执行。

2、分包人对材料质量负责，在工程使用所需的所有材料均为合格产品，并附出厂检验合格证书，主要材料必须提供样板给承包人封板确认，如采用进口产品，应提供进口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分包人应配合监理工程师对进场材料设备验收（货不对板拒绝验收，不得进场），应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或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附件一 《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二 《电气、防雷、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报价书》

附件三 《品牌推荐表》

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果附件与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安装条款不一致，以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安装条款为准。

十七. 文本和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份，承包人执五份，分包人执五份，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合同名称：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_____

验收日期：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登峰街道横枝岗路70号	建筑面积	28316.1m²	工程造价	19676.1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五层		
	/		地下：四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1911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6月18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YXJD20181012001 YXJD20191120003		
建设单位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总包单位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广州南骏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危升章
副组长	陈锡彬 杜正鹏 李锦生 张伟进 伦茵娜 曹蕾
组员	蔡君君 武玉洁 周立龙 程同林 梁俊生 陈文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锡斌	蔡君君 梁俊生 覃志文 伦茵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立龙	张伟进 许镇杰 周志强 黄崇俭 虞彪 吴本奕 古远勇
工程质控资料	程同林	邓学聪 何迪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彭子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	高工	彭子
2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3	陈永星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陈永星
4	陈永星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陈永星
5	蔡恩君	广州港医院有限公司	副主任	工程师	蔡恩君
6	周立龙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机电主管	工程师	周立龙
7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经理	高工	李强
8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9	程国林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科员		程国林
10	陈永星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陈永星
11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2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3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4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5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6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7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8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9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0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1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2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3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4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5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6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7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8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9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30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31					
32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经验收组成员一致通过竣工验收，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18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李锦生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广州市设计院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4.2 技术负责人业绩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97189.67	2024.8.28
建设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建设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双桥路以北奶牛场地段		
工程内容	土建工程，包括：基坑支护、基础土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屋面工程等；地下室土建装饰工程、地上土建装饰工程、地下室人防土建工程、建筑及市政排水工程、电气及火灾自动报警等系统工程、10KV 高压系统工程、防雷系统工程、给排水及消防系统工程、空调系统工程、电梯工程。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技术负责人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技术负责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消防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验收报告，P29
	是否体现为技术负责人的业绩	是	验收报告，P35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6] 第 [03651] 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人民币玖亿柒仟壹佰捌拾玖万陆仟柒佰叁拾元捌角捌分 (¥ 97189.673088万元)。

其中:

人工费: ¥ 21152.066061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 3492.981984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高强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6年4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6年4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 (2) 章

2016年4月27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ZTY.CN



副本



GF—1999—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6-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印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甲方)

承包人(全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作业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双桥路以北奶牛场地段;

工程内容: 商业、办公(自编号B-1)1幢,地上25层(建筑面积174904.40平方米),地下室3层(建筑面积83997.90平方米)。最大基坑深度为13.8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备案项目编号120103942510872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土建工程,包括:基坑支护、基础土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建筑屋面工程等;地下室土建装饰工程、地上土建装饰工程、地下室人防土建工程、建筑及市政排水工程、电气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10KV高压系统工程、防雷系统工程、给排水及消防系统工程、空调系统工程、电梯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为准。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工数 1200 天。

开工日期: 2016年4月29日

竣工日期: 2019年8月13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玖亿柒仟壹佰捌拾玖万陆仟柒佰叁拾元捌角捌分(人民币)

(小写)¥：¥971,896,730.88元，其中安全措施项目费¥34929819.84元。

各专业工程造价详见附件二：《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清单
-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0、招标文件、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
- 11、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付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6 年 4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
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住 所：广州市周门北路 30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81032090

开 户 银 行：广州农商行周门支行

账 号：338411001000010459

邮 政 编 码：510176

承 包 人：广东省第一建筑
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流花路 7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6663026

传 真：86660144

开 户 银 行：民生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账 号：0304014170008887

邮 政 编 码：510010

附件二

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

第 1 页，共 1 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 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				
一	土建工程				
1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基坑支护工程	112070976.34		2835302.38	323943.78
2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地下室土建装饰工程	242488989.52		7481956.51	234106.85
3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地上土建装饰工程	356499101.63		19496688.65	344175.96
4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地下室人防土建工程	4283810.74		120187.72	4135.73
5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建筑及市政排水工程	13059956.10		387116.56	12608.51
	小计	728402834.33		30321251.82	918970.83
二	安装工程				
1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电气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	128868864.18		1520249.43	124414.24
2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给排水及消防系统工程	45069949.63		1084236.46	43512.01
3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空调系统工程	53001251.64		1266277.08	51169.15
4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电梯工程	16553831.10		737805.05	15981.61
	小计	243493896.55		4608568.02	235077.01
	合 计	971896730.88		34929619.84	1154047.84

注：本表适用于工程项目投标报价的汇总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

验收日期: 2024年 8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I-914/2

工程名称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双桥路以北奶牛场地段	建筑面积	258902.30平方米	工程造价	97189.6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5层，建筑面积为174904.40平方米，建筑高度为97.4米。 地下：3层，基坑深度:14.1米，基底面积：13878.4平方米，建筑面积83997.90平方米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3201711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691		
开工日期	2017年 11 月 23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L20171104		
建设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州城市建设咨询服务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志华
副组长	曹天、古立军
组员	蔡伟锦、蔡伟昇、刘家权、郑成友、刘超雨、林帆、李小强、吴浩华、马登宇、曹子鸿、刘自珍、甘来、向军、关永裕、麦伟延、黄杨榕、曹云飞、许子威、郭鸿斌、张苏玲、迟敬鸣、汪宁、张守林、侯浩然、黄文刚、叶嘉明、伍四明、谢小崔、邓靖瑜、张富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志华	蔡伟锦、刘家权、郑成友、刘超雨、迟敬鸣、汪宁、张守林、侯浩然、吴浩华、马登宇、曹子鸿、刘自珍、甘来、向军、曹云飞、伍四明、谢小崔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古立军	林帆、蔡伟昇、关永裕、麦伟延、许子威、郭鸿斌、张苏玲、黄文刚、叶嘉明
工程质控资料	曹天	黄杨榕、李小强、邓靖瑜、张富云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志华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		李志华
2	蔡伟锦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蔡伟锦
3	蔡伟昇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蔡伟昇
4	刘家权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刘家权
5	郑成友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郑成友
6	曹天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曹天
7	刘自珍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自珍
8	麦伟延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麦伟延
9	关永裕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关永裕
10	黄杨榕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杨榕
11	甘来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甘来
12	向军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向军
13	曹云飞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曹云飞
14	迟敬鸣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迟敬鸣
15	汪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汪宁
16	张守林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张守林
17	侯浩然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侯浩然
18	黄文刚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黄文刚
19	叶嘉明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叶嘉明
20	伍四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伍四明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1	谢小崔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人员		谢小崔
22	许子威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人防总监		许子威
23	郭鸿斌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郭鸿斌
24	张苏玲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苏玲
25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古立军
26	刘超雨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超雨
27	林帆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帆
28	李小明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小明
29	吴浩华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吴浩华
30	马登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马登宇
31	曹子鸿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技术负责人		曹子鸿
32	邓靖瑜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邓靖瑜
33	张富云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富云
34	吴永良	广东一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永良
35	石德嘉	广东一建			石德嘉
36	万瑞涛	广东一建			万瑞涛
37	李振强	广东一建	施工员		李振强
38	卢伟志	广东一建	施工员		卢伟志
39	卢振宇	广东一建			卢振宇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40	黄瑞贤	广东一建	施工员		黄瑞贤
41	张成	深圳卓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项目经理		张成
42	陈泽宇	深圳卓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质检员		陈泽宇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次验收范围为:西效办公商务中心,施工单位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全部完成,认真履行并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经全面检查施工技术资料和工程实物质量,施工技术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完整、有效。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及建筑物构配件的设备进场试验报告齐全完整,经过验收组人员对工程资料审核,施工现场实测、实量,外观检查评定,本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满足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

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五方责任主体及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工程质量:合格。验收组一致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8月2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荔湾 区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 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8月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延雨
（公章）

2024年8月2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5 其他

5.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自查社保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自查内容：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	自查结论
项目经理	古远勇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21 2022007 99	机电工程	有	是
技术负责人	吴本奕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20010 1154548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	有	是
质量负责人	李耀根	高级工程师	设备安装质量员	/	044171 0894417 001998	/	有	是
安全负责人	邱伟斌	高级工程师	安全员	/	粤建安 C3(2004)000097 5	/	有	是
安全员	曾鑫龙	助理工程师	安全员	/	粤建安 C3(2025)001389 5	/	有	是
劳资专管员	钟鑫磊	/	劳务员	/	044221 1300006 000268	/	有	是

1.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古远勇	性 别	男	年 龄	33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199204126032	手机号码	13660607426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1202200799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1270. 07	2018. 12. 1-2021. 6. 18	已完	合格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消防工程	1875. 43	2022. 6. 8-2025. 9. 25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15日
- 2026年05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古远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2年04月1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200799



聘用企业: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1-23至2028-01-2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古远勇

签名日期: 2025.11.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03月0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002797

姓 名:古远勇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2年04月12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1月27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16日 至 2028年01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古远勇

身份证号：44142419920412603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机电设备安装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1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3191572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古远勇**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四月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 校（院）长：**何春林**

证书编号：126221201605000468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古远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4 月 12 日

住址 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1992041260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8.15-2027.08.15



验证码: 202511217514838631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古远勇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1424199204126032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00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707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0099	8207	656.56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0099	7011	560.88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0099	7011	560.88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0099	7011	560.88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0099	7011	560.88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0. 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11月21日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电气、防雷、消防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2020-Y025)

合同编号: (2020)合字第46号

年 月 日

合 同 条 款

承包人（甲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或建设单位”）与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为“承包人”）已经签订《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施工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与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双方就总包合同中的电气、防雷、消防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横枝岗路 70 号

3、工程相关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单位：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州市设计院

二、工程承包方式及范围

1、承包范围：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

2、承包方式：分包人以合同单价综合包干（建安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编制资料、工作联络、保险、税金等等费用归集包含在合同单价中）、工程量包干结算的承包方式承包本分包工程；分包人负责按照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施工方案及施工要求进行包人工、包材料（除抗震支架为甲供材料外）、包材料送检（除按规定应由建设单位承担的检测费外，其他工作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辅材、包机械、包进度、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施工措施、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包验收（包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防雷装置验收合格证》）、包竣工资料、包保修等全包形式承包施工。

3、施工内容：

根据合同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3.1、电气及防雷接地工程部分:(乙方负责安装控制电缆等,施工界面由承包人确定)、动力配电工程(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照明工程、防雷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

3.2、消防工程部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消防水泵房、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材料设备采购和安装施工(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

3.3、分包人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防雷、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负责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总体验收;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材料二次转运;场地清理等。

4、分包人自备及负责施工所需用到的一切施工机械、工具。

三、工期进度及奖罚

1、本工程施工总工期 105 日历天。该工期为绝对工期,已考虑雨天、停水停电等意外情况,除本合同约定外,任何情况下,工期不能顺延。

2、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之前完工(分包人完工日期),并在完工前完成电气、消防、防雷单项工程验收,配合承包人及相关单位完成卫生防疫、节能验收;配合承包人及发包人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完成项目总体验收、验收备案,办理交付使用手续。

3、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开工日期为准。若实际开工日期较计划开工日期有提前或推迟,完工日期不做调整。

4、分包人必须按承包人要求的日期进场施工,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上述工程进度及工期,不得延误。否则,分包人将承担延误工期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

5、根据本项目工程整体的实际进度及发包人指令,本项目总进度计划可能适当调整,本合同工期也可能相应作出调整,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及时调整人员及机械计划,分包人应充分了解总进度计划对分包工程进度的要求和影响,制定工期保障计划,确保满足承包人工期的要求,并在合同报价中综合考虑相应的

费用。

分包人如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承包人有权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在合同价中支付，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承包人损失。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验收标准，符合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要求，符合竣工验收要求，一次通过验收合格。所有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的要求。

3、符合总包合同要求。

五、合同价款

1、含税合同总价（包干）为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柒拾万零陆佰玖拾陆元肆角柒分（小写）¥12700696.47元（含税金）。

2、合同单价明细详见《电气、防雷、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清单》（附件二）。合同单价不可调整。

3、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工程量增减、施工方案的改变（不论是否属于分包人原因导致施工方案的改变）、工程变更和签证导致措施项目发生变化，均不能计算和调整措施费。

4、本项目总包合同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本分包合同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

六、材料

1、本工程材料品牌的选定程序应严格按照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中的约定执行。

2、分包人对材料质量负责，在工程使用所需的所有材料均为合格产品，并附出厂检验合格证书，主要材料必须提供样板给承包人封板确认，如采用进口产品，应提供进口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分包人应配合监理工程师对进场材料设备验收（货不对板拒绝验收，不得进场），应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或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附件一 《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二 《电气、防雷、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报价书》

附件三 《品牌推荐表》

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果附件与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安装条款不一致，以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安装条款为准。

十七. 文本和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份，承包人执五份，分包人执五份，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合同名称：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1年6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登峰街道横枝岗路70号	建筑面积	28316.1m²	工程造价	19676.1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五层		
	/		地下：四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1911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6月18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YXJD20181012001 YXJD20191120003		
建设单位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总包单位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广州南骏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危升章
副组长	陈锡彬 杜正鹏 李锦生 张伟进 伦茵娜 曹蕾
组员	蔡君君 武玉洁 周立龙 程同林 梁俊生 陈文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锡斌	蔡君君 梁俊生 覃志文 伦茵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立龙	张伟进 许镇杰 周志强 黄崇俭 虞彪 吴本奕 古远勇
工程质控资料	程同林	邓学聪 何迪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彭子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	高工	彭子
2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3	陈永星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陈永星
4	陈永星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陈永星
5	蔡恩君	广州港医院有限公司	副主任	工程师	蔡恩君
6	周立龙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机电主管	工程师	周立龙
7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经理	高工	李俊
8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9	程国林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科员		程国林
10	陈永星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陈永星
11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12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13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14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15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16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17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18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19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20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21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22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23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24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25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26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27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28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29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30	李俊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俊
31					
32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经验收组成员一致通过竣工验收，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18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李锦生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广州市设计院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合同编号: 2024-7011

合同编号: (2024)分合字第6号

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消防工程

甲方(联合体主办方):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 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承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六日

甲方（联合体主办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承包单位）：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由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组成施工联合体（以下简称甲方），共同承担本项目的施工任务。在甲方与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所签订的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海珠区革新路124号太古仓东侧用地，金沙路以南，西临太古仓旧仓库及珠江；东临革新路，南临天鹅湾小区。

3、工程相关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二、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1、承包范围：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一消防工程。

2、承包方式：合同单价综合包干，消防栓（包括但不限于，详见《合同清单》的项目特征描述，具体以清单项目特征描述为准）等设备材料由甲方供应，工程量按实结算。乙方负责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施工图、设计变更单、施工方案及施工要求，进行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料外的所有材料）、包材料送检相关工作和费用（除按规定应由建设单位承担的检测费外，其他工作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辅材、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措施、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验收合格（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包资料（含相关竣工图纸编制）、包保修、包风险、包税金等全包形式承包施工。

3、施工内容：

根据施工图纸、合同清单、相关规范、标准及有关资料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3.1、消防工程的材料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

3.2、乙方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预埋件安装，槽洞修补，并负责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

总体验收；各种机械设备的使用、运输、装卸、进出场费用，各种临时设施及围挡，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和保护，材料二次转运，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场地清理等。

三、合同价款

1、本合同含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柒拾伍万肆仟叁佰肆拾柒元叁角玖分，（小写）18754347.39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18208104.26 元，税率 3%，税金为人民币 546243.13 元。

2、本合同价款暂定由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履行 10%（暂定金额：1875434.74 元），广州筑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履行 90%（暂定金额：16878912.65 元）。

3、合同价已包括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含税 3%）、安全文明施工费、风险因素等所有费用。措施费包干不可调整，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工程量增减、施工方案的变化（不论是否属于甲方原因导致施工方案的变化）、工程变更和签证导致措施项目发生变化，均不能计算和调整措施费。

4、合同清单是甲乙双方根据施工图纸进行开项并经双方确认（变更除外，变更按合同有关约定执行），应被认为是准确的和全面的，并且与实际施工要求相符合，包括由乙方完成的施工、安装、保修责任等工作内容，其任何遗漏或错误既不能使合同无效，也不能免除乙方按照图纸、标准与规范实施合同工程的任何责任。

四、工期进度及奖罚

1、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开工日期为准。实际开工日期较计划开工日期有提前或推迟的，如甲方同意乙方完工验收日期顺延则乙方工期相应顺延，否则分包完工验收日期不做调整。

2、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的日期进场施工，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上述工程进度及工期，不得延误。否则，乙方将承担延误工期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

3、本分包工程完工验收工期应完全配合和满足甲方对工程总进度目标的需要，甲方制定具体的施工进度计划，乙方无条件执行，必要时甲方要求乙方增加劳动力、采取加班等赶工措施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五、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验收标准、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施工期间如发布新标准则以最新发布标准），符合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要求，一次通过验收合格。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的要求。

修通知后立即做出响应，提供技术支持，在自接到甲方或建设单位维修通知起 2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乙方不按上述要求履行保修责任，甲方有权请其他单位进行维修，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双方需完成的工作约定

1、甲方需完成的工作约定

1.1、甲方指派 黄开霖 为甲方工地代表，负责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安全、隐蔽工程的验收，办理设计变更、签证及验收手续，负责现场的协调工作。

1.2、甲方向乙方在施工场地内提供水电接驳点，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费用由甲方负责。乙方施工区域从配电箱引出的分电箱由乙方自行安装，乙方施工区域从用水接驳点引出的分管网由乙方自行安装，乙方的分电箱、线管及管网维护保养工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的施工用电线路及设备的安装后须经过甲方及监理单位的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1.3、乙方办公室及工人宿舍等临建设施，由甲方根据现场情况提供，乙方的办公设备、床具、厨具、水电费等均由乙方负责。乙方的仓库由乙方自行在甲方指定的场地内设置和搭建。甲方提供的宿舍（宿舍空调由乙方自行负责），每月每间免费给乙方人员提供 75 度电用于宿舍照明和风扇，每月每间宿舍照明和风扇使用的电量超出 75 度的部分和宿舍其他用电按 1 元/度计费并由乙方负责，用电数量按电表实际数值计算。

1.4、免费提供施工电梯供乙方垂直运输使用，施工期间电梯具体使用时间由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统一安排，乙方不得有异议。

1.5、按合同约定及乙方书面申请组织工程验收，并按合同约定期限办理竣工结算。

1.6、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制定、下达施工进度计划。

1.7、按时支付工程款。

2、乙方需完成的工作约定

2.1、乙方指派 古远勇 为现场项目负责人，负责管理设计、生产、加工、材料采购事务；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文明、配合管理、初验、验收等现场一切事务及协调工作；负责办理验收备案等工作；如现场负责人变更须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现场项目负责人必须为乙方正式职工，具备相应的岗位资格，并在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

2.2、在开工前向甲方提供项目部现场管理人员名单（主要人员需与《消防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一致）且必须经甲方认可。乙方派驻现场的管理人员，须具备相应的岗位证书，具备有签署质量技术文件资料的资格。

甲方(盖章):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4年3月6日

乙方(盖章):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4年3月6日

广州筑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4年3月6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15 年 9 月 25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龙凤街道革新路124号	建筑面积	85833.04m²	工程造价	976875554元
结构类型	天然基础	层数	地上：16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2205050101 440105202303240201 44010520230628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5672 E244007626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8日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1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JD20220505001		
建设单位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中南人防工程有限公司(人防工程)、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电气、消防工程) 广东智源信达工程有限公司(智能建筑工程)、深圳市雄日电梯有限公司(电梯工程)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装修装饰工程)、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幕墙工程) 广东煜鼎建筑装饰有限公司(防水工程)、广东金弘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室外工程)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英品
副组长	曾庆中、罗星海、张伟进、欧作敬、周文、曾琳、魏仕锋
组员	武玉洁、何迪文、魏婷、梁一鸣、周立龙、李启明、石萃卿、邓学聪、陈烈鹏、姚崇武、林传午、郑逸文、陈伟洪、李剑、林俊浩、柳赛、郑锐强、李永郁、陈威、黄志鹏、韩忠、王永超、杜正鹏、胡继开、连君、严植浪、乔琛、李惠葵、颜少明、李祥、黄文龙、张高恒、张建林、钟贵娟、古远勇、甘锡泉、潘康应、史玉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丁英品	曾庆中、罗星海、武玉洁、何迪文、梁一鸣、张伟进、邓学聪、姚崇武、林传午、周文、魏仕锋、李剑、林俊浩、柳赛、黄志鹏、欧作敬、韩忠、王永超、杜正鹏、胡继开、李祥、黄文龙、张高恒、张建林、钟贵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立龙	魏婷、李启明、曾琳、陈烈鹏、郑逸文、郑锐强、李永郁、陈威、连君、严植浪、乔琛、古远勇、甘锡泉、潘康应、史玉泛
工程质控资料	石萃卿	陈伟洪、李惠葵、颜少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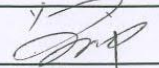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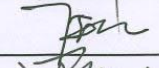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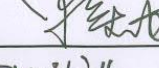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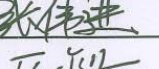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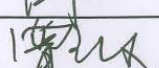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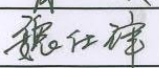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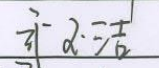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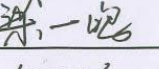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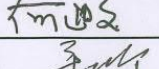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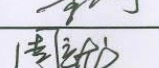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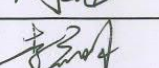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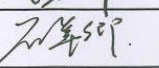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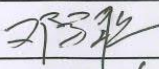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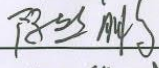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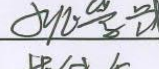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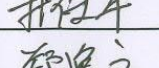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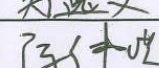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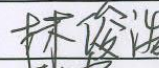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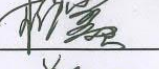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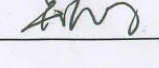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曾庆中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	丁英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	罗星海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	张伟进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5	欧作敬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6	周文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正高级工程师	
7	曾琳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负责	正高级工程师	
8	魏仕锋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9	武玉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开发部经理	工程师	
10	梁一鸣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经济师	
11	何迪文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12	魏婷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13	周立龙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14	李启明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5	石萃卿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6	邓学聪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17	陈烈鹏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8	姚崇武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9	林传午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20	郑逸文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21	陈伟洪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工程师	
22	李剑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3	林俊浩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4	柳赛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负责人	工艺美术师	
25	郑锐强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6	李永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永郁
27	陈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威
28	黄志鹏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志鹏
29	韩忠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韩忠
30	王永超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工长	高级工程师	王永超
31	杜正鹏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质检员	工程师	杜正鹏
32	胡继开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质检员	工程师	胡继开
33	连君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工长	工程师	连君
34	严植浪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严植浪
35	乔琛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质检员	工程师	乔琛
36	李惠葵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高级工程师	李惠葵
37	颜少明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颜少明
38	李祥	广东中南人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祥
39	黄文龙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文龙
40	张高恒	广东煜鼎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高恒
41	张建林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建林
42	钟贵娟	广东金弘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钟贵娟
43	古远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古远勇
44	甘锡泉	广东智源信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甘锡泉
45	潘康应	深圳市雄日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潘康应
46	史玉泛	广东华标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史玉泛



* GD-EI-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屋面、装修、节能、人防、消防、海绵城市、无障碍、充电桩等），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经验收组成员一致通过竣工验收，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9 月 15 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伟进

（公章）



2015 年 9 月 2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9 月 2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姓名：曾琳
注册号：4401373-028
有效期：至2027年3月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周文
注册号：4401373-031
有效期：至2027年3月

2025年9月2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海港太古仓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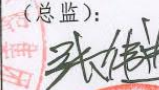
（公章）

2015年9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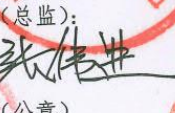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房屋建筑及小区工程（含管廊）海绵城市建设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 年 5 月 5 日
检查内容	☒ 透水铺装 ☐ 绿色屋顶 ☒ 下沉式绿地 ☐ 生物滞留设施 ☐ 雨水花园 ☐ 雨水湿地 ☐ 植草沟 ☐ 雨水罐（桶） ☐ 蓄水模块 ☐ 调节池 ☒ 蓄水池 ☐ 渗管/渠 ☐ 人工土壤渗透设施 ☐ 其他影响开发设施：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完成，符合要求。			
实物检查意见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总监）：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

充电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年5月5日	
现场建设或预留的情况说明	已预留充电设施总配电箱到位			
配套设施完成的情况说明	/			
已安装的充电设施检查内容				
设备生产厂家	型号	功率(W)/电压(V)/电流(A)	数量	安装位置
/	/	/	/	/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充电设备安装质量		  		
电气回路敷设、接地质量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试用意见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年5月5日
检查内容	试用意见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符合要求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符合要求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符合要求		
本项目 ☐ 是 / ☒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172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综合意见	符合要求		
残疾人代表签名	柯晓杰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2025年8月25日		

注：1. 按照《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172号）第十四条所列举的项目，建设单位在组织竣工验收时，应当邀请残疾人联合会参加并出具此试用意见。

2. 此表一式3份，建设单位、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代表各执一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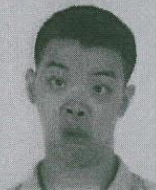
有效期限 2021.09.22-2041.09.22

姓名 柯晓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7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文光
街道文光大盐巷29号111
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407270059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年5月5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完成, 符合要求。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符合要求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符合要求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本项目是/否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172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意见	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总监):	(公章)	(公章)
2015年8月29日	2015年8月29日	2015年8月29日	2015年8月29日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太古仓复建区旧厂地块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220505001	报监日期	2022年5月5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施工完成，符合要求。			
回填土、栽植土壤情况	符合要求			
苗木、场坪绿化等情况	符合要求			
附属工程质量（构筑物、广场和停车场、游泳池、小型花坛、花架、道路、挡土墙等）	符合要求			
室外及附属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质量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8月29日

2.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吴本奕	性 别	男	年 龄	37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09102651		
手机号码	1591574686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200101154548	
参加工作时间	2011.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港颐康 医院有限公司	广州港疗养院 升级改造项目 电气、防雷、 消防工程施工 专业分包	1270.07	2018.12.1-2021. 6.18	已完	合格
广州市荔湾 区彩虹街西 郊股份合作 经济联合社	西郊办公商务 中心项目施工 总承包	97189.67	2017.11.23-2024 .8.28	已完	合格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本奕

身份证号：44058219880910265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机电设备安装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4548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本奕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九 月 十 日生，于二零零七年
九月至二零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校（院）长：王元良

证书编号：136841201105001294 二零一一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吴本奕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9 月 10 日

住址 广州市白云区金御南三街
14号151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80910265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6.17-2043.06.17



验证码：20251121756462955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本奕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58219880910265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4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306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0099	8428	674.24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0099	8605	688.4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0099	8605	688.4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0099	8605	688.4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0099	8605	688.4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参保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0。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5年11月21日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电气、防雷、消防工程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2020-Y025)

合同编号: (2020)合字第46号

年 月 日

合 同 条 款

承包人（甲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或建设单位”）与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为“承包人”）已经签订《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施工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与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双方就总包合同中的电气、防雷、消防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横枝岗路 70 号

3、工程相关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工程总承包单位：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州市设计院

二、工程承包方式及范围

1、承包范围：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

2、承包方式：分包人以合同单价综合包干（建安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编制资料、工作联络、保险、税金等等费用归集包含在合同单价中）、工程量包干结算的承包方式承包本分包工程；分包人负责按照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施工方案及施工要求进行包人工、包材料（除抗震支架为甲供材料外）、包材料送检（除按规定应由建设单位承担的检测费外，其他工作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辅材、包机械、包进度、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施工措施、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包验收（包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防雷装置验收合格证》）、包竣工资料、包保修等全包形式承包施工。

3、施工内容：

根据合同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3.1、电气及防雷接地工程部分:(乙方负责安装控制电缆等,施工界面由承包人确定)、动力配电工程(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照明工程、防雷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甲供材料除外)和安装施工。

3.2、消防工程部分: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消防水泵房、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的材料设备采购和安装施工(抗震支架材料由承包人提供,分包人负责安装)。

3.3、分包人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向相关政府部门办理防雷、消防工程的验收证件的相关工作;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与其他工程在施工、检测验收过程中产生交叉配合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负责电气和防雷、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成后的调试及验收工作、配合总体验收;材料的场内外运输;成品保管;材料二次转运;场地清理等。

4、分包人自备及负责施工所需用到的一切施工机械、工具。

三、工期进度及奖罚

1、本工程施工总工期 105 日历天。该工期为绝对工期,已考虑雨天、停水停电等意外情况,除本合同约定外,任何情况下,工期不能顺延。

2、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之前完工(分包人完工日期),并在完工前完成电气、消防、防雷单项工程验收,配合承包人及相关单位完成卫生防疫、节能验收;配合承包人及发包人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完成项目总体验收、验收备案,办理交付使用手续。

3、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开工日期为准。若实际开工日期较计划开工日期有提前或推迟,完工日期不做调整。

4、分包人必须按承包人要求的日期进场施工,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上述工程进度及工期,不得延误。否则,分包人将承担延误工期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责任。

5、根据本项目工程整体的实际进度及发包人指令,本项目总进度计划可能适当调整,本合同工期也可能相应作出调整,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及时调整人员及机械计划,分包人应充分了解总进度计划对分包工程进度的要求和影响,制定工期保障计划,确保满足承包人工期的要求,并在合同报价中综合考虑相应的

费用。

分包人如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承包人有权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在合同价中支付，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承包人损失。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验收标准，符合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要求，符合竣工验收要求，一次通过验收合格。所有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的要求。

3、符合总包合同要求。

五、合同价款

1、含税合同总价（包干）为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柒拾万零陆佰玖拾陆元肆角柒分（小写）¥12700696.47元（含税金）。

2、合同单价明细详见《电气、防雷、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清单》（附件二）。合同单价不可调整。

3、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工程量增减、施工方案的改变（不论是否属于分包人原因导致施工方案的改变）、工程变更和签证导致措施项目发生变化，均不能计算和调整措施费。

4、本项目总包合同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本分包合同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

六、材料

1、本工程材料品牌的选定程序应严格按照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中的约定执行。

2、分包人对材料质量负责，在工程使用所需的所有材料均为合格产品，并附出厂检验合格证书，主要材料必须提供样板给承包人封板确认，如采用进口产品，应提供进口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分包人应配合监理工程师对进场材料设备验收（货不对板拒绝验收，不得进场），应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或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附件一 《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二 《电气、防雷、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报价书》

附件三 《品牌推荐表》

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果附件与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安装条款不一致，以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安装条款为准。

十七. 文本和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份，承包人执五份，分包人执五份，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合同名称：电气、防雷、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_____

验收日期：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登峰街道横枝岗路70号	建筑面积	28316.1m²	工程造价	19676.1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五层		
	/		地下：四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1911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6月18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YXJD20181012001 YXJD20191120003		
建设单位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总包单位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消防）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人防）	广州南骏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危升章
副组长	陈锡彬 杜正鹏 李锦生 张伟进 伦茵娜 曹蕾
组员	蔡君君 武玉洁 周立龙 程同林 梁俊生 陈文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锡斌	蔡君君 梁俊生 覃志文 伦茵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立龙	张伟进 许镇杰 周志强 黄崇俭 虞彪 吴本奕 古远勇
工程质控资料	程同林	邓学聪 何迪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防	合格、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彭子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	高工	彭子
2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3	陈永昌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陈永昌
4	陈永昌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陈永昌
5	蔡恩恩	广州港医院有限公司	副主任	工程师	蔡恩恩
6	周立龙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机电主管	工程师	周立龙
7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经理	高工	李强
8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9	程国林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科员		程国林
10	陈永昌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陈永昌
11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2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3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4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5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6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7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8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19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0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1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2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3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4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5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6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7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8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29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30	李强	广州海港地产集团	总工程师	高工	李强
31					
32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工程档案资料齐全，经验收组成员一致通过竣工验收，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18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李锦生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港颐康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州港疗养院升级改造项目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广州市设计院

2021年6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6] 第 [03651] 号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人民币玖亿柒仟壹佰捌拾玖万陆仟柒佰叁拾元捌角捌分 (¥ 97189.673088万元)。

其中:

人工费: ¥ 21152.066061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 3492.981984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高强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6年4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6年4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 (2) 章

2016年4月27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ZTY.CN



副本



GF—1999—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6-20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印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甲方)

承包人(全称):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作业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双桥路以北奶牛场地段;

工程内容: 商业、办公(自编号B-1)1幢,地上25层(建筑面积174904.40平方米),地下室3层(建筑面积83997.90平方米)。最大基坑深度为13.8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备案项目编号120103942510872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土建工程,包括:基坑支护、基础土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建筑屋面工程等;地下室土建装饰工程、地上土建装饰工程、地下室人防土建工程、建筑及市政排水工程、电气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10KV高压系统工程、防雷系统工程、给排水及消防系统工程、空调系统工程、电梯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为准。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工数 1200 天。

开工日期: 2016年4月29日

竣工日期: 2019年8月13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玖亿柒仟壹佰捌拾玖万陆仟柒佰叁拾元捌角捌分(人民币)

(小写)¥：¥971,896,730.88元，其中安全措施项目费¥34929819.84元。

各专业工程造价详见附件二：《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清单
-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0、招标文件、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
- 11、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付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6 年 4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
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住 所：广州市周门北路 30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81032090

开 户 银 行：广州农商行周门支行

账 号：338411001000010459

邮 政 编 码：510176

承 包 人：广东省第一建筑
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流花路 7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6663026

传 真：86660144

开 户 银 行：民生银行广州东风支行

账 号：0304014170008887

邮 政 编 码：510010

附件二

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

第1页，共1页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其中:(元)		
			暂估价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				
一	土建工程				
1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基坑支护工程	112070976.34		2835302.38	323943.78
2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地下室土建装饰工程	242488989.52		7481956.51	234106.85
3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地上土建装饰工程	356499101.63		19496688.65	344175.96
4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地下室人防土建工程	4283810.74		120187.72	4135.73
5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建筑及市政排水工程	13059956.10		387116.56	12608.51
	小计	728402834.33		30321251.82	918970.83
二	安装工程				
1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电气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工程	128868864.18		1520249.43	124414.24
2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给排水及消防系统工程	45069949.63		1084236.46	43512.01
3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空调系统工程	53001251.64		1266277.08	51169.15
4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施工总承包-电梯工程	16553831.10		737805.05	15981.61
	小计	243493896.55		4608568.02	235077.01
	合计	971896730.88		34929619.84	1154047.84

注：本表适用于工程项目投标报价的汇总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

验收日期: 2024年 8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I-914/2

工程名称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双桥路以北奶牛场地段	建筑面积	258902.30平方米	工程造价	97189.6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5层，建筑面积为174904.40平方米，建筑高度为97.4米。 地下：3层，基坑深度:14.1米，基底面积：13878.4平方米，建筑面积83997.90平方米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3201711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691		
开工日期	2017年 11 月 23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L20171104		
建设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州城市建设咨询服务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志华
副组长	曹天、古立军
组员	蔡伟锦、蔡伟昇、刘家权、郑成友、刘超雨、林帆、李小强、吴浩华、马登宇、曹子鸿、刘自珍、甘来、向军、关永裕、麦伟延、黄杨榕、曹云飞、许子威、郭鸿斌、张苏玲、迟敬鸣、汪宁、张守林、侯浩然、黄文刚、叶嘉明、伍四明、谢小崔、邓靖瑜、张富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志华	蔡伟锦、刘家权、郑成友、刘超雨、迟敬鸣、汪宁、张守林、侯浩然、吴浩华、马登宇、曹子鸿、刘自珍、甘来、向军、曹云飞、伍四明、谢小崔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古立军	林帆、蔡伟昇、关永裕、麦伟延、许子威、郭鸿斌、张苏玲、黄文刚、叶嘉明
工程质控资料	曹天	黄杨榕、李小强、邓靖瑜、张富云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志华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项目负责人		李志华
2	蔡伟锦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蔡伟锦
3	蔡伟昇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蔡伟昇
4	刘家权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刘家权
5	郑成友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现场管理人员		郑成友
6	曹天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曹天
7	刘自珍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自珍
8	麦伟延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麦伟延
9	关永裕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关永裕
10	黄杨榕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杨榕
11	甘来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甘来
12	向军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向军
13	曹云飞	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曹云飞
14	迟敬鸣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迟敬鸣
15	汪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汪宁
16	张守林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张守林
17	侯浩然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侯浩然
18	黄文刚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黄文刚
19	叶嘉明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叶嘉明
20	伍四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伍四明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1	谢小崔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人员		谢小崔
22	许子威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人防总监		许子威
23	郭鸿斌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郭鸿斌
24	张苏玲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苏玲
25	古立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古立军
26	刘超雨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超雨
27	林帆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帆
28	李小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小强
29	吴浩华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吴浩华
30	马登宇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马登宇
31	曹子鸿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技术负责人		曹子鸿
32	邓靖瑜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邓靖瑜
33	张富云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富云
34	吴永良	广东一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永良
35	石德喜	广东一建			石德喜
36	万瑞涛	广东一建			万瑞涛
37	李振强	广东一建	施工员		李振强
38	卢伟志	广东一建	施工员		卢伟志
39	卢振宇	广东一建			卢振宇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40	黄瑞贤	广东一建	施工员		黄瑞贤
41	张成	深圳卓业建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项目经理		张成
42	陈泽宇	深圳卓业建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项目经理		陈泽宇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 GD - E 1 - 9 1 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次验收范围为:西效办公商务中心,施工单位已按合同及设计文件全部完成,认真履行并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经全面检查施工技术资料和工程实物质量,施工技术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完整、有效。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及建筑物构配件的设备进场试验报告齐全完整,经过验收组人员对工程资料审核,施工现场实测、实量,外观检查评定,本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满足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

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五方责任主体及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工程质量:合格。验收组一致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8月2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荔湾 区 西郊办公商务中心 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8月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西郊办公商务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延雨
（公章）

2024年8月2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3.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李耀根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11198905130911
手机号码	15918477771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894417001998

证书编码: 044171089441700199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耀根

身份证号: 440111198905130911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23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耀根

身份证号：4401111989051309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机电设备安装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199797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202511217587260035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耀根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1119890513091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7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1071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0099	8244	659.52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0099	8244	659.52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0099	8244	659.52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0099	8244	659.52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0099	8244	659.52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0099	8244	659.52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0099	7101	568.08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0099	7101	568.08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0099	7101	568.08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0099	7101	568.08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参保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0. 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5年11月21日

4.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邱伟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683198207313410
手机号码	13710633731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04)0000975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4)0000975

姓 名:邱伟斌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07月31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5年01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01月17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05年01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邱伟斌

身份证号：4406831982073134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电气安装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59135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邱伟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7 月 31 日

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市广路祈福
新村一区十八街26号101
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6831982073134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7.17-2035.07.17



验证码: 202511217607824380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邱伟斌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683198207313410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7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20815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0099	10171	813.6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0099	10171	813.6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0099	10171	813.6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0099	10171	813.6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0099	10171	813.6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0099	10171	813.6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0099	8828	706.24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0099	8828	706.24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0099	8828	706.24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0099	8828	706.24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参保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0. 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11月21日

5.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曾鑫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7200001280819
手机号码	13823872084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5)0013895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5)0013895

姓 名:曾鑫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2000年01月28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3月20日

有 效 期:2025年03月20日 至 2028年03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3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曾鑫龙

身份证号：4414272000012808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7日

评审组织：广东建工集团工程系列初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6245061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6月10日



姓名 曾鑫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 年 1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蕉岭县新铺镇同福
村向五4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72000012808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蕉岭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12.31-2030.12.31



验证码: 202511241610588641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曾鑫龙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1427200001280819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8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2209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0099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0099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0099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0099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0099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0099	5500	440.0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0099	6031	482.48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0099	6031	482.48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0099	6031	482.48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0099	6031	482.48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参保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3。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11月24日

6.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钟鑫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50220000831533X
手机号码	13979017730		证件号		0442211300006000268

证书编码: 044221130000600026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钟鑫磊

身份证号: 36050220000831533X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4年 09月 1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钟鑫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 年 8 月 31 日

住址 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7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5022000083153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1.23-2031.01.23



验证码：202511217645776525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钟鑫磊 性别：男
证件号码：36050220000831533X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63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2008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0099	6303	504.24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0099	6303	504.24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0099	6303	504.24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0099	6303	504.24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0099	6303	504.24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0099	6303	504.24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0099	7416	593.28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0099	7416	593.28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0099	7416	593.28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0099	7416	593.28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参保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20。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099：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5年11月21日